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Gansu KaiKai agricultur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恒泰证券**

HENGTAI SECURITIES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东方君座D座光大银行办公楼14-18楼

二〇一八年二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以及选举了执行董事及监事，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依照法律法规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各种规章制度，为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的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恺持有公司 71.62% 的股权，同时，李恺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实际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李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和债权人带来风险。

### 三、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册员工 101 人，10 人为超过 60 周岁以上（含年满 60 周岁）的劳务人员，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其中 31 人缴纳了五险，56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1 人未缴纳保险，公司员工均未缴纳住房公积金。虽然未缴纳保险和公积金的员工已出具自愿放弃凯凯农科为本人缴纳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权利，但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公司依然存在被当地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公司承担足额缴纳社会保

险和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 四、公司存在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于2018年9月到期，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应在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的研发投入、研发人员等情况，公司存在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风险。

#### 五、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农产品种植周期影响较为明显。农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和周期性较长的特征，马铃薯种薯的种植和销售也有相应的季节性，而费用的支出全年较为均衡，因此会使公司的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2017年8月31日、2016年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649.37万元、2,709.44万元、1,661.5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60%、8.87%、5.86%。公司业务规模处于持续增长阶段，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将不断增长。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历史上未有坏账发生。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七、自然灾害的风险

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特别是制种生产还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对自然条件的要求更高。公司种薯主要生产基地以甘肃薯都定西为中心向周边地区辐射，种薯收获后销往全国，尽管公司近三年来未因自然灾害而遭受重大损失，但仍不能排除公司种薯生产基地在未来有可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八、公司部分建筑属于未经审批建设的违章建筑，可能

## 受到处罚的风险

公司与安定区香泉镇关门口村村民张孝等73人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共租赁土地250.83亩，公司在该租赁土地上建设了永久建筑原原种分拣库和职工宿舍，共两层，第一层为原原种分拣库、第二层为职工宿舍，占地610平方米，建筑面积1,220平方米。该建筑使用土地为非国有建设用地，亦未依照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要求办理用地手续，因此该部分建筑属于未经审批建设的违章建筑，存在受到处罚的风险。

## 九、部分土地使用权不能取得相关权证的风险

公司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人民政府签署了《中央财政移民搬迁补助资金项目产业发展带动协议书》，协议内容为：建设区征地费 429.09 万元（征地面积 106.96 亩，单价 4 万元，总价款 427.84 万元，坟墓迁移费 1.25 万元）。公司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人民政府、香泉镇西寨村村民委员会签署了《产业发展带动协议》。协议内容为：征地总面积为 93.75 亩，单价 4.00 万元，征地总价款 375.00 万元，退回流转费 45.00 万元，本次支付 330.00 万元，直接支付给相关农户。

目前，公司与镇政府签署的征地费为 429.09 万元的费用，229.09 万元已经支付给镇政府，200.00 万未支付。公司与镇政府、村委会签署的征地费为 330 万元的，已经直接支付给农户个人。公司香泉镇西寨中凡坪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地点位于香泉镇西寨村上凡坪社易地搬迁安置区，截至到 2017 年 8 月 31 日，该建设工程累计投入 100.8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9 日，凯凯农科出具《关于移民搬迁项目 200.71 亩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的说明》，对于该土地的项目建设，凯凯农科目前根据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政府签署的《中央财政移民搬迁补助资金项目产业发展带动协议书》，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政府、香泉镇西寨村村委会签署的《产业发展带动协议》，启动了一小部分日光温室的建设，凯凯农科承诺：凯凯农科在取得政府颁发正式使用权权属证之前，不进行大规模项目建设。

根据与香泉镇政府访谈得知，若想取得该宗土地使用权，需要履行出让手续，现镇政府、区政府正在按照程序办理有关手续，但时间不能确定。镇政府不能出

具保证凯凯农科在何时间可以取得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文件。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相关手续，但如果不能依法取得有效的土地使用权，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股东情况.....	14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8
六、公司子公司及其参股公司情况.....	3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2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44
第二节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业务基本情况.....	46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5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0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86
六、公司商业模式.....	98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00
第三节公司治理.....	11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8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11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5
四、公司的独立性.....	126
五、同业竞争情况.....	128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13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及诚信情况.....	13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39
一、审计意见.....	139
二、财务报表.....	139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62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86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	193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233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	244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46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246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47
十一、影响公司业务和持续经营的风险和重大事项.....	2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54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4
二、主办券商声明.....	255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7
四、评估机构声明.....	258
五、律师事务所声明.....	259
第六节 附件.....	26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6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60
三、法律意见书.....	260
四、公司章程.....	26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函.....	26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60

##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凯凯农科	指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凯凯生态	指	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
凯凯正明	指	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创投	指	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和合润鑫	指	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昕农福	指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力促进中心	指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农家鑫	指	甘肃省凯凯农家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指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世银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世银律师事务所
百汇方兴评估	指	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和谊评估	指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8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脱毒种薯	指	从利用脱毒技术繁殖脱毒苗开始，经逐代繁殖增加种薯数量的种薯生产体系生产出来的各级别种薯统称，包括原原种、原种、一级种
脱毒苗	指	应用茎尖组织培养技术获得的再生试管苗，经检测确认不带马铃薯X 病毒（PVX）、马铃薯Y 病毒（PVY）、马铃薯S 病毒（PVS）、马铃薯卷叶病毒（PLRV）等病毒和马铃薯纺锤块茎类病毒（PSTVd），才确认为脱毒苗
微型薯、原原种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指用育种家种子、脱毒组培苗或试管薯在防虫网、温室等隔离条件下生产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用于原种生产的种薯
原种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用原原种（G1）作种薯，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用于生产合格种薯的种薯
一级种	指	根据《马铃薯种薯》（GB 18133-2012），用原种（G2）作种薯，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种薯
组织培养	指	是在无菌和人工控制的环境条件下，利用适当的培养基，对离体的器官、组织、细胞及原生质体进行培养，使其再生细胞或完整植株的技术
滴灌技术	指	滴灌是将具有一定压力的水，过滤后经管网和出水管道（滴灌带）或滴头以水滴的形式缓慢而均匀地滴入植物根部附近土壤的一种灌水方法。滴灌与其他灌水技术相比较，具有许多不同的特点，其系统组成和其他灌水方法也不同
MS培养基	指	MS培养基是目前使用最普遍的培养基。其具有较高的无机盐浓度，能够保证组织生长所需的矿质营养还能加速愈伤组织的生长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ansu KaiKai agricultur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法定代表人：李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9月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7,255万元

住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西川园区

邮编：743000

电话：0932-8265538

传真：0932-8265538

董事会秘书：吴成秀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成秀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A01：农业”；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A0123：薯类的种植”；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A0123：薯类的种植”；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农产品（14111110）”。

经营范围：马铃薯基础种薯、云杉、柠条、山杏等造林及城镇绿化苗木的生

产、批发及零售；马铃薯、小麦、玉米、蔬菜的种植、销售；马铃薯新品种培育、农业科技咨询、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100690390885Y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72,55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

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李恺所持1,200万股股权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形。公司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等情形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李恺	董事长、总经理	51,960,000	71.62	是	12,990,000
2	甘肃创投	-	11,000,000	15.16	否	11,000,000
3	李怡	董事	7,920,000	10.93	否	1,980,000
4	和合润鑫	-	840,400	1.16	否	840,400
5	夏渊	-	250,000	0.34	否	250,000
6	邹秀娟	-	220,000	0.30	否	220,000
7	周华	-	101,600	0.14	否	101,600
8	王钦国	-	88,000	0.12	否	88,000
9	张才强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	0.08	否	15,000

10	火有仁	监事	60,000	0.08	否	15,000
11	毛晓霞	-	50,000	0.07	否	50,000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	<b>27,550,000</b>

### （三）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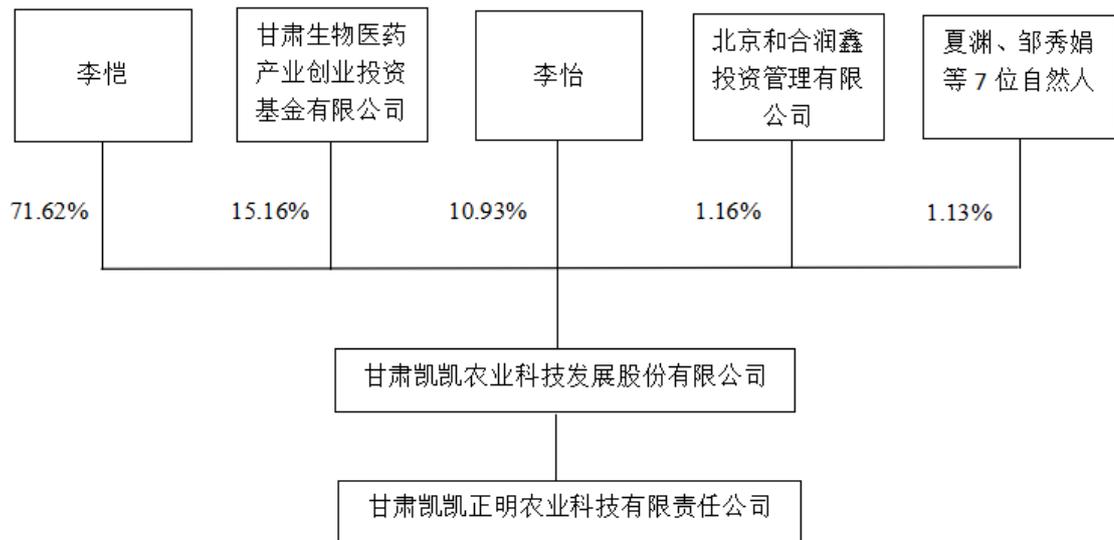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7 年 12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股东适格性

公司共有李恺、李怡、王钦国、周华、张才强、火有仁、夏渊、邹秀娟、毛晓霞 9 名自然人股东和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个企业法人股东。公司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公司股东及对股份公司进行出资的资格，公司的法人股东其人数、住所及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符合当时有效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无法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瑕疵问题，上述股东均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适当资格。

注：公司现有股东夏渊、周秀娟、周华、王钦国、毛凤霞系通过天交所股份转让成为公司股东，其股东资格由天交所审查。

### （三）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现有的 11 名股东中，其中 9 名为自然人股东，2 名为企业法人股东。公司股东中存在创业投资基金和私募基金管理人。

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5.16%。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私募基金公示系统、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提供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等书面材料，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中基协发〔2016〕4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产品备案编号为 S32078。

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840,400 股，持股比例为 1.16%。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私募基金公示系统、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等书面材料，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中基协发〔2016〕4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基金备案编号为 P1001925。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李恺目前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71.62%，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李恺始终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1.6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已超过公司总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的 2/3，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此外，李恺女士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实际产生重大影响，综上，可以认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李恺女士。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化。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恺，女，195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7月，毕业于定西二中，1991年8月毕业于甘肃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2002年7月，毕业于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经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79年8月至1985年9月定西市安定区内关小学任教；1985年10月至1991年8月，任定西市安定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公司职员；1991年9月至1998年6月，定西市安定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1998年7月至2006年2月任定西市安定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会计师；2006年3月至2009年8月任定西市安定区凯凯植物快繁中心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1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公司其他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其他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甘肃创投	11,000,000	15.16	境内国有法人
2	李怡	7,920,000	10.93	境内自然人
3	和合润鑫	840,400	1.16	境内非国有法人
4	夏渊	250,000	0.34	境内自然人
5	邹秀娟	220,000	0.30	境内自然人

6	周华	101,600	0.14	境内自然人
7	王钦国	88,000	0.12	境内自然人
8	张才强	60,000	0.08	境内自然人
9	火有仁	60,000	0.08	境内自然人
10	毛晓霞	50,000	0.07	境内自然人
合计		<b>20,590,000</b>	<b>28.38</b>	-

## 1、甘肃创投

甘肃创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057582961F
住所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公园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杨振军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06日至2019年12月05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具体投资方式包括新设企业、向已设立企业投资、接受已设立企业投资者股权转让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凡涉及行政许可或资质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资质经营）

甘肃创投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9,000.00	36.00
2	定西市城投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6,500.00	26.00
3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00	20.00
4	定西市安定区凤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000.00	8.00
5	定西市国投资产经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1,500.00	6.00
6	甘肃兴隆景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1,000.00	4.00
合计	-	-	<b>25,000.00</b>	<b>100.00</b>

2、李怡，女，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毕业于定西二中，2000年7月，毕业于甘肃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大专学历。1981年7月至1996年8月任定西市敬东厂收费员；1996年9月至2015年7月

任定西市安定区供电公司收费员；2015年8月退休；2013年11月至今任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3、和合润鑫

和合润鑫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808851745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小八里庄40号6号楼405室
法定代表人	许虎庆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8月4日至2031年8月3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和合润鑫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姓名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丽	自然人股东	2,000	40.00
2	魏南因	自然人股东	1,500	30.00
3	许虎庆	自然人股东	1,500	30.00
合计	-	-	5,000	100.00

凯凯农科、李恺与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日签署的存在业绩对赌、优先权、股权回购等特殊条款内容的协议，已于2017年12月24日签订协议协商解决，因此不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关于认购协议中禁止存在的特殊条款的要求，凯凯农科股权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损害凯凯农科、中小股东或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李恺所持1,200万股股权存在质

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形。2017年1月17日，公司与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了设备融资租赁交易，并于2017年1月17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编号：LNZL-2017-01B）等文件。为确保此融资租赁合同的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李恺与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7日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编号：LNZL-2017-01A），以李恺持有的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200万元股权作为质押担保。该股权质押协议（编号：LNZL-2017-01A）现已履行工商质押登记事项，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编号：（定）股质登记设字[2017]第621100208号）。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形，且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争议事项。

####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公司股东李恺与李怡为姊妹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股本的形成及演变

#### 1、2009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

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由股东李恺以货币出资100.00万元设立，2009年8月7日，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定）名预核私字[2009]第000795号），核准名称为：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

2009年9月3日，定西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定清源验字[2009]1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经缴纳，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9年9月9日，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621102200004137（1-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	1,000,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0.00</b>	<b>100.00</b>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住所为：定西市安定区西川园区；法定代表人李恺；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脱毒马铃薯基础种薯（新大坪、陇薯 3 号、大西洋、夏波蒂）生产、批发、零售，山杏、柠条、沙棘、云杉、花卉种球等生产、销售（以上项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农业科技咨询，蛭石加工、销售。

### 2、2010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 年 1 月 25 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200.00 万元，由股东李恺货币增资 1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25 日，定西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定清源验字（201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	2,000,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0.00</b>	<b>100.00</b>

2010 年 1 月 27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2010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 年 6 月 1 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由股东李恺货币增资 100.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31 日，定西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定清源验字（2010）0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5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	3,000,000.00	100.00
合计			<b>3,000,000.00</b>	<b>100.00</b>

2010年6月7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10年8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8月17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900.00万元，由股东李恺货币增资600.00万元。

2010年8月18日，定西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定清源验字（2010）1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8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	9,000,000.00	100.00
合计			<b>9,000,000.00</b>	<b>100.00</b>

2010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11年1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1月17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将公司注册资金由900.00万元增加至4,200.00万元。由股东李恺货币增资360.00万元，实物资产增资406.74万元，土地使用权增资2,533.26万元。

2011年1月19日，定西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定清源验字（2010）0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截至2011年1月18日，公司已收到李恺新增货币出资360.00万元，实物资产于2010年12月26日由甘肃宏宇曙光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甘宏曙评（2010）243号”评估报告，评估总价573.30万元，其中：按照公司决议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划入注册资本406.74万元、划入资本公积166.56万元，并办理实物资产移交的相关手续。土地使用权于2010

年 8 月 20 日由甘肃方家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以“甘方定估字 20100065 号”评估报告评估，评估面积 33,333.30 平方米，评估总价 2,533.26 万元。

该土地使用权宗地名称：定西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宗地位置：定西市安定区西川园区；土地证号：定国用（2010）第 26548551 号。

2011 年 2 月 21 日，股东李恺与凯凯生态签订《转让书》，李恺将 2 号贮藏库和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凯凯生态。

2011 年 2 月 21 日，凯凯生态出具《确认书》，确认李恺的 2 号贮藏库和土地使用权全部作为资产入户备档。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实物	42,000,000.00	100.00
合计			<b>42,000,000.00</b>	<b>100.00</b>

2011 年 3 月 9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2015 年 3 月 27 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1、《关于董事长李恺以 3,106.56 万元现金置换公司土地及 2 号贮藏库财产出资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办理现金置换出资事宜的议案》。甘肃鸿峰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现金置换出资进行了验资，2015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编号为“甘鸿验字（2015）第 015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股东李恺用于置换出资的合计金额人民币 3,106.56 万元已经缴足，其中，实收资本 2,940.00 万元，超出部分 166.5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 6、2013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李恺将其持有的公司 1,26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李晓寅。李恺和李晓寅是直系亲属，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每股 1 元转让，具有合理性。

2013 年 3 月 12 日，李恺、李晓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恺将其在凯凯生态出资总额 4200 万元的 30% 转给李晓寅，李晓寅愿意接受转让方李恺转让的 1260 万元。

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实物	29,400,000.00	70.00
2	李晓寅	货币、实物	12,600,000.00	30.00
合计			<b>42,000,000.00</b>	<b>100.00</b>

2013年3月22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2013年9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李恺将其持有的公司142.8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怡、张才强、火有仁、陈兰清、杨国孝。其中，转让给李怡126.00万元；转让给张才强、火有仁、陈兰清、杨国孝各4.20万元。决议李晓寅将其持有的公司840.00万元股权转让给李恺。

李恺和李怡为姊妹关系，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每股1元转让，具有合理性。

李恺向张才强、火有仁、陈兰清、杨国孝转让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对象既包括公司员工也包括非公司员工，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达成一致按照每股1元转让，转让价格为协商确认，具有合理性。

2013年8月28日，李恺与李怡、张才强、火有仁、陈兰清、杨国孝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恺同意以126万元转让给李怡3%的股权（出资额126万元）；李恺同意分别以4.2万元转让给张才强、火有仁、陈兰清、杨国孝各0.1%的股权（出资额4.2万元）。

2013年8月28日，李晓寅与李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晓寅同意以840万元将其持有的30%股权中的20%（出资额840万）转让给股东李恺。

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货币、实物	36,372,000.00	86.60
2	李晓寅	货币、实物	4,200,000.00	10.00
3	李怡	货币、实物	1,260,000.00	3.00
4	张才强	货币、实物	42,000.00	0.10
5	火有仁	货币、实物	42,000.00	0.10
6	陈兰清	货币、实物	42,000.00	0.10
7	杨国孝	货币、实物	42,000.00	0.10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	---------------	--------

2013年9月12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1、2013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9月29日，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颁发了“（甘）名称变更核私字[2013]第6200006001973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名称预核准为准）；授权董事会筹备公司股份改制的相关工作。

2013年11月20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华寅五洲津审字（2013）1709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9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02,272,661.54元。

2013年11月25日，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百汇评字（2013）第0155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3年9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07,554,340.25元。

2013年11月25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其中的6,000.00万元人民币折为股份公司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总计折合的股本总额为6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同时明确了各发起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3年11月26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华寅五洲津验字（2013）019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9月30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6,000.00万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11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变更为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截止2013年9月30日经审计确定的公司账面净资产102,272,661.54元折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投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剩余42,272,661.5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杨泽龙、李振刚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3年11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3年11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杨泽龙为监事会主席。

2013年11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李恺为董事长兼总经理，聘任张才强、杨国孝为副总经理，聘任吴成秀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张萍为财务总监。

2013年11月29日，公司取得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211022000041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存在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股东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共计360.00万元，目前定西市安定区地方税务局于2017年11月28日对《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改时发起人股东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备案缓缴的申请》予以批准。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86.60
2	李晓寅	净资产	6,000,000	10.00
3	李怡	净资产	1,800,000	3.00
4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10

5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10
6	陈兰清	净资产	60,000	0.10
7	杨国孝	净资产	60,000	0.10
合计			60,000,000	100.00

【注】此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出具单位没有证券从业资格，中和谊评估对股改时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并于2017年11月23日出具了《关于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百汇评字（2013）第0155号资产评估报告〉之复核报告》（中和谊评咨字[2017]21009号），复核意见认为：截止评估基准日2013年9月30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复核结果：账面价值10,227.27万元，评估价值15,034.25万元，增值4,806.98万元，增值率47.00%。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7年10月26日出具了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企业，该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自觉遵守工商管理法规，没有因违反工商管理法律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因公司设立时，评估机构不具有证券从业资质，为此中和谊评估对股改时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报告。综上，公司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公司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发起人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存在引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公司创立大会的程序和所议事项合法有效；整体变更涉及过程中的审计、评估、验资事宜已经履行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2013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12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增至6,155.00万元，由股东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每股价格人民币2.20元，融资额341.00万元，融资额超过计入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具体认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份认购对象姓名	认购股份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出资方式
1	和合润鑫	1,550,000	2.20	货币
合计	-	1,550,000	-	-

2013年12月11日，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了《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认购协议》”）。《股权认购协议》约定，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认购股份数量为155.00万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20元/股，共计金额341.00万元人民币；。

2013年12月11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华寅五洲津验字（2013）020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2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41.00万元整，其中155.00万作为新增股本，超出部分186.00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84.41
2	李晓寅	净资产	6,000,000	9.75
3	李怡	净资产	1,800,000	2.92
4	和合润鑫	货币	1,550,000	2.52
5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10
6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10
7	陈兰清	净资产	60,000	0.10
8	杨国孝	净资产	60,000	0.10
合计			<b>61,550,000</b>	<b>100.00</b>

2013年12月16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期间的交易情况

#### （1）2013年12月，股份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

2013年12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股权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股权在天津股权交易所登记托管的议案》，审议同意公司股份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交所”）登记托管和挂牌交易。

2013年12月26日，天交所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并挂牌交易事宜的知会函》（天函字（2013）101号），公司股份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简称甘肃凯凯农科，股权代码：862003。

## （2）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和第一次至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天交所股权交易平台可知，本次定向增资前，公司股份交易情况为：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元/股)	转让股份 数(股)	转让后持股情况	
						转让方 (股)	受让方 (股)
1	2013-12-26	和合润鑫	高玉春	2.30	308,000	1,242,000	308,000
2	2014-02-25	和合润鑫	周华	2.30	61,600	1,180,400	61,600
3	2014-12-03	高玉春	王钦国	2.40	308,000	0	308,000

股份公司第一次至第三次股权转让为通过天交所平台的股票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2014年11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6,155.00万元增至7,255.00万元，由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认购，每股价格人民币2.30元，融资额2,530.00万元，融资额超过计入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具体认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份认购对象姓名	认购股份数量 (股)	认购价格(元/股)	出资方式
1	甘肃创投	11,000,000	2.30	货币
合计	-	11,000,000	-	-

2014年12月1日，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了《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增资协议》约定，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同意认购股份数量为1,100.00万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30元/股，共计金额2,530.00万元人民币。

2014年12月10日，甘肃荣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甘荣会验字（2014）06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2月09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530.00万元整，其中1,100.00万元作为新增股本，超出部分1,430.00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2014年12月31日，天交所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登记事宜的知会函》（天函字（2014）128号），股份公司以每股2.30元的价格向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定向增发1,100万股。股份公司当前总股本为7,255万股，天交所已经完成股份公司全部股权的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晓寅	净资产	6,000,000	8.28
4	李怡	净资产	1,800,000	2.49
5	和合润鑫	货币	1,180,400	1.63
6	王钦国	货币	308,000	0.42
7	周华	货币	61,600	0.08
8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9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0	陈兰清	净资产	60,000	0.08
11	杨国孝	净资产	60,000	0.08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5年1月13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股份公司第四次至第十五次股权转让

根据天交所股权交易平台可知，本次股份转让前，公司股份交易情况为：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元/股)	转让股份 数（股）	转让后持股情况	
						转让方 (股)	受让方 (股)
1	2015-01-15	和合润鑫	周华	2.53	20,000	1,160,400	81,600
				2.55	10,000	1,150,400	91,600
2	2015-01-21	和合润鑫	周华	2.65	10,000	1,140,400	101,600
3	2015-01-21	和合润鑫	夏渊	2.55	160,000	980,400	160,000
4	2015-01-21	和合润鑫	毛晓霞	2.55	40,000	940,400	40,000
5	2015-03-17	和合润鑫	夏渊	2.60	10,000	930,400	170,000
6	2015-03-17	和合润鑫	夏渊	2.60	90,000	840,400	260,000
7	2015-03-24	夏渊	毛晓霞	2.60	10,000	250,000	50,000
8	2015-05-07	王钦国	邹秀娟	2.50	10,000	298,000	10,000
				2.50	60,000	238,000	70,000
9	2015-05-08	王钦国	邹秀娟	2.55	70,000	168,000	140,000
10	2015-05-11	王钦国	邹秀娟	2.60	60,000	108,000	200,000
11	2015-05-13	王钦国	邹秀娟	2.60	20,000	88,000	220,000

股份公司第四次至第十四次股权转让为通过天交所平台的股票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2015年5月12日，李晓寅与李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怡以现金受让李晓寅股权，股权定价为1.0元/股，股权转让总价款为6,000,000元。

2015年5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晓寅将其持有的公司600万股以每股1.00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李怡。

**股份公司第十五次股权转让为李晓寅与李怡的转让，双方为亲属关系，转让价格为1元每股，具有合理性。**

2015年5月21日，天交所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登记事宜的函》（天函字（2015）54号），李晓寅以每股1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600万股股权转让给李怡，凯凯农科公司股权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天交所已完成对凯凯农科股东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7,800,000	10.77
4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5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6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7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8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9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0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1	陈兰清	净资产	60,000	0.08
12	杨国孝	净资产	60,000	0.08
13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5年6月1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15年8月，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摘牌**

2015年6月9日，股份公司拟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股份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及解除公司股份在天津股权交易所登记托管的议案》。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发布《关于在天津股权交易所终止挂牌交易的公告》，终止挂牌日期为2015年8月21日。

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与天交所签署《关于解除<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协议>的协议》。

2015年8月21日，天交所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意见》，经天津股权交易所研究决定：同意凯凯农科在做好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前提下，终止凯凯农科在天交所市场挂牌交易，终止挂牌日期为2015年8月21日。

股份公司摘牌过程已履行了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发布了有关终止挂牌公告，并取得了天交所终止挂牌的意见，股份公司的摘牌程序符合天津股权交易所的要求。

#### （5）股份公司在天交所的股份变动情况的说明

根据天交所提供的交易记录，凯凯农科在天交所挂牌期间交易情况为：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元/股)	转让股份 数(股)	转让后持股情况	
						转让方 (股)	受让方 (股)
1	2013-12-26	和合润鑫	高玉春	2.30	308,000	1,242,000	308,000
2	2014-02-25	和合润鑫	周华	2.30	61,600	1,180,400	61,600
3	2014-12-03	高玉春	王钦国	2.40	308,000	0	308,000
4	2015-01-15	和合润鑫	周华	2.53	20,000	1,160,400	81,600
				2.55	10,000	1,150,400	91,600
5	2015-01-21	和合润鑫	周华	2.65	10,000	1,140,400	101,600
6	2015-01-21	和合润鑫	夏渊	2.55	160,000	980,400	160,000
7	2015-01-21	和合润鑫	毛晓霞	2.55	40,000	940,400	40,000
8	2015-03-17	和合润鑫	夏渊	2.60	10,000	930,400	170,000
9	2015-03-17	和合润鑫	夏渊	2.60	90,000	840,400	260,000
10	2015-03-24	夏渊	毛晓霞	2.60	10,000	250,000	50,000
11	2015-05-07	王钦国	邹秀娟	2.50	10,000	298,000	10,000
				2.50	60,000	238,000	70,000
12	2015-05-08	王钦国	邹秀娟	2.55	70,000	168,000	140,000
13	2015-05-11	王钦国	邹秀娟	2.60	60,000	108,000	200,000
14	2015-05-13	王钦国	邹秀娟	2.60	20,000	88,000	220,000
15	2015-05-21	李晓寅	李怡	1.00	6,000,000	0	7,800,000

股份公司2013年12月26日至2015年8月20日的股份变动均经天津股权

交易所依法登记，股权转让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天津股权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根据天津股权交易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11,000,000	15.16
3	李怡	7,800,000	10.77
4	和合润鑫	840,400	1.16
5	夏渊	250,000	0.34
6	邹秀娟	220,000	0.30
7	周华	101,600	0.14
8	王钦国	88,000	0.12
9	张才强	60,000	0.08
10	火有仁	60,000	0.08
11	陈兰清	60,000	0.08
12	杨国孝	60,000	0.08
13	毛晓霞	50,000	0.07
合计	-	72,550,000	100.00

2018 年 1 月 23 日，天津股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期间股权转让情况的证明》，证明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期间，股东通过天津股权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股权交易真实有效、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股东人数累计超过 200 人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期间不存在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的情形；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不少于 5 个交易日；权益持有人累计不超过 200 人；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情形，公司股权清晰；公司本次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出挂牌申请，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第二条约束的情形；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 4、2015 年 11 月，股份公司第十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兰清将其持有的公司 6.00 万股股权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李怡。

2015年8月30日，陈兰清与李怡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陈兰清以6.0万元将其持有凯凯农科0.083%的认缴股权6.0万股转让给李怡。

陈兰清由于个人原因从公司退股，公司尊重其个人意愿，双方协商一致按照每股1元转让，转让价格合理。

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7,860,000	10.85
4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5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6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7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8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9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0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1	杨国孝	净资产	60,000	0.08
12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72,550,000	100.00

2015年11月23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16年11月，股份公司第十七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杨国孝将其持有的公司6.00万股以每股1.00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李怡。

2016年8月25日，杨国孝与李怡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杨国孝将其持有的凯凯农科0.083%的6万股股权一次性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款为6万元人民币。

杨国孝因个人原因离开公司，将股权全部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为1元每股，具有合理性。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供的杨国孝书面辞职报告，杨国孝因个人原因于2016年2月5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当时生效的公司

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 2016 年 1 月 10 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本次转让行为发生在杨国孝辞职半年之后，本次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7,920,000	10.93
4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5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6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7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8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9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0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1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6 年 11 月 3 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2016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十八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1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怡将其持有的公司 6.00 万股股权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文强，同意李怡将其持有的公司 6.00 万股股权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薛开胜。

2016 年 12 月 1 日，李怡与李文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李怡将其持有的凯凯农科 792.00 万股股权（出资额 792.00 万元人民币）中的 6.00 万股股权（出资额 6.00 万元）转让给李文强，转让价款为 6.00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1 日，李怡与薛开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李怡将其持有的凯凯农科 792.00 万股股权（出资额 792.00 万元人民币）中的 6.00 万股股权（出资额 6.00 万元）转让给薛开胜，转让价款为 6.00 万元人民币。

**李文强和薛开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转让价格按照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为 1 元每股，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7,800,000	10.77
4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5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6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7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8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9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0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1	李文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2	薛开胜	净资产	60,000	0.08
13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6年12月5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2017年8月，股份公司第十九次股权转让

2017年8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怡将其持有的公司362.75万股股权以每股1.00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兴文；同意李文强将其持有的公司6.00万股股权以每股1.00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怡；同意薛开胜将其持有的公司6.00万股股权以每股1.00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怡。

2017年8月1日，李文强与李怡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持有股份公司0.083%的认缴股权6.00万元人民币（其中实缴出资6.0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款为6.00万元人民币。

2017年8月3日，薛开胜与李怡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持有股份公司0.083%的认缴股权6.00万元人民币（其中实缴出资6.0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款均6.00万元人民币。

**李文强和薛开胜由于其个人原因从公司退股，公司尊重其个人意愿，经过双方协商确认按照1元每股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供的薛开胜、李文强书面辞职报告，薛开胜因个人原因于2017年2月1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李文强因个人原因于

2017年2月1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当时生效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2017年2月1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本次转让行为发生在薛开胜、李文强辞职半年之后，本次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2017年8月24日，李怡与李兴文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持有股份公司780万股股权中的362.75万股股权，以362.7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李兴文。

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4,292,500	5.93
4	李兴文	净资产	3,627,500	5.00
5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6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7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8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9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10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1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2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7年8月28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8、2017年12月，股份公司第二十次股权转让（退股）

2017年12月7日，股份公司召开2017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兴文将其持有的公司362.75万股股权以人民币362.75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股东李怡。

2017年12月7日，李兴文与李怡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李兴文将其持有的凯凯农科5.00%的362.75万股一次性转让给李怡，转让价款为362.75万元人民币。本股权转让合同视为李怡和李兴文解除于2017年8月24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书》之目的。

此次股权转让（退股）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净资产	51,960,000	71.62
2	甘肃创投	货币	11,000,000	15.16
3	李怡	净资产	7,920,000	10.93
4	和合润鑫	货币	840,400	1.16
5	夏渊	货币	250,000	0.34
6	邹秀娟	货币	220,000	0.30
7	周华	货币	101,600	0.14
8	王钦国	货币	88,000	0.12
9	张才强	净资产	60,000	0.08
10	火有仁	净资产	60,000	0.08
11	毛晓霞	货币	50,000	0.07
合计			<b>72,550,000</b>	<b>100.00</b>

2017年12月7日，股份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鉴于李怡担任凯凯农科董事，2017年8月24日李怡与李兴文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书》，由李怡转让362.75万股给李兴文，该转让因不符合《公司法》规定，因此该转让行为存在瑕疵。

2017年12月7日，李兴文与李怡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第八条：本合同条款视为李兴文与李怡解除于2017年8月24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因此本次转让在本质上属于解除李兴文与李怡解除于2017年8月24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书》的协议。根据《合同法》第九十三条：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返还原物。

## 六、公司子公司及其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凯凯正明60.00%的股权；公司拥有一家参股公司——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凯凯正明

名称	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25MA73YBJK2D
住所	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交通东路（焉支假日酒店斜对面）

法定代表人	梁正明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21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马铃薯、小麦、大麦、油菜、葵花、蔬菜、水果等农产品的种植，销售，储存；马铃薯新品种培育、农业科技咨询、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份公司持有凯凯正明 60.00% 的股权；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凯凯正明 40.00% 的股权。

## 2、凯凯正明股本的形成及演变

### （1）2017 年 2 月，凯凯正明设立

凯凯正明由股东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500.00 万元设立，其中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200.00 万元，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股东均未实缴出资。

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取得了山丹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注册号为 91620725MA73YBJK2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的住所为：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交通东路（焉支假日酒店斜对面）；法定代表人为梁正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马铃薯、小麦、大麦、油菜、葵花、蔬菜、水果等农产品的种植，销售，储存；马铃薯新品种培育、农业科技咨询、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凯凯正明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货币	60.00
2	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货币	40.00
合计		5,000,000.00	-	100.00

截至到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凯凯正明并未实际出资，也未开展经营。

### （2）2017 年 8 月，凯凯正明注销

2017年7月20日，凯凯正明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决定注销凯凯正明。

2017年8月1日，甘肃省山丹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税务事项通知书》（山国税通〔2017〕2286号），通知内容：凯凯正明2017年7月21日申请的主注销登记事项，经审查，符合注销登记的条件，决定准予核准。

2017年8月3日，张掖市山丹县地方税务局马营征收管理分局出具《税务事项通知书》（山地税马管税通〔2017〕2198号），通知内容：凯凯正明2017年7月26日申请的主注销登记事项，经审查，符合注销登记的条件，决定准予核准。

2017年8月11日，凯凯正明在《张掖日报》刊登了注销公告。

## （二）公司参股公司，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00325375388Y
住所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永定西路24号
法定代表人	杨禄文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8日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份公司持有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的股权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董事会作为执行机构，董事会成员共7人，分别为李恺、李怡、李成虎、张才强、杨国孝、冯晶、王希国。2016年11月26日，公司成立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分别为李恺、李怡、李成虎、张才强、薛开

胜、冯晶、王希国。2017年2月1日，薛开胜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8月，公司召开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薛开胜辞去董事职务，2017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定提名吴成秀为公司新任董事，公司2017年第1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选举吴成秀为公司新任董事。目前公司董事共7名，基本情况如下：

李恺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怡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其他股东的情况”。

李成虎，男，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宁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2004年3月至2005年12月任宁夏多维药业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6年1月至2011年5月任宁夏宁光仪表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14年10月至今任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16年5月至今任塞江南（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内蒙古草原蒙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才强，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2月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林业生态环境工程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亚盛集团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职员；2009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技术总监，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冯晶，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定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设计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定西宾馆大堂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员；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股份公司财务部出纳；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希国，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

月毕业于兰州商学院经济法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5月任甘肃省信托投资公司职员；2001年6月至2013年12月先后任职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资产管理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部以及金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今任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吴成秀，女，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兰州陇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员；2012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2013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监事会成员共3人，分别为李振刚、火有仁、杨泽龙，其中李振刚是监事会主席，杨泽龙是职工监事。2016年11月26日，公司成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分别为分别为李振刚、火有仁、马义，其中李振刚是监事会主席，马义是职工监事。

各位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李振刚，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毕业于兰州气象学院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7月至2008年2月任定西高原活塞环有限责任公司职员；2008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生产部职员；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股份公司监事；2016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火有仁，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甘肃省庆阳技校林学专业，中专学历。2003年7月至2004年1月，任北京小汤山国家级林木繁育基地职员；2004年2月至2010年5月，任亚盛集团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职员；2010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生产部经理，

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马义，男，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定西二中，高中学历。1989年8月至2003年8月，自由职业；2003年9月至2009年8月任甘肃定西百泉马铃薯有限公司生产部职员；2009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生产部职员；2013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生产部职员；2016年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管理，分别为总经理李恺、副总经理张才强、副总经理杨国孝、财务总监张萍、董事会秘书吴成秀。2015年6月10日，公司决定解聘张萍财务总监职务，决定聘任李文强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2016年1月10日，杨国孝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6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李恺、副总经理薛开胜、财务总监李文强、董事会秘书吴成秀。2017年2月1日，薛开胜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2月1日，李文强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2017年8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决定聘任李兴文为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定聘任张才强为公司副总经理。

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李恺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才强，技术总监兼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部分。

李兴文，财务总监，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甘肃条山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2年2月至2015年9月，任甘肃菁茂农

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景泰金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今，任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吴成秀，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部分。

##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781.16	30,543.07	28,333.73
负债总计（万元）	12,595.98	13,991.98	13,127.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85.18	16,551.09	15,206.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85.18	16,551.09	15,206.29
资产负债率（%）	40.92	45.81	46.33
流动比率（倍）	1.66	1.39	1.22
速动比率（倍）	0.75	0.37	0.40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510.96	13,985.56	12,409.84
净利润（万元）	1,634.09	1,344.80	1,278.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34.09	1,344.80	1,27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65.16	1,113.87	1,388.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65.16	1,113.87	1,388.67
毛利率（%）	23.29	22.03	2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1	8.47	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4	7.01	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1	6.40	7.47
存货周转率（次）	1.06	0.93	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37.27	1,782.14	1,726.86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100%

2、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每股净资产 = 净资产 ÷ 期末股本数

5、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6、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未扣除坏账准备）

9、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数

##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光大银行办公楼 14-18 楼

联系电话：010-56673760

传真：010-56673767

项目小组负责人：甘丹

项目小组成员：甘丹、王伟、姜丹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世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霍春彪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 1703

联系电话：01058566599

传真：01058566599

经办律师：刘关军、霍春彪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12386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孝念、李彦斌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俊永

住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联系电话：010-67084076

传真：010-67084810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张武平、周梅花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基本情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是融合马铃薯脱毒苗、原原种、原种、一级种繁育研究、生产经营和技术培训、示范推广为一体的综合性农业科技型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目前公司获得生产经营许可的种薯产品主要有新大坪、大西洋、费乌瑞它、夏波蒂、陇薯 3 号、陇薯 4 号、陇薯 6 号、陇薯 7 号、陇薯 8 号、陇薯 10 号、青薯 9 号、青薯 168 号、定薯 1 号、克新 1 号、庄薯 3 号、冀张薯 8 号、冀张薯 12 号、天薯 11 号、天薯 12 号共 19 个品种。

公司聘请了中国农业科学院蔬菜花卉研究所首席专家金黎平，甘肃省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所长、知名马铃薯育种专家王一航，定西市植保专家骆得功等 10 多名知名专家为公司技术顾问。

####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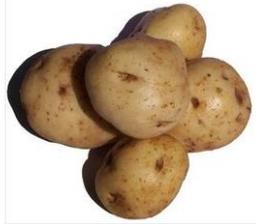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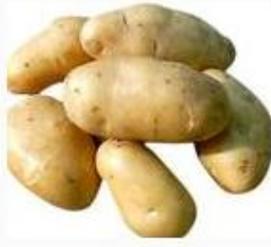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应用自主创新的先进技术进行相关农产品的繁育，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具体品种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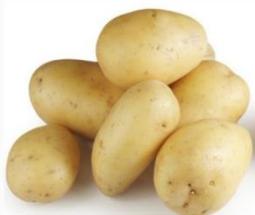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1	 脱毒苗	应用茎尖组织培养技术获得的再生试管苗，经检测确认不带马铃薯病毒的组培苗。经过脱毒的组培苗与未脱毒的组培苗相比有更高的产量和较高的质量。

2	 <p>原原种</p>	用脱毒苗在容器内生产的微形薯和在防虫网、温室条件下生产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种薯。原原种是脱毒苗经过繁育生长出的种子，体积较小，按粒出售。
3	 <p>原种</p>	用原原种作种薯，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种薯。原种是原原种在土地中种植生长而成，是种子的一种，体积较大，通过切块可以继续一级种的种植。
4	 <p>一级种</p>	原种作种薯，在良好隔离条件下生产出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种薯。一级种是原种通过切块在土地中种植生长而成，是种子的一种，体积较大，通过切块可以继续二级种或商品薯的种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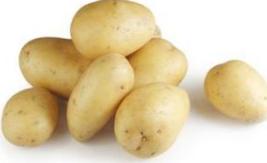
公司目前许可生产经营的种薯品种达到 19 个，具体品种特点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品种特点
1	 <p>新大坪</p>	株型半直立，分枝中等。株高 40-50cm，茎粗 1.0-1.2cm。茎绿色，叶片肥大、墨绿色。花白色。结薯集中，单株结薯 3-4 个，大中薯率 85%左右。薯块椭圆形，白皮白肉。表皮光滑，芽眼较浅且少。含粗蛋白质 2.67%，淀粉 20.19%，还原糖 0.16%。生育期 115 天。抗病性经省农科院植保所在定西鲁家沟镇小岔口村碱川社和风翔镇景家口村大田调查，抗病毒病，中抗早疫病和晚疫病。在 2000-2005 年安定区的多点试验中，比大白花增产 18.5%。
2	 <p>陇薯 3 号</p>	中晚熟，生育期 105 天，植株半直立，较紧凑。株高 60—70 厘米，茎粗壮，花白色，块茎扁圆或椭圆、皮稍粗、黄皮黄肉，芽眼较浅并呈淡紫红色，结薯集中，单株结薯 5-7 块，大中薯重率 90%以上。块茎休眠期长，耐贮藏，品质优良，口感好，干物质含量 24.1—30.60%，淀粉含量 20.09—24.25%，还原糖 0.13%，维生素 C 含量 20.2-26.88mg/100g，适宜加工淀粉，植株高抗晚疫病，对花叶、卷叶病毒病具有田间抗性。

3	 <p>陇薯 6 号</p>	<p>该品种属中晚熟鲜食品种，出苗后生育期 115 天左右。株型半直立，主茎分枝较多，幼苗生长势强，植株繁茂，株高 70—80cm。茎粗 12—15mm，茎绿色，茎翼直状。叶深绿色，茸毛中多，叶缘平展；复叶大，侧小叶 4 对，顶小叶正椭圆形，托叶中间形。花序总梗绿色，花柄节无色，花冠乳白色，花冠中肋黄绿色，雄蕊黄色，花粉量多，柱头绿色 2 分裂，子房断面无色，无天然结实。薯块扁圆形，美观整齐，芽眼较浅，淡黄皮白肉。结薯集中，单株结薯 5—8 个，大中薯率一般 90%—95%。薯块休眠期中长，较耐贮藏。薯块干物质总含量 27.47%，淀粉含量 20.05%，粗蛋白含量 2.04%，100g 鲜薯维生素 C 含量 15.53mg，还原糖含量 0.22%。高淀粉低还原糖，适宜淀粉及全粉加工。陇薯 6 号高抗晚疫病，对花叶病毒和卷叶病毒病具有很好的田间抗性。</p>
4	 <p>陇薯 7 号</p>	<p>中晚熟鲜食品种，生育期 115 天左右。株高 57 厘米左右，株型直立，生长势强，分枝少，枝叶繁茂，茎、叶绿色，花冠白色，天然结实性差；薯块椭圆形，黄皮黄肉，芽眼浅；区试平均单株结薯数为 5.8 个，平均商品薯率 80.7%。经人工接种鉴定：植株抗马铃薯 X 病毒病、中抗马铃薯 Y 病毒病，轻感晚疫病。块茎品质：淀粉含量 13.0%，干物质含量 23.3%，还原糖含量 0.25%，粗蛋白含量 2.68%，维生素 C 含量 18.6 毫克/100 克鲜薯。</p>
5	 <p>陇薯 8 号</p>	<p>中晚熟，出苗至成熟 116 天左右，株型半直立，株高 65~70 厘米。茎绿色局部带褐色网纹，叶绿色，花冠白色，天然结实性较强。薯块椭圆形，淡黄皮淡黄肉，薯皮粗糙，芽眼较浅，顶芽浅红色，薯形好，结薯集中，单株结薯 5~6 个，商品薯率 80% 以上。抗晚疫病，对花叶病毒病和卷叶病毒病具有很好的田间抗性。薯块含干物质平均 31.59%，淀粉含量 22.91%~27.34%，平均 24.89%，粗蛋白平均 2.96%，维生素 C 平均 13.32 毫克/100 克，还原糖含量平均 0.24%。</p>
6	 <p>陇薯 10 号</p>	<p>株型半直立，株高 60-65 厘米。茎绿色，叶片深绿色，花冠浅紫色，无天然结实。结薯集中，单株结薯 3-5 个，大中薯重率 90% 以上。薯形椭圆，薯皮光滑，黄皮黄肉，芽眼极浅。薯块休眠期长。含干物质 22.16%，淀粉 17.21%，粗蛋白 2.39%，维生素 C 21.57 毫克/100 克，还原糖 0.57%。生育期 110 天左右。抗晚疫病，对卷叶病毒病具有较好的田间抗性。</p>

7	 <p data-bbox="389 533 502 562">青薯 9 号</p>	<p data-bbox="611 203 1331 645">晚熟鲜食品种，生育期 115 天左右。株高 89.3 厘米左右，植株直立，分枝多，生长势强，枝叶繁茂，茎绿色带褐色，基部紫褐色，叶深绿色，复叶挺拔、大小中等，叶缘平展，花冠紫色，天然结实少。结薯集中，块茎长圆形，红皮黄肉，成熟后表皮有网纹、沿维管束有红纹，芽眼少而浅。区试单株主茎数 2.9 个，结薯 5.2 个，单薯重 95.9 克，商品薯率 77.1%。经室内人工接种鉴定：植株中抗马铃薯 X 病毒，抗马铃薯 Y 病毒，抗晚疫病。区试田间有晚疫病发生。块茎品质：淀粉含量 15.1%，干物质含量 23.6%，还原糖含量 0.19%，粗蛋白含量 2.08%，维生素 C 含量 18.6 毫克/100 克鲜薯。</p>
8	 <p data-bbox="389 972 502 1001">费乌瑞它</p>	<p data-bbox="611 663 1331 1059">株型直立，分枝少，株高 50 厘米左右，茎有紫色素，生长势强。叶绿色、复叶大、下垂，叶缘波状，侧小叶 3~5 对，排列较稀；花冠大、呈紫红色，能天然结浆果（无籽）。块茎长椭圆形，大而整齐，黄皮黄肉，表皮光滑，芽眼少而浅，结薯集中，块茎膨大快，休眠期短（3—3.5 个月），较耐贮藏。早熟，生育期 80 天左右，干物质含量 17% 左右，薯块含淀粉 12—14%，还原糖 0.5%，粗蛋白 1.55%，Vc13.6 毫克 / 100 克；食味品质好；该品种易感青枯病、环腐病和晚疫病，但因早熟可避病；抗疮痂病，抗马铃薯 Y 病毒、马铃薯 X 病毒和卷叶病毒，对马铃薯 A 病毒和癌肿病免疫。</p>
9	 <p data-bbox="405 1323 486 1352">大西洋</p>	<p data-bbox="611 1081 1331 1388">中熟，出苗 90 天左右成熟，植株繁茂性中等，长势强而直立，叶大且粗糙，呈绿色，花冠淡紫色，芽眼少且浅，属高水肥品种。块茎形状介于圆形和椭圆之间，薯块大小中等整齐，表皮有轻微网纹，过大薯块常有空心、黄皮白肉，富有淀粉，淀粉含量 20% 以上，适于炸片、煮食。块茎休眠期中等。对马铃薯 A、X、卷叶、网状坏死、A 型的金线虫、晚疫病 O 系小种和外伤都有抵抗力，在干旱季节薯肉有时会产生褐色斑点。</p>
10	<p data-bbox="389 1534 502 1563">定薯 1 号</p>	<p data-bbox="611 1411 1331 1680">生育期 91 天，株高 62 厘米，株型直立、紧凑，茎绿色，叶浅绿色，分枝中等，花冠白色，花期较长，天然结实极少。块茎椭圆形，薯皮黄色略粗，薯肉白色，芽眼极少而浅，大中薯率 88% 以上，结薯集中。抗旱性强，耐盐碱。中抗晚疫病，对卷叶病毒病和花叶病毒病具有较好的田间抗性。干物质含量 19.5%，粗蛋白含量 2.31%，粗淀粉含量 13.5%，还原糖含量 0.25%，维生素 C 含量 260.0 毫克/公斤。</p>
11	 <p data-bbox="389 1944 502 1973">陇薯 4 号</p>	<p data-bbox="611 1702 1331 2009">中熟，生育期 90—100 天，株高 50-60cm，株型半直立，茎绿色，复叶大，叶色深绿，花冠白色，天然结实性差。块茎圆形，芽眼较浅，黄皮白肉，块茎大而整齐，结薯集中，大中薯率 91%—97%，单株结薯 4—7 个，块茎休眠期长，耐贮藏。淀粉含量 16-17%，粗蛋白 2.29%、原糖 0.30%。每 100 克鲜重含维生素 C 21.18 毫克，口味中上，口感较好，适宜鲜食。高抗病毒病、中抗晚疫病、抗旱性强、丰产性好等特点。</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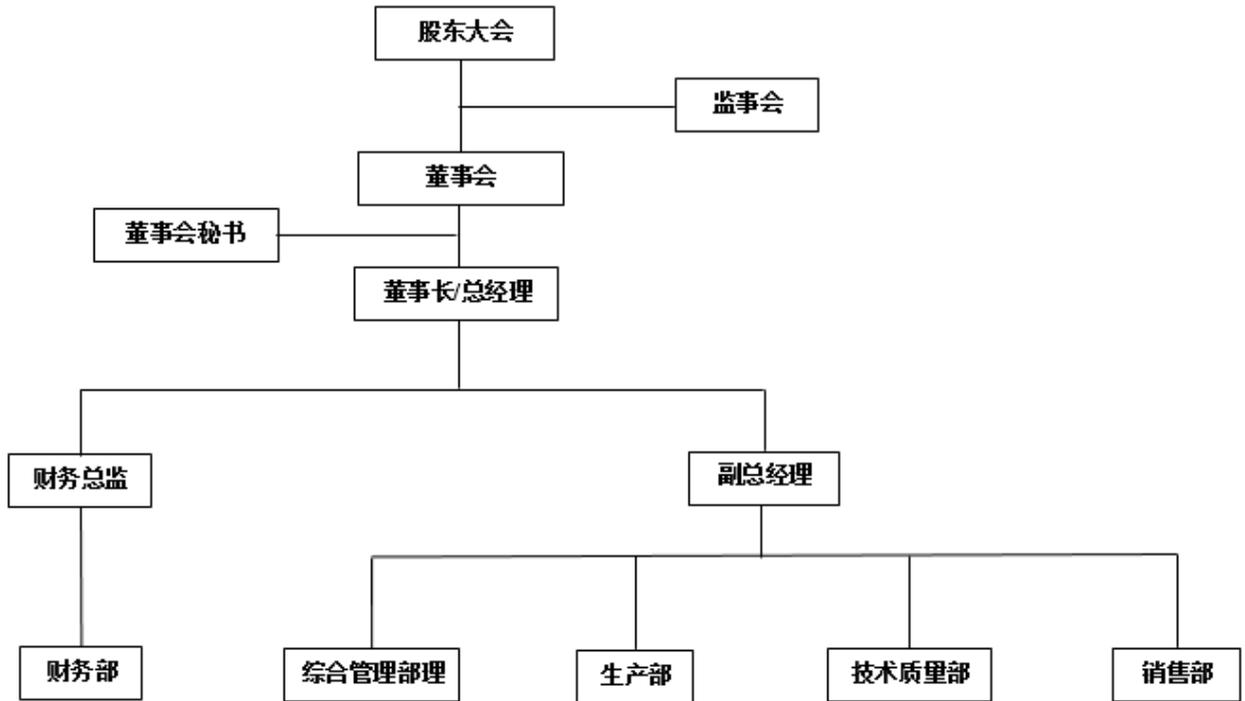
12	 <p>克新 1 号</p>	<p>中熟，生育日数 90 天左右(由出苗到茎叶枯黄)。株型直立，株高 70 厘米左右。茎粗壮、绿色，复叶肥大、绿色。花淡紫色，有外重瓣，花药黄绿色，雌雄蕊均不育。块茎椭圆形，大而整齐，白皮白肉，表皮光滑，芽眼中等深。耐贮性中等，结薯集中。高抗环腐病，抗 PVY 和 PLRV。较抗晚疫病，较耐涝，食味一般。淀粉含量 13%，Vc 含量 14.4 毫克/100 克鲜薯，还原糖 0.25%。克新 1 号株型直立，分枝数量中等，茎粗壮，叶片肥大。株高约厘米左右。花冠淡紫色，花粉不育，雌蕊败育，不能天然结实和作杂交亲本。块茎椭圆形，大而整齐，白皮，白肉，芽眼深浅中等。结薯早而集中，块茎膨大快。食用品质中等，高抗环腐病、卷叶病和 Y 病毒;植株抗晚疫病，耐束顶病。较耐涝，较耐贮藏。中熟，从出苗至收获 95 天左右。</p>
13	 <p>青薯 168 号</p>	<p>植株直立，茎秆粗壮，茎粗 1.3 厘米左右，主茎数 2—3 个，分枝数 2 个左右，分枝部位较高，枝叶繁茂，叶色浓绿，叶片中等大小，叶较厚，花紫红色，开花较多，结薯较早且集中，每株平均结薯 7—10 个，大中薯率占 88% 以上，薯块长圆形，薯形好，薯皮红色，光滑、芽眼浅，薯肉黄色。薯块含淀粉 17.3%，粗蛋白 2.07%，干物质 21.7%，还原糖 0.68%，维生素 C 含量 113.4 毫克/100 公斤。全生育期 164 天，抗病性和抗逆性较强，耐贮藏，商品率高达 80% 以上，食味中等。</p>
14	 <p>庄薯 3 号</p>	<p>品种株型直立，株丛繁荣，生长势强，株高 82.5~105 厘米，茎绿色，单株主茎数 2.7 个，叶片深绿色，叶片中等大小，分枝数 3~5 个，复叶椭圆形，对生，花淡蓝紫色，天然结实性差，植株生长整齐，结薯集中，单株结薯数为 5-7 个，平均单薯重 120 克，商品薯率高达 90% 以上，薯块圆形，黄皮黄肉，芽眼淡紫色，薯皮光滑度中等，块茎大而整齐，全生育时期 150 天，熟性晚熟。具有薯块休眠期长，耐贮藏，抗倒伏，抗旱耐瘠，高抗晚疫病，较抗病毒病，淀粉含量高，适应性广，高产稳产等特点。经省农科院测试中心测定，薯块干物质含量 26.38%，淀粉含量 20.5%，粗蛋白 2.15%，Vc 含量 16.2mg/100g，还原糖含量 0.28%。</p>
15	 <p>冀张薯 8 号</p>	<p>中晚熟品种，出苗后生育期 99 天。株型直立，株高 68.7 厘米，茎、叶绿色，单株主茎数 3.5 个，花冠白色，天然结实性中等，块茎椭圆形，淡黄皮、乳白肉，芽眼浅，薯皮光滑，单株结薯 5.2 个，商品薯率 75.8%。接种鉴定：高抗轻花叶病毒病，高抗重花叶病毒病，轻度至中度感晚疫病。块茎品质：鲜薯维生素 C 含量 16.4 毫克/100 克，淀粉含量 14.8%，干物质含量 23.2%，还原糖含量 0.28%，粗蛋白含量 2.25%；蒸食品质优。</p>

16	 <p>冀张薯 12 号</p>	<p>属中晚熟鲜食型品种，生育期 96 天左右。株型直立，株高 68cm，茎绿色，叶绿色，生长势强，单株主茎数 2.85 个，花冠淡紫色，块茎长圆形，白皮白肉，薯皮光滑，芽眼浅，单株结薯 4.9 个，商品薯率 87.6%。2010 年农业部马铃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张家口)检测，薯块淀粉 15.52%，干物质 19.21%，还原糖 0.25%，粗蛋白 3.25%，Vc 含量 18.9mg/100g。抗病性：农业部马铃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张家口）鉴定，抗普通花叶病（PVX）、重花叶病（PVY）、卷叶病（PLRV）；晚疫病离体叶片接种检测，属于抗病型品种。田间表现花叶病、卷叶病发生轻，晚疫病、早疫病未发病。</p>
17	 <p>夏波蒂</p>	<p>夏波蒂马铃薯品种幼苗开展，绿色；茎绿色，茎横断面三棱型。叶色绿，叶缘平展，复叶椭圆形，互生和对生；托叶呈倒卵形。聚伞花序，花蕾椭圆形，绿色；萼片绿色，披针形；花冠浅紫色，花瓣尖，尖端白色。雌蕊花柱中长，柱头圆形，无分裂，绿色；雄蕊 5 枚呈圆锥形，黄色，无天然浆果；薯块长椭圆形，薯肉白色，致密度紧；芽眼浅，芽眼数 <math>9.30 \pm 1.70</math> 个；结薯集中，休眠期 <math>30 \pm 2</math> 天。单株产量 <math>0.43 \pm 0.01</math> 公斤，单株结薯数 <math>4.35 \pm 0.26</math> 个，单块薯重 <math>0.10 \pm 0.01</math> 公斤；薯块中淀粉含量 16.26%，Vc <math>15.47 \text{mg}/100 \text{g}</math>，还原糖含量 0.27%，干物质 21.11%。属中熟品种，全生育期 <math>120 \pm 3</math> 天；耐寒性中等，抗旱性弱，薯块贮藏性中等；抗环腐病。</p>
18	<p>天薯 11 号</p>	<p>中晚熟鲜食品种，从出苗到收获 116 天。株型直立，生长势强，分枝少，枝叶繁茂，茎绿色，叶深绿色，花冠浅紫色，落蕾，天然结实少，薯块扁圆形，淡黄皮黄肉，芽眼浅，匍匐茎短，结薯集中。株高 71.7 厘米，单株主茎数 2.7 个，单株结薯 5.7 个，单薯重 137.5 克，商品薯率 79.9%。接种鉴定，抗马铃薯轻花叶病毒病、马铃薯重花叶病毒病，感晚疫病；田间鉴定对晚疫病抗性高于对照品种陇薯 6 号。块茎品质：淀粉含量 16.0%，干物质含量 24.6%，还原糖含量 0.25%，粗蛋白含量 2.36%，维生素 C 含量 35.6 毫克/100 克鲜薯。</p>
19	<p>天薯 12 号</p>	<p>株高 61.3cm 左右，株型扩散。主茎分枝 1-3 个。茎绿色带褐色，叶灰绿色，侧小叶 3-4 对，花冠白色，天然结实性弱。单株结薯 2.1 个左右。薯块圆形，皮色淡黄，薯肉白色。芽眼浅。含干物质 22.3%，粗淀粉 16.05%，粗蛋白质 2.46%，维生素 C <math>21.4 \text{mg}/100 \text{g}</math>，还原糖 0.22%。生育期 134 天，属晚熟种。块茎大而整齐。较抗病毒病、环腐病和晚疫病。在 2001-2003 年省区试中，平均折合亩产 1279kg，比统一对照渭薯 1 号增产 21.0%。</p>

##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内部机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各部门组成。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部门设置如下图所示：



### （二）各主要部门职责

根据公司基本组织架构，公司建立健全了以总经理为核心的经营管理体系，各部门权责明晰、分工明确、执行顺畅，逐步形成了运作效率较高、协同运行的内部管理机制，公司组织结构完整，可满足正常经营需要。具体的部门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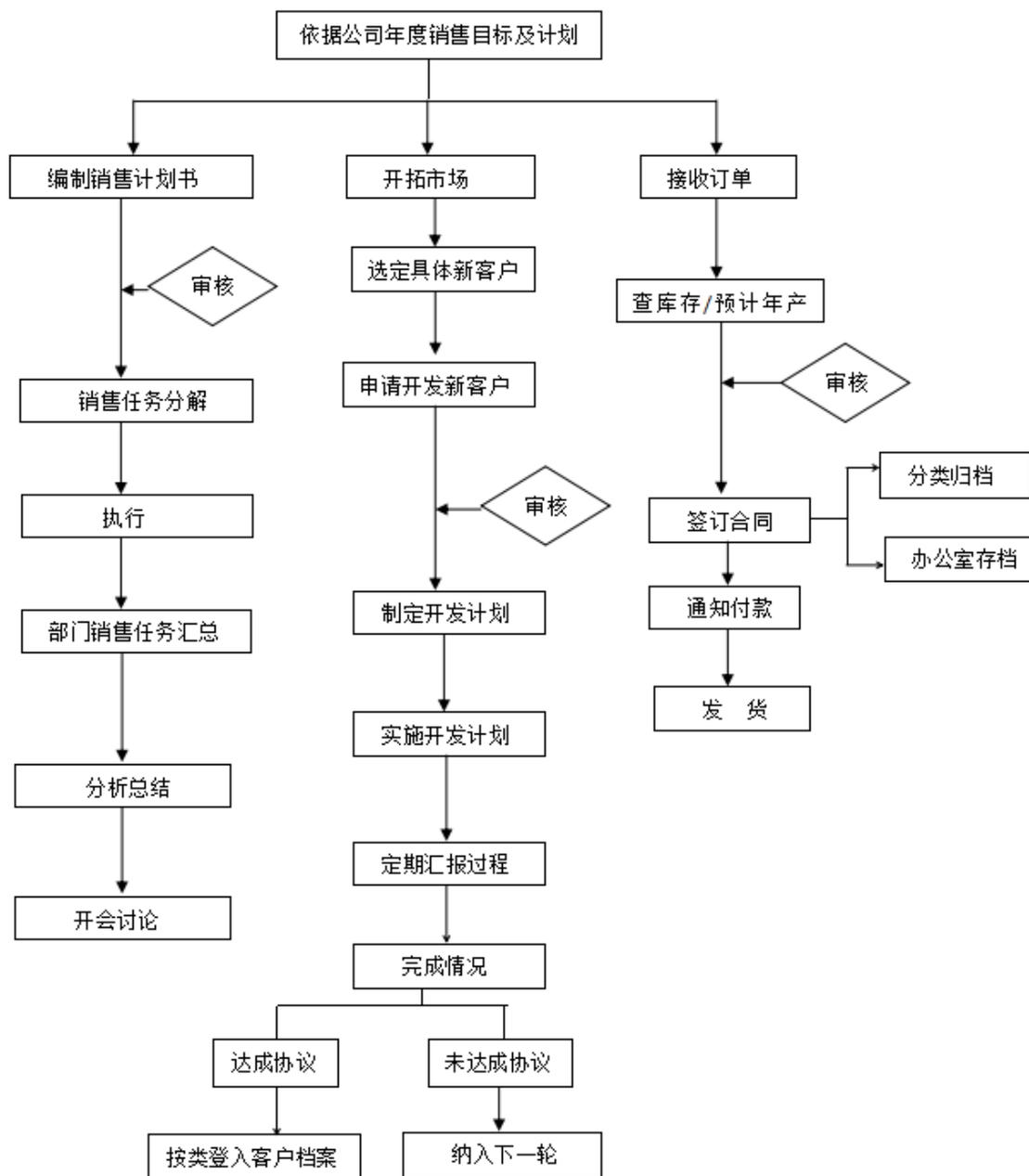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1	财务部	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制度，建立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并实施；负责成本核算、分析，制定成本控制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的财务运作；负责员工工资的复核和发放；负责公司物资出库（出厂）放行的控制
2	综合管理部	负责办公室、门卫、食堂、宿舍的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并考核实施；负责公司公用设施的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包括：水、电、暖、房屋、场地等设施；负责公司车辆管理、办公设施管理、办公用品采购与发放，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并考核实施；负责公

		司文档管理，建立文档台账（总台账、分类台账）和收发文登记台账；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人员的招聘，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人力资源档案；负责公司员工考勤管理，工资考核与管理；负责公司会议组织和对外接待工作
3	生产部	负责公司生产准备计划、生产计划的编制、实施与考核工作；负责生产组织和生产控制工作；负责公司生产统计与分析工作；负责采购库房和成品库房的管理；负责现场安全及文明生产检查与考核工作
4	采购部	负责部门的相关方案拟定、检查、监督、控制与执行；负责结合公司营销与生产方面，来编制本部门的年、季、月度的工作目标与采购计划；负责按公司的中长期战略规划、结合生产经营计划，制订公司采购方面组合的策略方案与执行；负责定期按销售、生产等相关部门报表统计数据与公司年度发展计划作出分析，总结经验并制定年度采购方案与汇报工作
5	技术质量部	负责公司技术资料的归口管理；负责产品的开发和研制工作；负责公司工艺技术文件的编制，现场工艺纪律的检查与考核工作；负责产品质量检验、控制与考核；负责产品质量检验的外部联络和送检工作；负责售后技术指导与服务；负责质量分析与改进
6	销售部	负责市场开发及销售目标任务的分解与考核落实；负责合同管理，建立合同档案；负责客户管理与售后服务，建立客户档案；负责市场信息收集、分析与处理，建立市场信息档案

### （三）公司主要运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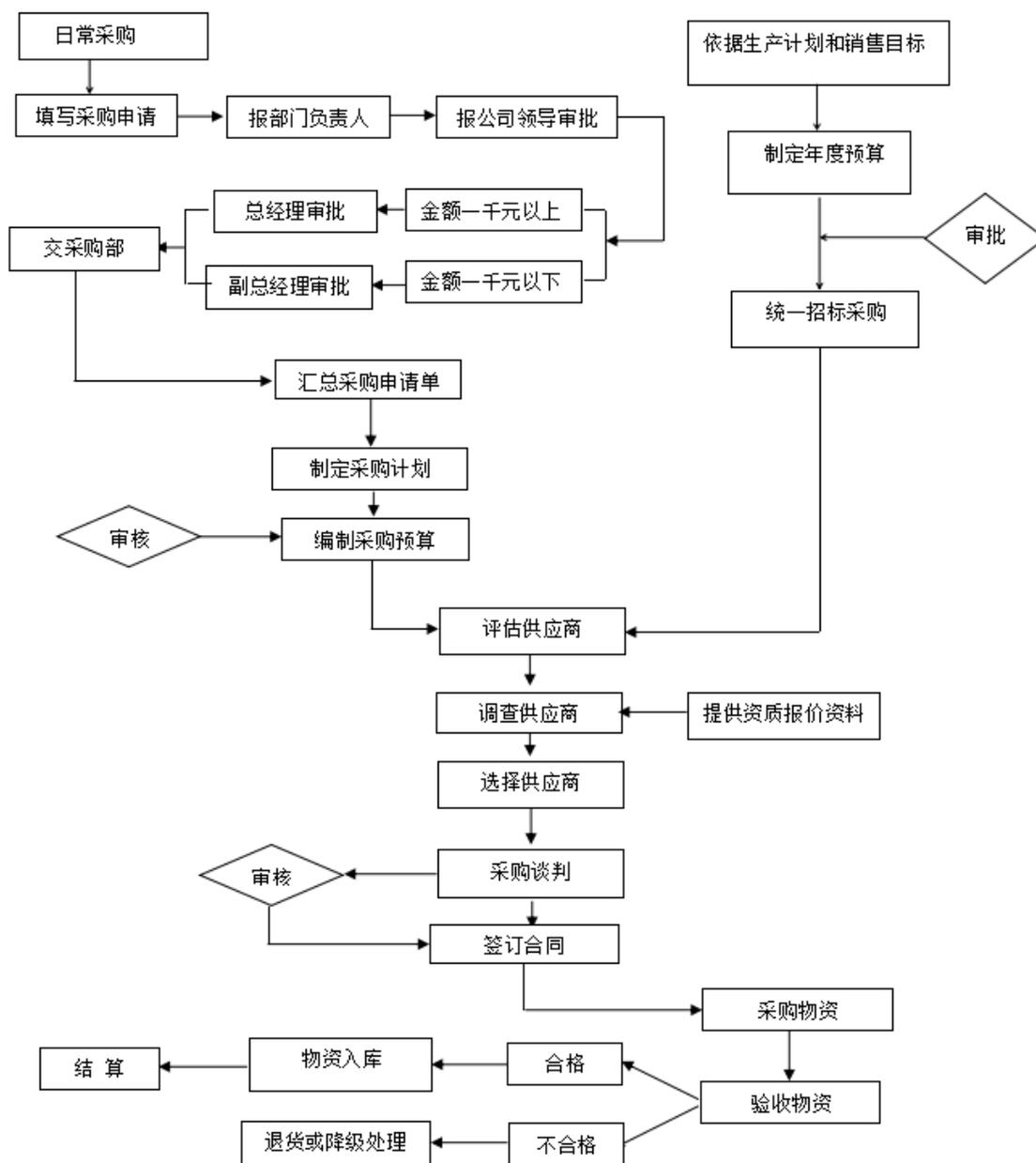
#### 1、公司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流程主要包括编制销售计划书、开拓市场和接收订单。编制销售计划书目的是为了确定本年度销售任务和方向；开拓市场为了选定和申请开发新用户，并制定和落实开发计划；接收订单则根据库存和预计年产量，签订合同并通知付款和发货，具体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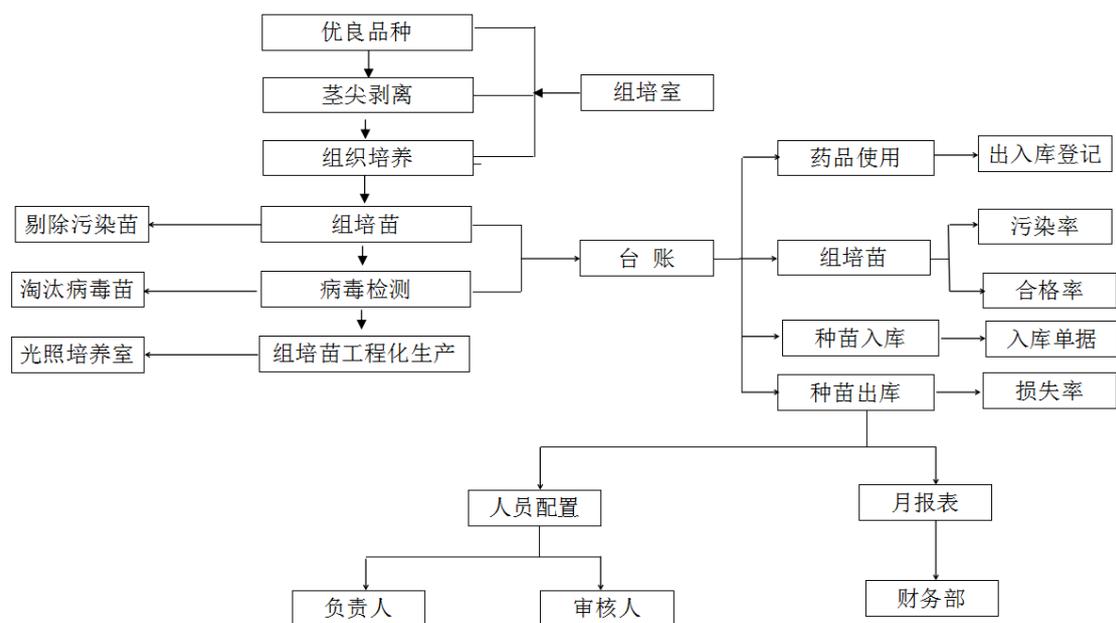
## 2、公司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流程包括编制采购申请单、编制采购预算表、评估调查和选择供应商，并根据年度预算、当年生产计划和销售目标与供应商进行采购谈判和合同签订，在物资验收合格后进行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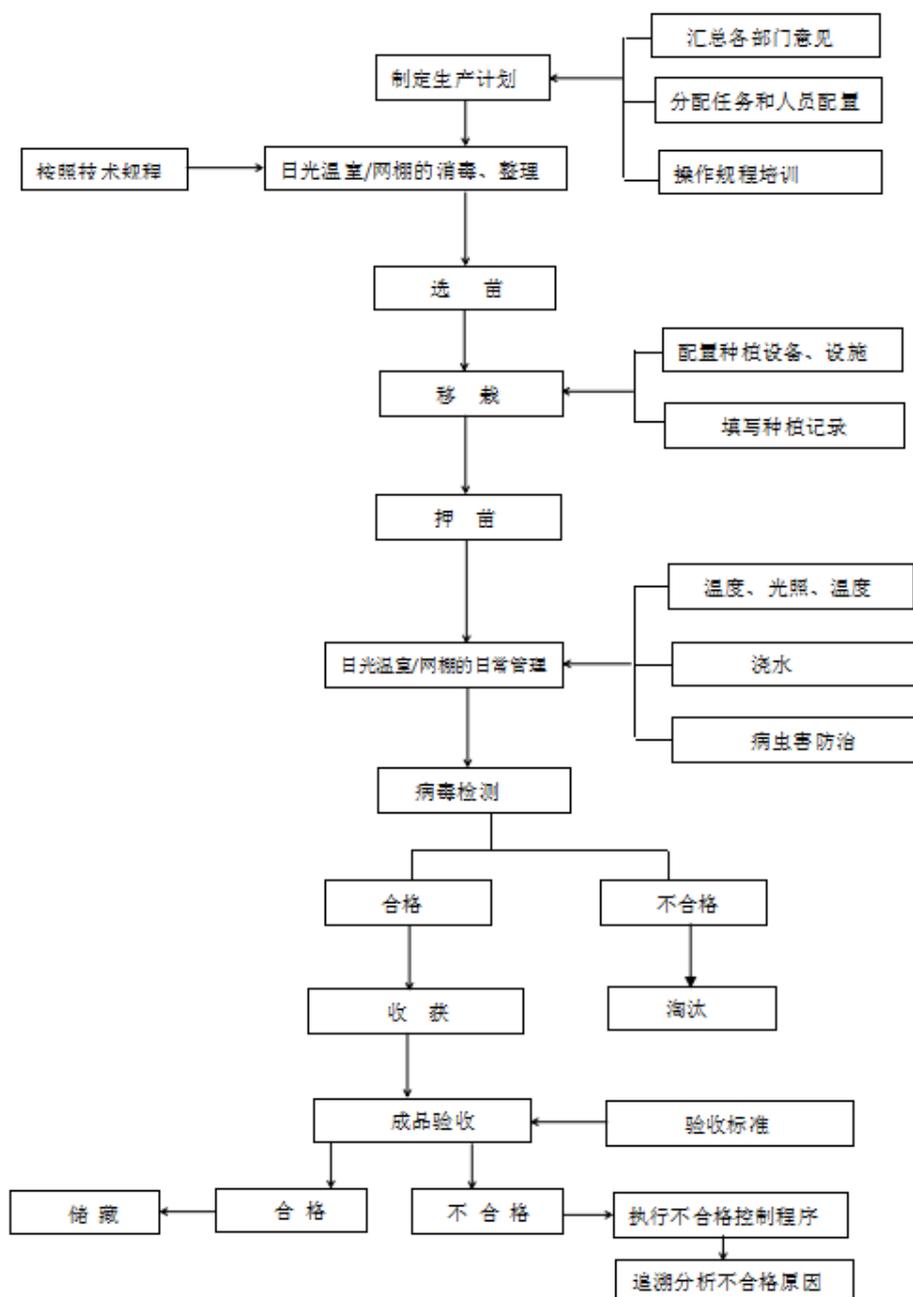


### 3、公司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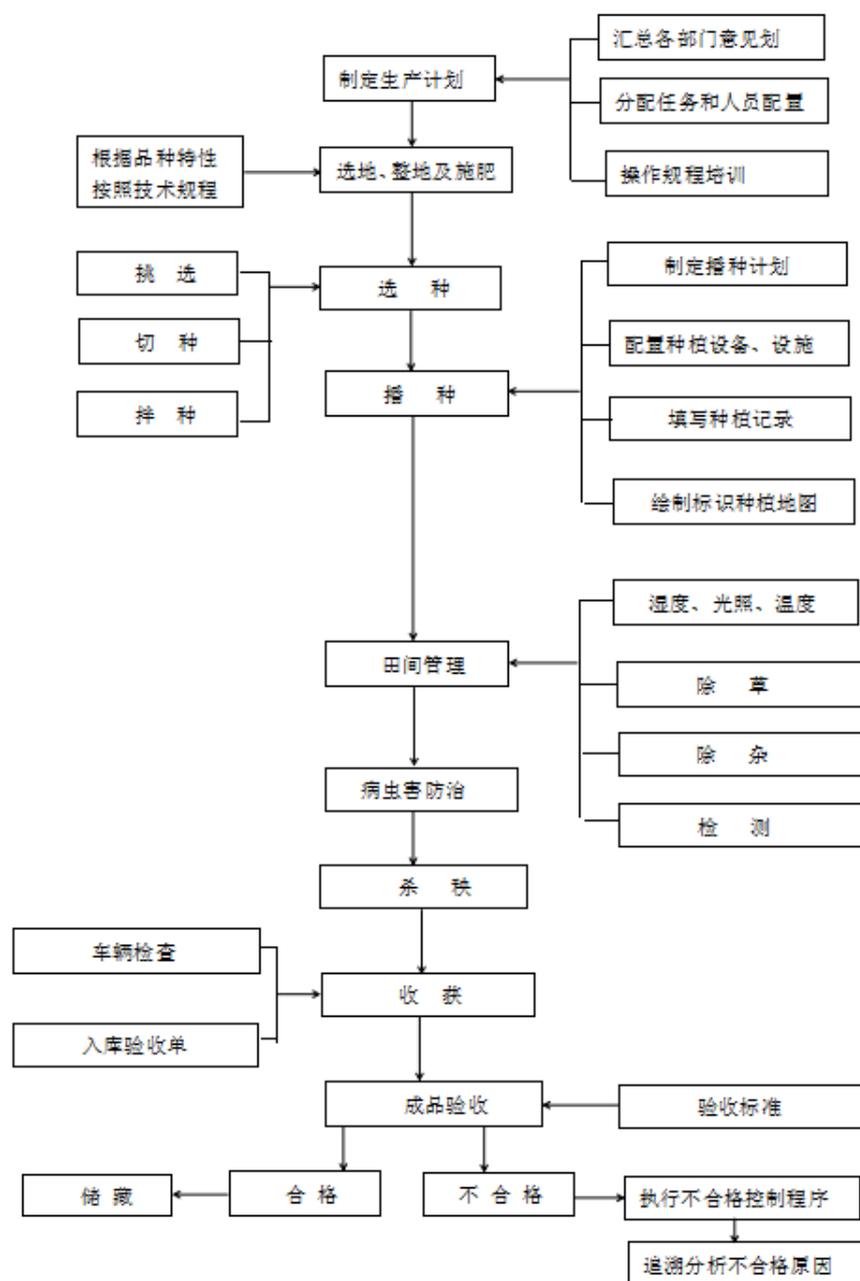
(1) 脱毒苗生产流程：



(2) 马铃薯原原种生产流程：



(3) 马铃薯原种、一级种生产流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 1、核心项目研发技术

##### （1）脱毒马铃薯种薯快速高效繁育研究与推广

项目研究了不同茎段区域对微型种薯产量影响；提出了“脱毒马铃薯原原种

+黑地膜覆盖+一平露三垄膜四侧播”脱毒马铃薯原种高产繁育技术、“MS+NAA2ml/l+活性炭 2mg/l”脱毒马铃薯组培苗 15 天快速繁育培养基 2 项新的马铃薯脱毒种薯繁育技术，经甘肃省科技厅组织邀请有关专家组成鉴定委员会，对该项目进行科技成果鉴定，成果达到国内同类研究领先水平。

### （2）马铃薯脱毒苗切段培养与扦插快繁技术研究应用

在脱毒苗组培快繁中，采用脱毒苗顶部、中上部、中下部、基部四种切段分类培养的方法，结果表明顶部切段 3 天开始生根、12 天生长成能够移栽的组培苗，中上部切段 4 天开始生根、15 天生长成能够移栽的组培苗，中下部切段 6 天开始生根、16 天生长成能够移栽的组培苗，基部切段 7 天开始生根、20 天生长成能够移栽的组培苗，表现出顶部、中上部切段长势明显优于其余切段。分类切段培养有效解决了目前马铃薯脱毒组培苗生长不整齐、繁育周期长、移栽结薯率低、成本高等问题；在脱毒苗无土栽培中，采用试管苗顶部、中上部、中下部、基部四种切段分类扦插的方法，得出顶部和中上部切段扦插成活率达 90% 以上，单株结薯数多。通过不同扦插深度试管苗比较试验表明，扦插深度在茎段的  $1/4 \sim 1/2$  时，成活率达 90% 以上，且生长整齐，结薯率高，缩短了繁育周期；通过不同配比营养液对比试验，开发出了“MS+简化营养液”，该营养液处理的扦插苗生长健壮，结薯数较多，平均结薯数达到 5.5 粒/株。

综合应用上述技术，可使组培苗成本降低约 15%，微型原原种繁育成本降低了 30% 左右，显著提高了脱毒种薯繁育效益。在马铃薯脱毒苗不同部位切段分类培养、分类扦插方面具有创新，成果达到国内同类研究领先水平。

### （3）一草三膜、一年两季粮蔬高产高效技术

该技术运用“脱毒马铃薯种薯+黑地膜覆盖+一平露三垄膜四侧播+滴灌技术”的脱毒马铃薯种薯高效高产繁育栽培技术，使播种时间提前了 2 个多月，被媒体誉为“2016 年甘肃马铃薯第一种”。

该技术的应用实现了马铃薯 6 月早上市，蔬菜 11 月上市，粮蔬轮作倒茬，极大地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目前基地马铃薯已收获上市，亩产近 4 千公斤、收益 1 万元以上，加上秋季蔬菜收益，亩收益在 3 万元左右，开创了定西农业土地利

用的最大产出，特别是对引洮入定新增灌区农民增收效益明显，为促进农民增收，助推全面建成小康，促进一带一路马铃薯产业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4）“一分田”种薯工程，助推全区精准扶贫

公司公开了一种农户自繁育培育马铃薯脱毒原种的方法，属于马铃薯脱毒原种繁育技术领域。该方法包含如下步骤：1)整地及施肥；2)覆膜及隔断；3)选种与拌种；4)播种；5)分次培土抱窝；6)追施药肥；7)控制高度；8)收获及贮藏。本发明繁育马铃薯脱毒原种以田土为种植介质，相比基质繁育成本大幅降低，且能够进行大规模繁育种植，普通农民也能够自己完成生产，打破马铃薯脱毒种薯完全依赖专业种子公司的局面，使得农民种植成本大幅度降低，提高了农民的种植效益。

#### （5）一种马铃薯脱毒组培苗提纯复壮的方法

该技术采用 MS 培养基+复合卡拉胶+ $\alpha$ -萘乙酸钠配制适宜马铃薯组培苗生长的培养基，实现马铃薯脱毒组培苗快速生长、根茎健壮、生命力强的目的。该技术采用回收鸡粪代替部分营养元素，降低了投资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同时实现了经济循环利用；采用卡拉胶代替琼脂，成本低且组培苗长势更优，生长速度更快；配方中添加  $CrCl_3 \cdot 6H_2O$ ，促进组培苗生长；采用  $\alpha$ -萘乙酸钠为生长调节剂，增强组培苗抗旱能力，同时使组培苗健壮优异。与现有马铃薯脱毒组培苗提纯复壮方法相比，本发明培养的马铃薯脱毒组培苗长势良好，根茎健壮，生命力顽强。

## 2、公司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	2015年
研发支出（元）	957,827.48	2,251,143.83	608,719.58
营业收入（元）	155,109,630.93	139,855,623.11	124,098,379.47
占比（%）	0.62	1.61	0.49

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8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608,719.58元、2,251,143.83元和957,827.48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9%、1.61%和0.6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公司在研发上的大力投入，有效的保证了公司产品在技术上保持国内较高水平，保证了产品保持较好的市场竞争力。

## （二）无形资产情况

###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 9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情况
1	发明专利	一种马铃薯脱毒组培苗提纯复壮	201310528666.X	2013.10.31	已授权
2	实用新型	一种马铃薯原原种培育用营养液循环式培养装置	CN201420390653.0	2014.07.16	已授权
3	实用新型	立体三角架式马铃薯幼苗气雾培养装置	CN201420393619.9	2014.07.16	已授权
4	实用新型	用于马铃薯组织培养旋扣式育苗盆	CN201420394908.0	2014.07.16	已授权
5	实用新型	一种马铃薯原原种培育用种箱	CN201420397605.4	2014.07.16	已授权
6	实用新型	深液流循环式气液栽培一体装置	CN201420397639.3	2014.07.16	已授权
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马铃薯铺、架两用型保温育苗帘	CN201420394066.9	2014.07.16	已授权
8	实用新型	潮汐滴灌式马铃薯苗培养装置	CN201420396969.0	2014.07.16	已授权
9	实用新型	一种可多角度喷雾马铃薯无基质栽培装置	CN201420393673.3	2014.07.16	已授权

### 2、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表所示：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注册有效期	权利人
1		ZC11218284	第 31 类	2013.12.07 至 2023.12.06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
2	凯 凯	ZC8011204	第 31 类	2013.12.14 至 2023.12.13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
3		ZC11615734	第 31 类	2014.03.21 至 2024.03.20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凯凯农科商标 1 所使用的图案属于李恺于 2012 年 10 月 20 日创作完成的美术作品《洋芋妈妈》。李恺于 2013 年 1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以作者身份进行了登记并取得《著作权登记证书》(No.00080602)，登记号为：国作登字-2013-F-00080602，登记日期为：2013 年 1 月 6 日。

凯凯农科在注册序号 1 商标之前，李恺已于 2012 年 10 月 20 日享有了该图案著作权，凯凯农科以该图案申请商标可能损害李恺在先著作权。为此，李恺已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出具《关于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商标注册的说明》，凯凯农科将美术作品《洋芋妈妈》申请作为商标图案已经其同意，未损害其在先著作权，并将美术作品《洋芋妈妈》著作权无偿转让给凯凯农科。

### 3、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1 项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1	凯凯	美术作品	凯凯农科	国作登字 -2016-F-003 23870	2016.6.27	2016.10.17

###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使用权人	备案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gskknk.com	凯凯农科	陇 ICP16002451	2016.7.27

## 5、科学技术成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2 项科学技术成果，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成果名称	鉴定证书编号	组织鉴定单位	鉴定日期	鉴定批准日期	完成单位
1	脱毒马铃薯种薯快速高效繁育研究与推广	甘科鉴字 2010 第 0638 号	甘肃省科技厅	2010.12.26	2010.12.30	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
2	马铃薯脱毒苗切段扦插快繁技术研究与应用	甘科鉴字 2012 第 440 号	甘肃省科技厅	2012.10.31	2012.11.27	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 1、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马铃薯种子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生产经营范围	有效区域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621100690390885Y	马铃薯脱毒苗、原原种、原种、一二级良种	甘肃省定西市	D（甘定）农种许字（2016）第 0002 号	2016.12.31 至 2021.12.31	定西市农业局

副证信息如下：

序号	作物种类	种子类别	品种名称	品种审定(登记)编号	种子生产地点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马铃薯	常规	天薯 12 号	甘审薯 2005003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2	马铃薯	常规	庄薯 3 号	国审薯 2011002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3	马铃薯	常规	夏波蒂	国审薯 2007001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4	马铃薯	常规	大西洋	黑审薯 2014005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5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6 号	国审薯 2005002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6	马铃薯	常规	冀张薯 8 号	国审薯 2006004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7	马铃薯	常规	青薯 9 号	国审薯 2011001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8	马铃薯	常规	克新 1 号	GS05009-- 1984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9	马铃薯	常规	青薯 168 号	GS05002-- 1992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0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7 号	国审薯 2009006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1	马铃薯	常规	天薯 11 号	国审薯 2014006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2	马铃薯	常规	新大坪	甘审薯 2005004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3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10 号	甘审薯 2012001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4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3 号	甘种审字 第 178 号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5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4 号	甘种审字 第 293 号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6	马铃薯	常规	费乌瑞它	黑审薯 2014004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7	马铃薯	常规	定薯 1 号	甘审薯 2009005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8	马铃薯	常规	冀张薯 12 号	国审薯 2014004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19	马铃薯	常规	陇薯 8 号	甘审薯 2010001	甘肃省	2016.12.31 至 2021.12.31	2017.05.08

马铃薯种子新品种权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品种审定（登记）编号	权利状态	授权/终止时间	新品种权人
1	天薯 12 号	甘审薯 2005003	未申请	-	-
2	庄薯 3 号	国审薯 2011002	未申请	-	-
3	夏波蒂	国审薯 2007001	未申请	-	-
4	大西洋	黑审薯 2014005	未申请	-	-
5	陇薯 6 号	国审薯 2005002	终止	2013.09.01	-
6	冀张薯 8 号	国审薯 2006004	终止	2014.09.01	-
7	青薯 9 号	国审薯 2011001	权利恢复	2017.07.01	青海省农林科学院
8	克新 1 号	GS05009--1984	未申请	-	-
9	青薯 168 号	GS05002--1992	未申请	-	-
10	陇薯 7 号	国审薯 2009006	授权	2016.03.01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马铃薯研究所、甘肃一航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	天薯 11 号	国审薯 2014006	授权	2016.03.01	
12	新大坪	甘审薯 2005004	申请授权	-	-
13	陇薯 10 号	甘审薯 2012001	未申请	-	-
14	陇薯 3 号	甘种审字第 178 号	申请授权	-	-
15	陇薯 4 号	甘种审字第 293 号	未申请	-	-
16	费乌瑞它	黑审薯 2014004	未申请	-	-
17	定薯 1 号	甘审薯 2009005	未申请	-	-
18	冀张薯 12 号	国审薯 2014004	未申请	-	-
19	陇薯 8 号	甘审薯 2010001	申请授权	-	-

陇薯 7 号、陇薯 8 号、青薯 9 号已取得新品种权，凯凯农科已取得相关新品种权种薯的生产经营权，具体情况如下：

#### （1）陇薯 7 号、陇薯 8 号

2016 年 1 月 22 日，甘肃省农业科学院马铃薯研究所、甘肃一航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授权书》（编号：002-2），将陇薯 7 号（证书编号国审薯 2009006）、陇薯 8 号（证书编号省审薯 2010001）种薯生产及经营在甘肃省内授权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青薯 9 号

2015 年 12 月 30 日，青海省农林科学院出具《授权证书》（编号：003），将青薯 9 号马铃薯种薯生产及经营在是甘肃省授权甘肃定西百泉马铃薯有限公司；授权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甘肃定西白泉马铃薯有限公司出具《授权证书》（编号：2017005），将青薯 9 号马铃薯种薯生产及经营在甘肃省内授权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青海省农林科学院出具《证明》：我院已于 2016 年将马铃薯“青薯 9 号”在甘肃省范围内的新品种权独家授予甘肃定西市白泉马铃薯有限公司，现同意甘肃定西白泉马铃薯有限公司在其获得授权范围期限内将“青薯 9 号”新品种权转授予甘肃凯凯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生产经营者	生产地点	有效区域	生产经营种类	许可证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定区西川园区	安定区	造林苗、城镇绿化苗	62110220170005	2017.01.13 至 2022.01.12	定西市安定区林业局

## 3、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 19 个农作物品种审定情况如下表所示：

选育单位	作物种类	审定编号	审定单位	发证日期
定西市安定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新大坪	甘审薯 2005004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05.12.14
甘肃省农科院粮作所	陇薯 3 号	甘种审字第 178 号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1995.11.23
甘肃省农科院马	陇薯 6 号	国审薯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2005.06.24

选育单位	作物种类	审定编号	审定单位	发证日期
铃薯研究所		2005002	品种审定委员会	
甘肃省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陇薯7号	国审薯 2009006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09.07.28
甘肃省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陇薯8号	甘审薯 2010001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10.04.21
甘肃省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陇薯10号	甘审薯 2012001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12.02.14
青海省农林科学院	青薯9号	国审薯 2011001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11.10.08
黑龙江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费乌瑞它	黑审薯 2014004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14.04.10
黑龙江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大西洋	黑审薯 2014005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审 定委员会	2014.04.10
定西市旱作农业推广中心	定薯1号	甘审薯 2009005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09.03.27
甘肃省农科院马铃薯研究所	陇薯4号	甘种审字第 293号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1999.12.11
庄浪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庄薯3号	国审薯 2011002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1.11.08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马铃薯研究所	克新1号	GS05009— 1984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1984
青海省农林科学院	青薯168号	GS05002--19 92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5.10.11
河北省高寒作物研究所	冀张薯8号	国审薯 2006004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06.10.17
河北省高寒作物研究所	冀张薯12号	国审薯 2014004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5.01.19
青海省霍普兰德科技有限公司和青海省种子管理站	夏波蒂	国审薯 2007001	青海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05.01
甘肃省天水市农科所	天薯11号	国审薯 2014006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 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5.01.19
甘肃省天水市农科所	天薯12号	甘审薯 2005003	甘肃省农作物品种 审定委员会	2014.03.17

#### 4、植物检疫情况：

公司2017年度繁育的马铃薯基础种薯均已取得《全国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地	品种	种植面积	检疫机构	检疫时间
1	甘肃安定区	青薯9号	750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2.05
2	甘肃安定区	冀张薯12号 (原种)	5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3	甘肃安定区	陇薯7号(原种)	10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4	甘肃安定区	陇薯6号(原种)	5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5	甘肃安定区	陇薯8号(原种)	5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6	甘肃安定区	陇薯10号 (原种)	10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7	甘肃安定区	青薯168号 (原种)	50亩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	2017.10.20
8	甘肃会宁县	陇薯7号	1000亩	会宁县植保植检站	2017.12.18
9	甘肃会宁县	青薯9号	3000亩	会宁县植保植检站	2017.12.18
10	甘肃山丹县	费乌瑞它	4000亩	张掖市山丹县植保植检站	2017.12.23
11	甘肃山丹县	大西洋	6000亩	张掖市山丹县植保植检站	2017.12.23
12	甘肃永昌县	费乌瑞它	1500亩	永昌县植物检疫站	2017.12.25
13	甘肃永昌县	大西洋	5000亩	永昌县植物检疫站	2017.12.25

报告期内，公司调往外省的马铃薯基础种薯均取得了《植物检疫证书》（出省）；公司在甘肃省内调运的马铃薯基础种薯未依据《甘肃省农业植物检疫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38号）第八条：“调运时繁育单位凭产地检疫合格证到当地检疫机构换取植物检疫证书”要求持《全国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换发《植物检疫证书》（省内）。

报告期内凯凯农科未持《全国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换发《植物检疫证书》（省内）情况如下：

区域分布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省内	103,764,084.16	66.92	133,136,547.16	95.20	118,309,515.67	95.34
全国	155,062,461.12	—	139,855,623.11	—	124,098,379.47	—

定西市安定区植保植检站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站管辖范围内的种子繁育企业，该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植物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自觉接受监督管理，其繁育的马铃薯种子已经过产地检疫，在本省范围内调运的马铃薯种子未依产地检疫合格证换发植物检疫证书，但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其未发生疫情。未因违法违规行受到我站行政处罚。”

会宁植保植检站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站管辖范围内的种子繁育企业，该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植物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自觉接受监督管理，其繁育的马铃薯种子在会宁县范围内没有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未因违法违规行受到我站行政处罚。”

张掖市山丹县植保植检站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我站管辖范围内从事马铃薯繁育，该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植物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其繁育的马铃薯种子已经经过产地检疫，未发生疫情，也未因违法违规行受到我站行政处罚。”

永昌县植物检疫站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我站管辖范围内繁育种薯，该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植物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其繁育的马铃薯种子已经过产地检疫，且未发生疫情，该公司未因违法违规行受到我站行政处罚。”

凯凯农科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 2018 年在调运 2017 年繁育的马铃薯基础种薯时将依据有关规定，持已取得的《全国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换发《植物检疫证书》（出省）、《植物检疫证书》（省内），凯凯农科在 2018 年调运 2017 年繁育的马铃薯基础种薯时换发有关《植物检疫证书》属于程序问题，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 （四）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 1、房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分类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5,509,857.10	67,204,993.76	78,304,863.34	53.81
机器设备	21,492,186.99	3,177,152.22	18,315,034.77	85.22
运输设备	1,815,056.64	879,268.32	935,788.32	51.5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8,827.00	365,470.60	43,356.40	10.61
<b>合计</b>	<b>169,225,927.73</b>	<b>71,626,884.90</b>	<b>97,599,042.83</b>	<b>57.67</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宗不动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编号	面积（m <sup>2</sup> ）	使用年限	地址	用途	有无抵押 等其他权利
1	甘（2017）安定区不动产权第0000085号	宗地面积33333.33/ 房屋建筑面积25878.23	2010.8.19- 2060.8.18	安定区西川园区	设施农用地	抵押

## 2、车辆情况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车辆如下：

序号	车牌号	所有人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1	甘 JF2082	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	小型轿车	大众汽车牌 SVW71412AR
2	甘 J00629		小型普通客车	奥迪牌 FV6461ATG
3	甘 JB9909		小型普通客车	五菱牌 L2W6407BAF
4	甘 J68750		轻型普通货车	五菱牌 LZW1029SBFA
5	甘 J36596		中型普通货车	东风牌 DHZ1052G
6	甘 J64619		轻型普通货车	江淮牌 MC1021C4R3
7	甘 JD8972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小型普通客车	金杯牌 SY6521X2S1BG

### （五）公司环保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

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和《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为以下几大类：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采矿业等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农、林、牧、渔业（A）—农业（A0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该所处行业为农、林、牧、渔业（A）—薯类种植（A012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产品（14111110）。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2017年7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45号颁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范围，无需办理排污许可。

2017年11月14日，定西市安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要求，未发生污染事故等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形，亦未受过本局行政处罚。

## （六）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国务院发布《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修正本）第二条 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而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故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7年10月23日，定西市安定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凯凯农科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够认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落实各项安全安全生产措施，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亦未因违反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遭受我局的行政处罚。

### （七）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八）公司产品所执行的质量标准

公司主要依据《甘肃省马铃薯脱毒种薯质量管理办法（试行）》和产品生产流程，制定了组培室、原原种生产、原种生产、原原种储藏、原种贮藏等操作规程和生产管理制度，同时响应国际及国内马铃薯种薯质量方面的最新要求和前沿技术，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和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现行产品设计基础技术标准包括以下国家标准：

序号	现行标准号	标准名称
1	DB62/T 1703	马铃薯种薯茎尖脱毒和组培苗繁育技术规程
2	DB62/T 1704-2009	马铃薯种薯原原种繁育技术规程
3	DB62/T 1790-2009	马铃薯种薯原种和大田用种繁育技术规程
4	GB 7331-2003	马铃薯种薯产地检验规程
5	GB 18133-2012	马铃薯种薯
6	NY/T 401-2000	脱毒马铃薯种薯(苗)病毒检测技术规程
7	NY/T 1212-2006	马铃薯脱毒繁育技术规程（马铃薯脱毒技术规程、脱毒马铃薯基础种薯生产技术规程）

公司严格按相关标准管理和控制生产过程，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对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等全程控制，并逐步完善企业标准和制度，使产品质量持续改进。

2017年11月8日，定西市安定区种子管理站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诚实守信经营，严格按照种薯的生产规程执行，其生产的种薯未发生过质量问题未受到过我单位任何行政处罚。

2017年11月8日，定西市安定区农业局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诚实守信经营，严格按照

种薯的生产规程执行，其生产的种薯未发生过质量问题未受到过我单位任何行政处罚。

2017年11月1日，定西市农业局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企业，该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有关农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自觉接受监督管理，未发现存在反有关农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未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2017年11月8日，定西市安定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认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产品技术质量方面的法律法规，其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九）员工情况

截至2017年8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101人，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 1、按岗位分工划分

岗位分工	人数	比例
生产技术人员	76	75.25
综合管理人员	12	11.88
财务人员	7	6.93
营销人员	6	5.94
合计	<b>101</b>	<b>100.00</b>

#### 2、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30岁及以下	26	25.74
30-40岁（含）	14	13.86

40-50 岁（含）	32	31.68
50 岁以上	29	28.72
合计	<b>101</b>	<b>100.00</b>

### 3、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6	15.84
大专	23	22.77
高中及以下	62	61.39
合计	<b>101</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册员工 101 人，88 人签署了《劳动合同》，13 人签署了《劳务合同》。其中：13 人签署《劳务合同》情况为：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10 人为超过 60 周岁以上（含年满 60 周岁）的劳务人员。其中 31 人缴纳了五险，56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1 人未缴纳保险，公司员工均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56 名员工未缴纳四险的原因为：其在所在村委会（或居委会）已经缴纳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上述人员已出具《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说明》，声明“本人自愿放弃凯凯农科为本人缴纳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权利”。1 名员工在原任职单位缴纳主要因为社会保险跨地区办理难度较大需要一定时间履行必要程序，相关手续还在办理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恺出具书面承诺：“本人作为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规范公司的社会保险费用缴纳，现承诺为：如应有权部门或有关员工的要求，公司需要为相关员工缴纳（补缴）社会保险费用或因公司未及时或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而被罚款或承担其他损失（包括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本人无条件承诺，自公司发生上述损失之日起五日内，本人以现金方式一次性补偿予公司。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017年11月3日，定西市安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检查大队出具《证明》：凯凯农科自2015年1月1日至今，未接到过劳动用工方面违法违规的投诉。

2017年11月14日，定西市安定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出具《介绍信》（安永险303号）：兹有凯凯农科2015年至2017年10月在我中心正常参加社会保险。

2017年11月13日，定西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凯凯农科为我中心管辖范围内的企业，凯凯农科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未受到过我单位的行政处罚。

####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张才强、火有仁。其中张才强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持股比例为0.08%，火有仁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持股比例为0.08%。

（1）张才强，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火有仁，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 （十）主要经营场所的土地房屋情况

##### 1、公司正在履行的土地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年租金
1	凯凯农科	韩梅	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58号陇能家园B区17号楼东单元	214.30	2017/7/8 2020/7/8	205,728.00 元/年；第二个年度年租金较上年递增 5.00%

##### 2、公司承租的农业用土地如下：

##### （1）凯凯农科在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承租的土地

2010年1月，凯凯生态与关门口村张孝、张伟等35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承包合同》，张孝、张伟等35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126.0714亩出租给凯凯生态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10年（2010年1月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承包费为 720 元/亩/年，承包费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全部付清。

2011 年 2 月，凯凯生态与关门口村吴虎、王宏玺等 38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吴虎、王宏玺等 38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124.76 亩出租给凯凯生态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 10 年（2011 年 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租赁费为 720 元/亩/年，租赁费一次性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2 年 3 月，凯凯生态与池沟村马富华、张汉等 40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马富华、张汉等 40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227.14 亩出租给凯凯生态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 10 年（2012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600 元/亩/年，租赁费于当年春播前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2015 年 1 月 1 日，凯凯农科与马富华、张汉等 40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友好协商，将土地租赁费用调整为 750 元/亩/年。

2013 年 4 月，凯凯生态与香泉村喜润平、马志成等 37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喜润平、马志成等 37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263.02 亩出租给凯凯生态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 10 年（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20 元/亩/年，租赁费于 2013 年 3 月 30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3 年 12 月，凯凯农科与池沟村杨淑莲、刘青等 56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杨淑莲、刘青等 56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300.00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 10 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20 元/亩/年，租赁费于当年春播前支付当年租费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4 年 2 月，凯凯农科与香泉村马文杰、马勇胜等 100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马文杰、马勇胜等 100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700.00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 10 年（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20 元/亩/年，租赁费于当年春播前支付当年租费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5年3月，凯凯农科与香泉村马国英、马坚等145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马国英、马坚等145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1360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10年（2015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租赁费为1000元/亩/年，租赁费于当年春播前支付当年租费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5年4月，凯凯农科与西寨村赵发荣、杨成等27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赵发荣、杨成等26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83.87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生产，期限为8年（2015年至2023年），租赁费为800元/亩/年，租赁费2015年5月15日前一次性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5年4月，凯凯农科与东寨村贵勇、贵强等7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贵勇、贵强等7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15.28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生产，期限为8年（2015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0日），租赁费为800元/亩/年，租赁费2015年5月15日前一次性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5年4月，凯凯农科与香泉村朱亚强、李贵等8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朱亚强、李贵等8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39.80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8年（2015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租赁费为720元/亩/年，租赁费2015年4月10日前一次性支付给农村承包经营户。

2017年4月，凯凯农科与香泉村田海录、马志英等56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流转合同》，田海录、马志英等56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274.86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高效农业生产，期限为8年（2017年4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租赁费为750元/亩/年，流转费每5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

## （2）凯凯农科在定西市安定区宁远镇承租的土地

2014年3月，凯凯农科与薛川村张龙生、张兰生等78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

署《土地租赁合同》，张龙生、张兰生等 78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1000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科技推广及马铃薯种植，承租期限：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20 元/亩/年，流转费每一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当年租费。

### **(3) 凯凯农科在定西市安定区高峰乡承租的土地**

2014 年 1 月，凯凯农科与红堡村姚金山、姚瑞山等 42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姚金山、姚瑞山等 42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333.77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生产，承租期限：10 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00 元/亩/年，流转费每一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当年租费。

2014 年 1 月，凯凯农科与明星村陈维明、陈健等 23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陈维明、陈健等 23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162.23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生产，承租期限：10 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为 700 元/亩/年，流转费每一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当年租费。

### **(4) 凯凯农科在定西市安定区凤翔镇承租的土地**

2015 年 2 月，凯凯农科与中川村刘洋、董小花等 146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签署《土地租赁合同》，刘洋、董小花等 146 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将其从集体承包的土地共计 162.23 亩出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科技推广及马铃薯种植，承租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租赁费为 1000 元/亩/年，流转费每一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当年租费。

### **(5) 凯凯农科在白银市会宁县大沟镇承租的土地**

2015 年 2 月，凯凯农科与红玉合作社签署《土地租赁合同》，红玉合作社将其从新坪村、刘沟村承租的土地转租给凯凯农科用于农业科技推广及马铃薯种植，承租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租赁费为 700 元/亩/年，流转费每三年付一次，每次于春播前付清。

### **(6) 凯凯农科在广东湛江遂溪县河头镇承租的土地**

2016年11月，凯凯农科与李天保签署《土地转租合同》，李天保将其从吴蜀峰承租的土地转租给凯凯农科从事农业种植生产经营，转让年限自农历2016年10月25日至2020年12月30日，转让金193万元，2016年12月30日前付清。

凯凯农科租赁的土地（序号（1）—（5））均由凯凯农科与农村承包经营户单独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该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均未超过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剩余承包期限，该租赁合同均由承包户所在地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盖章见证。根据承包户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备案证明，上述土地租赁合同均已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予以备案。

凯凯农科承租的红玉合作社土地，先由红玉合作社承租农村承包户土地，之后由红玉合作社转租给凯凯农科，经核查，红玉合作社承租农村承包户的期限土地未超过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剩余承包期限，该租赁合同均由承包户所在地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盖章见证，红玉合作社承包农户的租赁合同中虽未准许红玉合作者可以转租，但红玉合作社事后又取得承包户同意转租的确认书，同意红玉合作社予以转租。根据土地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的备案证明：红玉合作社与凯凯农科的转租合同亦经当地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凯凯农科在广东湛江遂溪县河头镇承租的土地，该土地由河头镇双村村委会山内村、山内仔村出租给吴蜀峰，吴蜀峰将该部分土地个人出租给李天保，李天保将该部分土地出租给凯凯农科。经核查，根据遂溪县河头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2010年12月，经山内村、山内仔村村民代表全部、村民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将集体所有土地出租给吴蜀峰并签署了《土地承包合同》，本次土地出租经遂溪县河头镇人民政府批准。该土地租赁合同准许吴蜀峰在承包期限内进行转租。吴蜀峰与李天保签署的转租合同准许李天保在承包剩余期限内进行转租。

公司所承租的土地除安定区关门口、东寨、西寨村为一般耕地外，其余用地均为基本农田，规划性质未发生变更，凯凯农科实际用于马铃薯种薯的种植，未改变土地使用性质，不存在非法占用基本农田的情形；公司所租赁的集体土地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备案或批准手续；公司土地租赁合同合法合规，不存在致

使土地租赁合同无效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相应的风险，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十一）公司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为研发、生产、销售型企业，主要资产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研发生产需要。公司拥有员工 101 人，生产人员较多，相关人员均具备从事公司主营业务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与目前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匹配。

###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报告期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

##### 1、营业收入情况

##### （1）按营业收入划分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155,062,461.12	99.97	139,855,623.11	100.00	124,098,379.47	100.00
其他业务	47,169.81	0.03				
合计	<b>155,109,630.93</b>	<b>100.00</b>	<b>139,855,623.11</b>	<b>100.00</b>	<b>124,098,379.47</b>	<b>100.00</b>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7%、100.00%、100.00%，主营业务突出。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区域分布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北	3,673,010.00	2.37	26,000.00	0.02	103,800.00	0.08
西北	116,386,303.05	75.06	136,009,623.11	97.25	123,994,579.47	99.92
西南	35,003,148.07	22.57	3,820,000.00	2.73		
合计	<b>155,062,461.12</b>	<b>100.00</b>	<b>139,855,623.11</b>	<b>100.00</b>	<b>124,098,379.47</b>	<b>100.00</b>

【注】华北包含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北包括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南包含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

### （3）按产品品种划分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脱毒苗	941,702.50	0.61	776,022.50	0.55	2,660,191.62	2.14
原原种	58,382,000.10	37.65	75,552,502.00	54.02	76,939,070.29	62.00
原种	50,466,608.95	32.55	58,833,361.73	42.07	44,499,117.56	35.86
一级种	45,272,149.57	29.20	4,693,736.88	3.36		
合计	<b>155,062,461.12</b>	<b>100.00</b>	<b>139,855,623.11</b>	<b>100.00</b>	<b>124,098,379.47</b>	<b>100.00</b>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分析”之“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 2、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当期总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2017年1月-8月	1	凉山州良圆马铃薯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27,708.07	19.36
	2	定西鑫蕴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12,012,566.00	7.74
	3	甘肃广生元薯业有限公司	10,508,804.00	6.78
	4	会宁红玉马铃薯专业合作社	9,546,820.00	6.15
	5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9,122,000.00	5.88
	合计			<b>71,217,898.07</b>
2016年度	1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12,473,671.98	8.92
	2	定西瑞源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10,717,246.40	7.66
	3	定西市吕评农产品购销农民专业合作社	9,879,295.00	7.06
	4	定西鑫蕴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9,000,000.00	6.44
	5	定西天泰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8,907,469.00	6.37
	合计			<b>50,977,682.38</b>
2015	1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1.28

年度	2	定西沁园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67
	3	张建沛	11,426,800.00	9.21
	4	喇玉明	7,862,848.00	6.34
	5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7,840,833.40	6.32
	合计		<b>53,130,481.40</b>	<b>42.82</b>

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占比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较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拥有权益。

### 3、公司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时存在少量的现金交易，各年现金交易额如下：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收款额（元）	265,779.37	809,195.52	1,479,144.51
占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的比例（%）	0.23	0.64	1.18

为了尽量避免现金交易的潜在风险、规范公司的销售结算方式、完善公司的内控流程，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减少现金结算，报告期内现金收款总额、以及占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的比例均逐渐降低。

#### （2）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

针对个人客户：

1) 合同签订情况：凯凯农科所有产品的销售，包括组培苗、原原种、原种、一级种等，都会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的生产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公司的销售业务均须签订书面合同或者协议。合同中必须载明销售数量单价金额、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付款的方式、交货方式、产品的检验、索赔条件及纠纷处理等。

2) 发票开具与取得：产品销售时，先由销售部开具销售清单，客户持开具的销售清单及合同在财务部交款，款项结算可以采用银行汇款、转账，在财务部POS机刷卡等方式，财务部确定款项收到后在销售单上加盖出库专用章并开具发票，客户持盖章后的销售单到库房提货。库房依据盖章后的销售单安排发货，

财务部负责货物的过磅及拉运车辆的核查放行。销售部在客户收到货物后，负责收回客户收货确认单。各个部门协调配合进行以确保收入的真实、准确、完整。

3) 款项结算方式：公司应收账款的账期一般按照约定，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账期须经总经理审批，对方打欠款单，约定回款期限。销售过程中尽量避免现金交易，若实际发生现金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现金收款内控制度实行。

针对个人供应商：

1) 合同签订情况：凯凯公司采购部总体负责采购业务的日常组织、协调和控制。公司年初制定整体采购计划，每月 1 日前编制上报当月所需物资的采购计划，无采购单严禁采购，应急采购需报总经理同意后方可采购。公司安排专人负责所采购合同签订、采购物资质量、数量的检查验收工作。

2) 发票开具与取得：采购员在采购前需进行采购议价，市场比价时至少提供 3 家以上的供应商报价和联系材料，以便财务部核实。采购员取得发票的同时需取得供应商开具销售商品清单。采购事项完成后，采购物资运到公司，先由采购员对照采购计划，确认无误后交相关部门和保管员组织物资检验，合格后由保管清点入库。

3) 款项结算方式：无论是现购还是赊购，在结算付款时均需由采购人员填写资金付款单，连同采购取得的发票等有关凭证报财务部审核，并经总经理批准后，出纳人员安排付款。

### (3) 关于现金收款的内控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现金收款的内控制度，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现金收款结算方式各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及关键控制点如下：1、公司在出纳室配有 POS 机和网银，尽量减少和规避现金的收付款；2、个人客户到财务部门交款，出纳收取现金，并开具收据，出纳收到的现金，及时交存银行；3、客户提货须提供现金收据。发货现场销售部、仓储部门、财务部相关人员同时参加，分别负责发货、过磅等；4、出纳需建立现金账目，逐笔记载资金的收支，账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下班之前盘点，做到账款相符；5、财务部定期不定期检查库存现金，不准坐支、套取现金，不准私自挪用公款和借支私用。

#### （4）公司相关流转税及所得税的计提与缴纳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文）规定，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第二条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产农产品销售所得免征所得税。公司主营业务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免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 （二）公司成本情况

#### 1、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项目	2017年1-8月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3,561,492.40	19.80
直接人工	6,742,230.64	5.67
制造费用	18,471,925.58	15.53
合作成本	70,204,837.98	59.00
<b>合计</b>	<b>118,980,486.60</b>	<b>100.00</b>
项目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8,695,904.99	26.32
直接人工	8,611,847.87	7.90
制造费用	23,484,011.36	21.54
合作成本	48,250,042.50	44.24
<b>合计</b>	<b>109,041,806.72</b>	<b>100.00</b>
项目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8,885,573.58	19.71
直接人工	7,426,724.67	7.75

制造费用	12,278,940.36	12.82
合作成本	57,220,726.26	59.72
<b>合计</b>	<b>95,811,964.87</b>	<b>100.00</b>

各项成本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分析”之“成本构成情况”。

##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主要为农药、化肥、种薯回收、生产用马铃薯挖掘机、地磅生产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当期采购成本总额的比例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2017 年1月 -8月	1	梁正明	11,667,663.20	20.55
	2	牛登俊	8,577,384.82	15.11
	3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249,100.00	9.24
	4	郭军	3,894,161.78	6.86
	5	定西德源马铃薯有限公司	4,035,869.50	7.11
	<b>合计</b>			<b>33,424,179.30</b>
2016 年度	1	定西市联户农产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12,700,000.00	10.87
	2	定西市鑫银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	11,480,034.73	9.82
	3	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	10,911,835.01	9.34
	4	定西益民塬农产品种植收购专业合作社	10,023,140.00	8.58
	5	靳桠涵	6,609,135.00	5.66
	<b>合计</b>			<b>51,724,144.74</b>
2015 年度	1	程志明	9,380,362.90	14.82
	2	李彩霞	7,603,025.61	13.40
	3	吕英	7,203,924.00	12.74
	4	靳桠涵	7,507,148.00	11.70
	5	李锐	5,916,457.00	7.71
	<b>合计</b>			<b>37,610,917.51</b>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昕农福由李恺出资2,000万元，李怡出资200万元，李恺任执行董事。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一）报告期内主要采购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或签署的重要采购合同（实际履行金额在600万元以上）主要有：

合作方名称	合同金额	交易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程志明	9,380,362.90	承包种植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吕英	7,203,924.00	承包种植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李彩霞	7,603,025.61	承包种植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靳桠涵	5,729,248.80	承包种植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定西益民塬农产品种植收购合作社	10,023,140.00	承包种植	2016.3.1-2016.12.31	履行完毕
定西联户农产品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9,700,000.00	承包种植	2016.3.1-2016.12.31	履行完毕
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	7,611,835.00	承包种植	2016.4.1-2016.12.31	履行完毕
靳桠涵	6,609,135.00	承包种植	2016.4.1-2016.12.31	履行完毕
定西鑫银马铃薯专业合作社	5,995,600.00	承包种植	2016.4.1-2016.12.31	履行完毕
梁正明	9,321,466.00	承包种植	2017.1.1-2017.12.31	正在履行
徐琛	7,499,543.10	承包种植	2017.1.1-2017.12.31	正在履行
郭军	6,438,003.00	承包种植	2017.1.1-2017.12.31	正在履行
梁正明	6,438,003.00	承包种植	2017.1.1-2017.12.31	正在履行

### （二）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或签署的重要业务合同（金额600万元以上的）主要有：

合作方名称	合同金额	采购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凉山州良圆马铃薯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4,120,000.00	一级种	2017-2-17	正在履行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14,220,000.00	原原种	2015-2-14	履行完毕

定西沁园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原原种	2015-2-24	履行完毕
定西鑫蕴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11,940,000.00	原种、一级种	2017-1-3	履行完毕
张建沛	11,48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4-11-25	履行完毕
定西瑞源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10,72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6-3-3	履行完毕
甘肃广生元薯业有限公司	10,462,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6-12-8	履行完毕
定西市吕评农产品购销农民专业合作社	9,85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6-1-9	履行完毕
会宁红玉马铃薯专业合作社（王成雄）	9,528,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7-1-9	履行完毕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9,120,000.00	原原种	2017-1-5	履行完毕
定西鑫蕴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9,00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6-1-18	履行完毕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8,89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5-12-3	履行完毕
定西天泰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8,818,000.00	原种、原原种、一级种	2016-1-21	履行完毕
喇玉明	7,84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4-10-5	履行完毕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430,500.00	原种、原原种、脱毒苗	2015-1-4	履行完毕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7,350,000.00	原原种	2014-10-6	履行完毕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	原种、原原种	2016-3-20	履行完毕

### （三）报告期内主要借款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名称、编号	利率（%）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	履行情况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1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借款合同》（兰银借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	9.0	2,000.00	2014.11.21-2015.11.04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陈兰清、和合润鑫；质押人：李恺（5196 万股权）；《质押合同》（兰银质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1 号）、《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3 号）、《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4 号）	履行完毕

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借款合同》(兰银借字 2017 年第 101932017000237)	8.4	500.00	2017.10.20-2018.10.19	保证人：李恺、李兴文、张才强、火有仁、李怡、定西市广升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7 第 10193201700037 号）	正在履行
<b>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定西分行</b>							
3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526010100000981)	8.28 24	400.00	2015.11.04-2016.11.03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质押人：甘肃省昕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抵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DY002；最高额保证：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1、201526010100000811BZ002、201526010100000811BZ003	履行完毕
4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526010100000980)	8.28 24	3,600.00	2015.11.04-2016.11.03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质押人：甘肃省昕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抵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DY001；最高额保证：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1、201526010100000811BZ002、201526010100000811BZ003	履行完毕
5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60708000138)	8.28 24	1,300.00	2016.07.11-2017.07.07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凯凯农科；质押：甘肃省昕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抵押 201526010100000811DY001；最高额保证：201526010100000811BZ001、201526010100000811BZ002、201526010100000811BZ003	履行完毕

6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6110100000338)	8.26 5	2,300.00	2016.11.03- 2017.11.02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质押人：甘肃省听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抵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DY002；最高额保证：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1、 201526010100000811BZ002、 201526010100000811BZ003	履行完毕
7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6110100000347)	8.26 5	400.00	2016.11.03- 2017.11.02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质押人：甘肃省听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抵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DY002；最高额保证：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1、 201526010100000811BZ002、 201526010100000811BZ003	履行完毕
8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70713000027)	8.26 5	1,300.00	2017.07.13- 2018.07.12	最高额保证、抵押、权利质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1、 201526010100000811BZ002、 201526010100000811BZ003、 201526010100000811DY001、 201526010100000811DY002、 201526010100000811ZY001	正在履行
9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7110200014)	8.26 5	2070.00	2017.11.02- 2018.11.01	保证人：李恺、李怡；抵押、权利质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3、 201526010100000811DY001、	正在履行

						201526010100000811DY00 2、 201526010100000811ZY00 1	
10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71024000246)	8.26 5	630.00	2017.10.24- 2018.10.19	保证人：李恺、李怡；抵押、 权利质押：编号 201526010100000811BZ003 、 201526010100000811DY00 1、 201526010100000811DY00 2、 201526010100000811ZY00 1	正在履行
<b>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b>							
1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46224210010002）	6.00	1,000.00	2014.01.23-2 015.01.22	浮动抵押：编号： 20146224210010002-1；权 利质押：编号： 20146224210010002-2；保 证担保：编号： 20146224210010002-3；动 产质押：编号： 20146224210010002-4	履行完毕
1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4年（安 定）字 0052号）	6.6	2,000.00	2014.09.29- 2015.09.28	抵押担保：编号： 62242101-2014年安定（抵） 字 0038号；保证担保：编 号：62242101-2014年安定 （保）字 0017号；质押担 保：编号：62242101-2014 年安定（抵）字 0039号	履行完毕
1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4年（安 定）字 0074号）	5.6	3,000.00	2015.01.04- 2015.10.03	抵押担保：编号： 62242101-2015年安定（抵） 字 0001号；保证担保： 62242101-2015年安定（保） 字 0001；动产质押：编号： 622421101-2015年安定 （质）字 0002号	履行完毕
1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补充协议》（编号： 62242101-2014年（安 定）字 0074号）	/	/	/	借款人无需配套自有资金 参与收购	履行完毕
15	中国农业发展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5年安定（抵）	4.78 5	2,000.0	2015.11.19- 2016.11.18	浮动抵押：编号： 62242101-2015年安定（抵）	履行完毕

	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62242101-2015年(安定)字0019号)				字0038号; 保证担保: 编号: 62242101-2015年安定(保)字0021号; 动产质押: 编号: 62242101-2015年安定(质)字0039号	
1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6年(安定)字0008号)	4.78 5	2,000.00	2016.06.24-2017.06.23	浮动抵押: 编号62242101-2016年安定(抵)字0023号; 保证担保: 62242101-2016年安定(保)字0015号; 质押担保: 62242101-2016年安定(质)字0024号; 贷款保证金200万元	履行完毕
1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字0066号)	5.00 25	2,000.00	2017.01.16-2018.01.15	抵押: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05号; 浮动抵押: 编号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06号; 保证担保: 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01号; 质押担保: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04号; 权利质押: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02号	履行完毕
1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字0014号)	4.78 5	2,000.00	2017.07.03-2018.07.02	保证担保: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40号、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18号; 质押担保: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41号	正在履行
<b>定西市安定区农信用合作联合社营业部</b>							
19	定西市安定区农信用合作联合社营业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9.6	1000.00	2014.11.03-2015.11.02	保证担保, 保证人: 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履行完毕
20	定西市安定区农信用合作联合社营业部	展期编号: 1100639512950027	11.4 0	900.00	2015.11.02-2016.10.31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1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60031506300049）	9.52	980.00	2015.06.18-2016.06.17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506300049 保证人：定西鑫银建筑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履行完毕
22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60031605300034）	8.27	1,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05300034 保证人：定西九香商贸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23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60031605300034号流动资产借款合同的展期协议（农信（银）借展字（2017））	9.03	900.00	2017.05.29-2018.05.27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05300034 保证人：定西九香商贸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24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60031612300007）	10.87	500.00	2016.12.02-2017.12.01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12300007 保证人：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履行完毕
25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6003161230000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展期协议	14.17	450.00	2017.12.01-2018.11.30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12300007 保证人：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正在履行
26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60031612300004）	4.35	500.00	2016.12.02-2017.12.01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12300004 保证人：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履行完毕
27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600316123000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展期协议	4.35	450.00	2017.12.01-2018.11.30	保证担保：编号：160031612300007 保证人：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正在履行

## （四）报告期内主要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权人	担保方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担保额 (万元)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履行情况
<b>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支行</b>							
1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支行	李 恺	《质押合同》（兰银质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1 号）	2,000.00	李恺持其有凯凯农科 5196 万股质押	2014.11.21-2015.11.04	履行完毕
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支行	李恺、李怡、李晓寅、杨国孝、张才强、火有仁	《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3 号）	2,000.00	保证担保	2014.11.21-2015.11.04	履行完毕
3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支行	和合润鑫、陈兰清	《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4 年第 101932014000142-4 号）	2,000.00	保证担保	2014.11.21-2015.11.04	履行完毕
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支行	定西市广升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李恺、李兴文、张才强、火有仁、李怡	《保证合同》（兰银保字 2017 第 10193201700237 号）	50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b>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定西分行</b>							
5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李 恺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26010100000811BZ001）	4,000.00	保证担保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6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李 怡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26010100000811BZ002）	4,000.00	保证担保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7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李晓寅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26010100000811BZ003）	4,000.00	保证担保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8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凯凯农科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26010100000	3,600.00	抵押担保：房产、办公楼等（编号：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安定区支行		811DY001)		定市房权证安定区第 11693 号)		
9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凯凯农科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526010100000811DY002)	480.00	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编号：安国用[2014]第 621102000000GB00003)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10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李 恺 李 怡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201526010100000811ZY001)	4,000.00	质押担保：李恺、李怡持有的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共 2200 万质押	2015.11.04-2018.11.03	正在履行
1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西分行	李 恺	《保证合同》 (2017110200014BZ001)	207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12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西分行	李 怡	《保证合同》 (2017110200014BZ002)	207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13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西分行	李 恺	《保证合同》 (20171024000246BZ001)	63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14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西分行	李 怡	《保证合同》 (20171024000246BZ001)	63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b>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b>							
1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生态	《浮动抵押合同》 (编号：20146224210010002-1)	1,000.00	浮动抵押：脱毒马铃薯原原种 1 亿粒、脱毒马铃薯原种 7000 吨	主合同履行期间	履行完毕
1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生态	《权利质押合同》 (编号：20146224210010002-2)	1,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未来一年预测销售收入 2000 万元	2014.01.23-2015.01.22	履行完毕
1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20146224210010002-3)	1,000.00	保证担保	2014.01.23-2015.01.22	履行完毕
1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生态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20146224210010002-4)	1,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100 万元	2014.01.23-2015.01.22	履行完毕
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	凯凯农科	《抵押合同》(编号：62242101-2014 年安	2,000.00	抵押担保：组培中心、恒温库、贮藏	2014.09.29-2015.09.28	履行完毕

	市安定支行		定（抵）字 0038 号）		库 A1、贮藏库 A2、贮藏库 B4、贮藏库 B5（定市房权证安定区字第 11693 号）		
2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抵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4 年安定（抵）字 0039 号）	2,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200 万元	2014.09.29- 2015.09.28	履行完毕
2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4 年安定（保）字 0017 号）	2,000.00	保证担保	2014.09.29- 2015.09.28	履行完毕
2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抵押合同》（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抵）字 0001 号）	3,000.00	抵押担保：土地使用 权（安国用 （2014）第 621102000000GB0 0003 号）；研发中 心 A1、自然光照室 B1、库房 B4、门卫 B3、锅炉房 C1、库 房 C2、贮藏库 C4 （定市房权证安定 区字第 11693 号）	2015.01.04- 2015.10.03	履行完毕
2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质）字 0002 号）	3,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300 万元	2015.01.04- 2015.10.03	履行完毕
2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保）字 0001 号）	3,000.00	保证担保	2015.01.04- 2015.10.03	履行完毕
2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保）字 0021 号）	2,000.00	保证担保	2015.11.19- 2016.11.18	履行完毕
2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质）字 0039 号）	2,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200 万元	2015.11.19- 2016.11.18	履行完毕
2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浮动抵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5 年安定（抵）字 0038 号）	2,000.00	浮动抵押：马铃薯 种薯原种 9800 吨、 马铃薯种薯原原种 8235 万粒	2015.11.19- 2016.11.18	履行完毕

2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6年安定（保）字0015号）	2,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履行完毕
2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6年安定（质）字0024号）	2,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200万元	2016.06.24- 2017.06.23	履行完毕
3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浮动抵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6年安定（抵）字0023号）	2,000.00	浮动抵押：马铃薯 种薯原种9213吨、 马铃薯种薯原原种 7956万粒	2016.06.24- 2017.06.23	履行完毕
3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浮动抵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06号）	2,000.00	浮动抵押：马铃薯 种薯原种10529 吨、马铃薯种薯原 原种6536万粒	2017.01.16- 2018.01.15	正在履行
3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01号）	2,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3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04号）	2,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200万元	2017.01.16- 2018.01.15	正在履行
3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权利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02号）	2,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未 来半年预测销售货 款收入4794万元	2017.01.16- 2018.01.15	正在履行
3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 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18号）	2,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3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41号）	2,000.00	质押担保：保证金 200万元	2017.07.03- 2018.07.02	正在履行
3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甘肃定西百泉马铃薯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保）字0040号）	2,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b>定西市安定区农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b>							
38	定西市安定区农信用合	定西市陇通电	《保证担保合同》	1,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	履行完毕

	作联合社营业部	器有限责任公司				起两年	
39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定西鑫银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 160031506300049)	98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 两年	履行完毕
40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定西九香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 160031605300034)	1,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 两年	履行完毕
41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定西九香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展期协议》	9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 两年	正在履行
42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 160031506300007)	5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 两年	正在履行
43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定西市陇通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 160031612300004)	5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次日起 两年	正在履行
<b>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b>							
44	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李恺	《保证合同》(编号: LNZL-2017-01D2)	1,2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日起 两年	正在履行

【注】2017年11月8日，公司将土地使用权（编号：安国用[2014]第621102000000GB00003）与房屋所有权（定市房权证安定区字第11693号）证换发为《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甘（2017）安定区不动产权第0000085号）

#### （五）报告期内主要授信协议

序号	授信方	被授信方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	履行情况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凯凯农科	甘银总融(2015)818-1号	3,600.00	2015.11.4-2018.11.3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出质人：昕农福	正在履行

2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区支行	凯凯农科	甘银总融(2015)818-2号	400.00	2015.11.4-2018.11.3	保证人：李恺、李怡、李晓寅；抵押人：凯凯农科；出质人：昕农福	正在履行
---	-----------------	------	------------------	--------	---------------------	--------------------------------	------

### （六）对外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权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担保额(万元)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履行情况
1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凯凯农科	定西市保和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 160211611300070)	1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2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凯凯农科	定西市保和药业有限公司	《展期协议》	900.00	保证担保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 （七）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	履行情况
1	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凯凯农科	LNZL-2016-07B	1,500.00	2016.9.26-2019.9.25	公司设备	正在履行
2	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凯凯农科	LNZL-2017-01B	1,200.00	2017.1.17-2019.1.16	保证人：李恺；抵押：公司设备；质押：实际控制人1,200万股	正在履行

公司即将到期的借款合同为《借款展期协议》（农信（银）借展字（2017）），借款金额900.00万元，合同期限为2017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7日。

2017年9月-2017年12月，公司应收账款回收39,461,610.35元，随着公司应收账款的陆续回款，公司能够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公司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应用自主创新的先进技

术进行马铃薯种薯繁育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截至目前，公司已成为全国为数不多的从事马铃薯种薯“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化农业企业。经过多年基础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获得了大量研发及技术创新成果，目前公司已拥有 9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8 项。此外，公司另有 2 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被受理。

### （一）采购模式

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采购主要为农药、化肥、种薯回收、生产用马铃薯挖掘机、地磅生产用设备等，具体业务由采购部门负责。目前已经建立了较为稳定的采购业务供应渠道，并与主要供应商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具有完善的、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主要原材料及关键物品均选择三家以上合格供应商，以保证原料供应的长期稳定、质量达标以及价格的合理性。

### （二）研发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的方式，利用公司组培中心进行自主研发工作，并取得了多项专利证书；同时公司与甘肃农业大学、甘肃省农科院建立科研合作关系，并与乌克兰苏梅国立农业大学达成合作，利用中乌现代遗传资源培育适宜中国西部和乌克兰种植的马铃薯主食化新品种。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苏梅国立农业大学科技合作协议书》第四条：双方的合作成果可以是在国内外杂志上发表的论文；在国内外会议上做的专题报告；育成的品种或种子材料。在各自国家范围内每一方有应用研究、试验结果的权利。属于知识产权范畴的合作研究成果是双方特别约定的对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国际合作领域使用。**

###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环节主要包括马铃薯脱毒组培苗繁育、原原种繁育、原种繁育以及一级种繁育。根据销售部门的市场调研情况，公司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采购部门采购相应的原材料等。组培中心负责马铃薯脱毒组培苗的繁育，主要环

节包括择取优良品种、茎尖剥离、组织培养、病毒检测和组培苗快繁生产等步骤；种植基地管理团队负责马铃薯原原种的种植繁育以及原种和一级种的种植繁育；原原种的主要生产模式分为整棚消毒、苗床处理、选苗移栽、配制营养液、日常管理、适时收获等步骤；原种及一级种的主要生产模式分为选地与轮作、整地与施肥、选用良种、种薯处理、播种、田间管理、杀秧、收获与储藏等步骤，充分保证生产活动的有序进行，保证种薯的产量和质量。

####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方式为直销。客户主要包括种薯生产销售企业、种子站、合作社、种植大户、农户等。销售部根据销售订单签订销售合同，由客户自提货物或者组织运输配送，在客户验收无误后将相关单据交由财务部门，开具发票并定期对账、收款。

##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农、林、牧、渔业（A）——农业（A0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该行业属于农、林、牧、渔业（A）——薯类种植（A012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产品（14111110）。

###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系

种子行业受到国家农业部和各级农业部门的监管。国家层面的监管职责由农业部下设的种子管理局进行具体管理，主要职责是拟定种子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起草法律法规并监督执行；指导种子管理体系建设和生产经营、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和管理、进出口审批工作；组织农作物品种管理，新品种保护等工作；审查核发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种子质量监督抽查；收集分析种子行业信息、组织抗灾救灾和救

灾备荒种子的储备和调拨以及其他相关工作职责。

地方种子监管的具体工作由各级农业部门负责和组织，各级农业部门主要包括全国各省、市、地、县级种子管理站，其主要职责是农作物品种的试验；新品种的审定、引进、审查和批准；批准和发放种子生产许可证、种子质量合格证和种子经营许可证；参与种子的质量管理以及其他相关工作职责。

根据国家农业部和各级农业部门的职责划分和层级划分，我国种子行业管理部门的层级体制如下：



## 2、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文件名称	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015年 (第三次修订)	制定了关于种质资源保护、品种选育、审定与登记、新品种保护、种子生产经营、种子监督管理、种子进出口和对外合作、扶贫措施以及法律责任等法律条文和规章制度
2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011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的规定，制定了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经营许可、监督管理等有关法律条文和规章制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	2007年 (2011年修订)	制定了品种权的内容和归属、授予品种权的条件、品种权的申请和受理、品种权的审查与批准、文件的提交、送达和期限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1997年 (2013年修订)	该《条例》分总则，品种权的内容和归属，授予品种权的条件，品种权的申请和受理，品种权的审查与批准，期限、终止和无效，罚则
5	《农作物种质资源管理办法》	2003年 (2004年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的规定，制定了农作物种质资源收集、农作物种质资源鉴定、登记和保存、农作物种质资源繁殖和利用、农作物种质资源国际交流、农作物种质资源信息管理及相关处罚

			规定等法律条文和规章制度
6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办法》	2003年	指农作物种子在大田种植后，因种子质量或者栽培、气候等原因，导致田间出苗、植株生长、作物产量、产品品质等受到影响，双方当事人对造成事故的原因或者损失程度存在分歧，为确定事故原因或（和）损失程度而进行的田间现场技术鉴定活动
7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管理暂行办法》	1997年	为促进我国农作物种子(苗)的对外贸易与合作交流，制定了进出口种质资源的管理、进出口生产用种子的管理、以及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管理的监督等规章制度

### 3、政策性文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时间	主要内容
1	《农业部关于推进马铃薯产业开发的指导意见》	2016年	农业部：为贯彻落实中央1号文件精神和新形势下国家粮食安全战略部署，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农业转型升级，把马铃薯作为主粮产品进行产业化开发，树立健康理念，科学引导消费，促进稳粮增收，提质增效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2	《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	完善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建设一批国家种质资源库（圃）。建设海南、甘肃、四川三大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和100个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改善育种科研、种子生产、种业监管等基础设施条件，建成一批品种测试站、种畜禽及水产良种场。加强种子质量检测、进境种苗和种用动物检疫能力建设。西北区调减小麦种植面积，增加马铃薯的种植面积
3	《全国种植业结构调整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	西北地区是马铃薯重要的种植产品，应以推广覆膜技术为载体，顺应天时、趋利避害，积极发展马铃薯；充分利用西北地区光热资源优势，加强脱毒马铃薯制种基地建设，满足生产用种需要。
4	《甘肃省十三五农业发展规划》	2016年	“十三五”期间甘肃省农业发展预期目标是：粮食总产量稳定在1000万吨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万元左右，年均增长9%以上，农业增加值年均增长5%，稳定马铃薯种植，落实马铃薯主粮化战略，保障粮食安全
5	《马铃薯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	2016年	加强马铃薯原料供应，满足马铃薯加工业品质需求；完善马铃薯储运体系建设，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持马铃薯加工业增长活力，优化升级造福消费；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扩大马铃薯产业集群效应，聚集发展活力；强化食品安全体系建设，确保马铃薯食品安全有保障；适度满足消费需求，开拓更大市场空间；提高节能减排综合利用水平，实现科学可持续发展

6	《甘肃省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	2014年	构建以公益性研究单位为主体的品种资源保存和鉴定、遗传改良和品种选育体系，以企业为主体建立脱毒种薯繁育体系和流通体系，建立种薯质量监督检测体系；选育具有重大应用前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马铃薯新品种5—10个；培育2—5家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马铃薯种薯企业。建成马铃薯脱毒种薯繁育基地110万亩，年产脱毒种薯200万吨，原原种生产能力达到10亿粒以上，脱毒种薯普及率达到100%
7	《马铃薯机械化生产技术指导意见》	2012年	农业部办公厅：积极扶持马铃薯生产专业合作做只发展，促进适度规模经营，提高社会化服务能力，推进马铃薯生产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为实现马铃薯全程机械化生产创造条件

### （三）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分析

#### 1、国内外马铃薯产业概况

马铃薯是世界第四大粮食作物，排名仅次于小麦、水稻和玉米；同时马铃薯还是世界上最大的非谷物类食品、粮菜兼用和工业原料作物，其营养全面，具有耐旱、耐寒、耐贫瘠的特点，适应范围广，增产空间大，且和小麦、水稻等大宗粮食作物相比其水肥资源利用率更高。

##### （1）国外马铃薯产业概况

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数据显示，2013年全世界有统计的种植马铃薯的国家和地区有159个，种植面积为1,946.3万公顷，总产量达36,809.6万吨，而这些数字随着这几年马铃薯作物的普及和国家主粮战略化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增长。由于马铃薯适应性强、分布广的特点，适于在亚热带和热带国家和地区广泛种植，在许多国家和地区，马铃薯作为经济作物来种植，并具有其他作物难以比拟的经济效益。在欧洲和北美，马铃薯是基本的淀粉作物，而在其他地方，马铃薯往往作为蔬菜种植。目前，中国是世界第一大马铃薯生产国，中国和印度的马铃薯产量已经占到世界总产量的1/3。

##### （2）国内马铃薯产业概况

我国现有耕地面积的60%以上属于旱地，同时南方地区每年约有1600万公顷的稻田在晚稻收获后处于闲置状态，得不到充分使用，而人口的持续增加和耕

地面积的限制使得三大粮食作物的生产规模难以扩张。利用部分旱地和冬闲田种植马铃薯可以避免与传统粮食作物争地的矛盾，而这种种植方式也延长了马铃薯的供应周期，增加了农民收入。当前我国马铃薯种植区域与贫困地区高度重叠，国家统计局显示，75%的马铃薯产自国家级贫困县区，马铃薯生产已成为贫困地区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一条主要途径，马铃薯产业也成为促进贫困地区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性产业之一。近年来，立足我国资源禀赋和粮食供求形式，顺应居民消费升级的新趋势，国家不断强化政策支持，积极推进马铃薯产业发展，当前中国马铃薯播种面积超过 8000 万亩，年产量约为 9000 万吨。2016 年 2 月，为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和新形势下国家粮食安全战略部署，农业部出台《关于推进马铃薯产业开发的指导意见》，把马铃薯作为主粮产品进行产业化开发。该意见提出，到 2020 年，马铃薯种植面积扩大至 1 亿亩以上，适宜主食加工的品种种植比例达到 30%，主食消费占马铃薯总消费量的 30%。

中国农业部发布的《马铃薯 2016 年市场分析以及 2017 年市场预测》中，对我国 2016 年马铃薯市场形势进行了回顾，主要呈现如下四个特点：

#### 1) 局部地区受灾严重，生产总体继续稳定发展

近年来，我国马铃薯生产快速发展，已初步形成了北方一作区、中原和南方二作区及西南一二季混作区的种植模式，覆盖我国大部分省区市，常年种植面积稳定在 8500 万亩左右，总产量保持在 9000 万吨以上。

#### 2) 市场供给充足，消费结构稳中有变

从消费情况看，我国马铃薯消费以食用为主，加工消费、种用消费和饲用消费等其他用途为辅。2016 年我国马铃薯市场供给总体充足，消费结构稳中有变。受宏观经济缓慢复苏、农民工返乡持续增加等影响，加上北方主要加工产区原料供给量有所减少等因素，食用消费量略有减少，淀粉等加工消费量大幅下降，预计全年分别为 5534 万吨和 736 万吨，同比分别减少 2.8% 和 13.8%；农户种植积极性增加拉动种用消费略有增加，预计全年消费量将达 396 万吨，同比增约 4.3%；同时，饲用消费和损耗有所减少。

#### 3) 价格高位运行，整体呈“N”型走势

今年我国马铃薯批发价格呈现先上升后下降在回升的“N”型走势，价格水平相对较高。从月度变化情况看，价格波动总体符合常年规律，即年初价格延续去年底的翘尾走势而继续上涨，春节后，受今年春季的“霸王级”倒春寒引起其他替代蔬菜供给短缺，马铃薯价格保持高位运行，于5月份达到年度最高的3.47元/kg，同比上涨53.3%；之后价格趋于回落，于9月份回落至今年最低价位的1.84元/公斤；10月份起，北方秋季马铃薯陆续上市，但甘肃等地夏季经历了近60年来最严重的持续高温天气，宁夏、内蒙古、黑龙江及西南地区也不同程度受灾，市场供给相对紧缺，推动马铃薯价格连续两个月回升，11月平均价格为2.18元/公斤，同比上涨了14.3%；12月价格继续上涨至2.35元/公斤，环比涨7.9%，同比涨15.2%。从年度价格变化情况看，2016年马铃薯价格年平均价格为2.40元/公斤，同比上涨13.2%，是近五年第二高的水平。

#### 4) 国际贸易顺差与逆差同时存在

受国内马铃薯价格相对较高等影响，今年马铃薯出口动力不足，出口量有所减少，出口额基本持平；同时，随着脱毒种薯普及率、种植技术和加工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马铃薯及薯条等加工品品质持续提高，马铃薯进口有所减少。

总的来说，马铃薯种植量的平稳增长将直接促进马铃薯种薯需求量的增加，马铃薯主粮战略化带来的不仅仅是马铃薯的需求价格双增长，而且将带动马铃薯种薯的高需求量和价格的高位运行，促进马铃薯种薯行业市场规模的平稳增长。

## 2、国内外种薯行业现状

### (1) 国外种薯行业的发展状况和特点

目前全球种业市场发展潜力巨大，传统农化行业进军种子行业的主要方式是通过并购种子公司完成横向扩张。杜邦公司通过与先锋种业合并成功转型；陶氏化学通过与其它种子公司共同创建Dow Elanco公司，再进行全资收购后更名为陶氏益农，来开拓种子处理业务；先正达公司2000年成立，在2004年通过收购3家全球种业巨头来拓宽相关业务。2012年以来，国际谷物市场持续的低迷盘整，自然的增长速度（又称为有机增长）开始减缓，通过既有市场规模越来越难以维持业绩增长。2015年、2016年这一局面并未扭转，这些巨头开始寻求抱团取暖

的机会，开展了新一轮的抱团取暖。2015年12月11日，陶氏与杜邦率先宣布合并，第一张“多米诺骨牌”倒下，推倒了巨头间脆弱的竞争平衡。随后中国化工宣布收购先正达，拜耳宣布收购孟山都，全球种业即将重新划分，中国化工和先正达于2016年2月达成的收购协议，中国化工用于收购先正达已发行股本金的总价值为430亿美元，2016年9月，孟山都被德国最大的生物制药企业拜耳以660亿美元收购。

随着各大种子公司的不断合并和扩张，种子行业已经成为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成熟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其中荷兰、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种薯行业发展较为突出：

#### ①荷兰模式

荷兰是马铃薯的生产和贸易大国，该国出口的马铃薯比其进口的马铃薯价格高，其真正的原因在于荷兰生产和出口的马铃薯以种薯为主，进口的马铃薯则以商品薯(原料薯)为主。所以，该国非常重视种薯的生产，种薯单产达到30~35t/hm<sup>2</sup>。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铃薯种薯生产和出口大国，荷兰马铃薯生产面积(160000hm<sup>2</sup>)的37.5%用来种植种薯(60000hm<sup>2</sup>)，所种植种薯的75%用于出口。荷兰发达的种薯产业，与其健全的马铃薯种薯检测、认证体系关系密切。在荷兰，承担种薯检测和认证工作的是荷兰农业种子和马铃薯种薯服务公司(NAK)。该组织是荷兰农业部指定的荷兰农业种子和马铃薯种薯检测及定级的唯一权威组织。任何在荷兰生产经营马铃薯种薯和申请种薯合格证的个人和组织，必须得到NAK的批准。生产者和经销商必须服从NAK委员会为其制定的检测标准和规则，该检测标准应能符合任何国家的最严格的质量要求。

#### ②美国模式

据美国农业部统计，仅在2004年，全美国种植和收获马铃薯约48.56万hm<sup>2</sup>，产量约206亿kg，产值达到26亿美元，马铃薯单产达到42.42t/hm<sup>2</sup>。美国发达的马铃薯产业，尤其是马铃薯深加工工业是世界首屈一指的，这与其高质量的种薯关系密切。在美国，从事马铃薯种薯产品研发的人员多，政府投资大，从而使得该国种薯品种繁多，极大地促进了马铃薯加工业的发展。同时，美国马铃薯种薯都要经过检测、认证。美国农业部对马铃薯主产地的检验是强制性的，从装运

前开始，就要经过一系列的生理、生化检测。检测、认证马铃薯种薯的所有操作都是以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FAD)及美国农业部的规定为依据。每个工序需通过美国农业部的检查。检测合格的产品才能进入市场。检测过程和检测结果都要存档，客户可随时查询。美国农业部在每个州都有检测机构，检测人员都经过农业部严格培训，符合要求的检测人员才能上岗。

### ③日本模式

日本马铃薯生产水平比较高，年种植面积 10 万  $\text{hm}^2$ ，平均产量达  $33\text{t}/\text{hm}^2$ ，主产区产量超过  $40\text{t}/\text{hm}^2$ ，产量水平超过了中国马铃薯单产的 1 倍多，可以和世界马铃薯生产水平较高的欧美国家相媲美，在亚洲居领先地位。日本马铃薯生产水平较高的重要原因是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马铃薯种薯生产技术体系和质量监测监督体系。该体系规定：种薯的基础——原原种在种苗管理中心生产，原种和良种则在国家指定的道或县的监督下，委托当地农业团体生产，并依托植物防疫所的检查，作为无病种薯的质量保证。种苗管理中心是国有单位，每年根据各地生产计划和需要，有计划地生产提供一定数量和种类的原原种，然后再由地方农业团体生产原种和良种，保证生产上使用的种薯全部是脱毒薯。新品种一般由国有育种单位提供。种苗管理中心一般不通过生产原原种而获取经济效益，提供的原原种也只是收取部分的成本费。原种和良种的生产、分配以及价格也由地方农业协会或专门的山铃薯生产协会统一协调。因此，到农户手中的种薯价格不会有太高，真正做到了保护农户的利益，也有利于脱毒种薯的普及，提高生产水平。

中国种子行业进入新蓝海。随着国际化进程的不断深入，中国种子行业正在不断追赶发达国家行业市场，科学技术不断深化，质量产量得到充足的保障，我国种子行业已经逐步融入世界化竞争浪潮之中。

### （2）国内种子行业的发展状况和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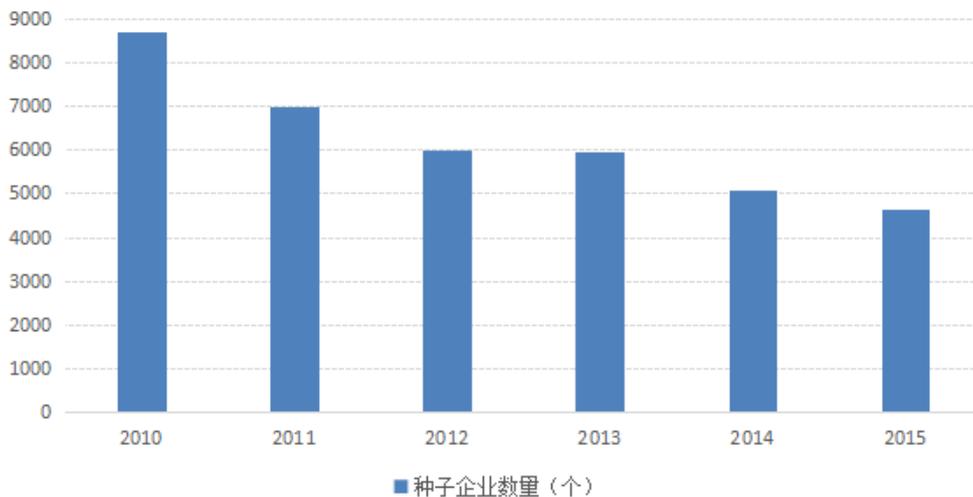
国内种子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与国际水平相比，目前我国种子行业集中度较低。2015 年，我国种子销售收入前 5 名的企业共实现销售 72.73 亿元，约占国内种业总市值（1170.26 亿元）的 6%。而美国前三大种业公司孟山都、先锋、先正达所占美国种业市场份额超过 50%。国内种子行业集中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为了推动我国现代种业的发展，从 2000 年起，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法规来规

范种子行业发展环境，提高种子行业集中度。



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行业整合效果逐渐显现。2010年至2015年，国内持有有效经营许可证的种子企业数量从8700家下降到4660家，国内种子行业集中度得到有效提升，有利于大型种子企业脱颖而出。

种子企业数量变化趋势图



种子新品推出节奏加快。2014年，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颁布了《国家级水稻玉米品种审定绿色通道实验指南（试行）》，允许符合标准的公司自行开展自由品种区域试验、生产试验。绿色通道的开通，可以缩短注册资本1亿元以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结合企业品种审定的等待时间。2016年，绿色通道审批制度被写入新《种子法》。新品种审定速度加快将加速旧品种的淘汰，提升种子整体质量。同时，随着新品种审定速度的加快，行业龙头的研发优势将得到体

现，“育繁推一体化”企业产品市占率将明显提高。随着农业供给侧改革的推进，种子行业整合将逐步深入。根据目前国家所推出的政策，预计未来生产经营规模小、研发实力弱的种子公司将逐渐在竞争中被淘汰，具有较强育种能力、资质过硬的企业将脱颖而出。种子行业集中度将得到明显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有望显著提高。

市场秩序逐步好转。近年来，我国加大了对种子行业的监管和整治，在农业部的领导下，严厉打击套牌侵权和制售假劣种子行为。2015年，农业部联合公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组织开展了打击侵犯品种权和制售假劣种子行为专项行动，创新机制、多措并举，严厉打击品种套牌侵权等违法行为，成果显著。由于监管力度不断加大，种子质量得到明显提升，市场秩序明显好转。

随着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程的加快，农业转型升级对种业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主要体现在对绿色兴农、品种适宜机械化要求、品质多元化要求等方面。绿色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国家在推进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强化农业环境保护以及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积极推进农业发展绿色化，以上措施同时也对种子品种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根据《全国农业机械化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超过63%，到2020年国家计划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70%，因此未来更适应机械化耕种收的种子品种将更受市场青睐；种业市场竞争的逐渐加剧，种业企业需不断繁育和推出更适应当地农作物生长区气候及生态特点的种子品种以赢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因此对种子产品的品质多元化提出了更高要求。

中国种子行业已经逐步融入全球种业的市场竞争中。一方面，国外种业公司通过不同的方式逐渐进入中国市场，对国内种业市场形成了一定的冲击。全球前几大种业公司已通过合资、合作研究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近年来，先玉335等品种已在国内成功推广；另一方面，国内种业公司逐渐走向全球市场，目前主要开拓亚洲、非洲、拉美等新兴市场，一些国内种子企业的种子出口市场不断扩大，部分国内种子企业已开始从单纯的出口延伸到了合作育种、技术出口。

### 3、行业的进入壁垒

#### （1）资质壁垒

在我国，主要农作物商品种子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方可申领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并在有效期满后需重新申领。对于存续企业和即将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来说，其注册资本、技术和硬件设施达不到国家规定，将无法取得生产和经营资格。2011年出台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1年第3号）较2001年出台的规章文件相比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即部分主要农作物种子（包括马铃薯种子）经营许可证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上调到了500万元，同时规定从事种子经营活动固定资产下限，这为即将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增加了难度。

### （2）技术壁垒

马铃薯种薯的繁育和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包括脱毒苗和微型薯生产技术、马铃薯种薯栽培技术、马铃薯种薯储藏技术等，环环相扣，具有知识密集、技术密集的特点。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首先面临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的问题，应与大学、研究所等联合培养科研骨干，以高薪方式聘请专业人才，但出于规模考虑和成本考虑，新进入的企业在维持经营的基础上无法承担高额的人力成本，因此面临技术困境；其次企业也会面临技术竞争，2016年《种子法》实施以来，国家加大力度完善种子认证制度建设与知识产权监督管理机制，大型种子企业所拥有的专利技术和生产技术将更难被其他公司获取，种业侵权和制假贩假行为将逐渐消失，技术的创新和发展将决定着企业的未来。

### （3）资金壁垒

种子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一方面，随着新品种开发力度的加大，用于科研和新品种选育的资金不断增长；另一方面，由于种子收购的季节性较强，种子企业对收购资金的需求具有时间集中和数额较大的特点，因此，种子企业在经营中必须保持较多的流动资金，具有丰厚资金实力的企业将在新品种开发及种子收购中占据领先地位。

而实际上马铃薯种子行业获得资金支持的难度较高，因为马铃薯种业周期长，仅繁种来讲就需要3年时间才能够看到结果，而一般的投资基金都会要求适当长度的项目投资期限，短期内马铃薯种业很难形成年度业务增长率高速增长的态势，因此新企业融资难，流动性较差是前期亟需解决的问题，资金壁垒较高。

##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种子行业是国家的战略产业。近年来，国家对种子行业采取了良种补贴、粮食收储等一系列鼓励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种植的产业政策。国家对作物新品种培育、种子产业化工程等方面一直给予政策、税收、资金等方面的支持。此外，国家还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旨在规范种子行业竞争，完善种业行业监督管理体系，提高行业知识产权保护水平，保证种子质量、支持种子产业发展。马铃薯种薯作为我国重要的农产品，长期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 （2）行业整合空间广阔

在长期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受科研体制等方面的制约，我国种子的科研和种子公司分属两个系统，致使我国种子行业运行效率较低，市场化程度很低。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市场化进程的加快，我国种业将进入重要的市场整合期，种子行业面临巨大的整合机会，众多规模较小、科研水平落后的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企业将成为市场的主体。

随着生产、监测体系的完善，种薯行业面临巨大的整合机会，国家相关部门将会扶持拥有工厂化、规模化繁育中心和大型现代机械化、标准化种薯生产农场的企业整合各方资源成长为行业巨头，扩大优质种薯的市场份额，逐步提高行业集中度。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整体自主研发水平较弱

种业研究可以分为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两类，基础研究大多应由国家支持的科研院所完成。由于多数项目追求“短、平、快”，种质资源利用等公益性基础研究严重滞后。应用研究目前也大多由科研院所完成，存在研发投入少、资源分散、缺乏统一布局和整合等问题，使许多研究项目低水平重复，针对性不强，与生产销售脱节，导致科研成果转化效率低。虽然一些种子企业开始介入具备商业

化研发条件的农作物育种，但因为较难获得国家资金的支持，难以形成规模。

## （2）行业人才缺乏

育种工作需要在科研细分领域工作多年的高端科技人才，在我国农业主产区育种需要聘用通晓本地种业特性的科技人员。在销售环节，种业公司需要了解当地农业和市场环境的销售经理以及农业技术的服务人员。此外，种业公司还需要在种业从业多年、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高级管理人才。受种子行业从业人员实践经验要求高、科研周期长、农业科研人员收入不高、产业发展环境不完善等因素影响，种子行业高素质人员不足，而行业内人才的培养和成长需要较长时间，所以这些人才的不足成为制约种子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 （五）基本风险特征

### 1、产业政策风险

《农业法》强调把农业放在国民经济发展的首位，种子生产业作为农业生产发展的源头，更是受到国家经济管理部门的重视。“动植物优良品种选育、繁育、保护和开发”已经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投资项目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近年来国家对种子产业的政策扶持力度也逐年增加并呈现持续性特征，马铃薯主粮化战略积极推动马铃薯种植业的发展，马铃薯种薯行业同时成为新蓝海。但是如果国家对种子产业的鼓励政策进行调整，或是相应的补贴措施在个别地区实施过程中由于其他因素影响了种子市场正常经营秩序，将会增加种子企业经营持续能力的不确定性。

### 2、税收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号）规定，以及公司营业执照确定的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生产销售种薯产品，自第一笔销售之日起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增值税税收免征对于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如果国家的有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3、自然灾害风险

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特别是制种生产还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对自然条件的要求更高。公司种薯主要生产基地以甘肃薯都定西为中心向周边地区辐射，种薯收获后销往全国，尽管公司近三年来未因自然灾害而遭受重大损失，但仍不能排除公司种薯生产基地在未来有可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4、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马铃薯种薯（原原种、原种、一级种），产品的价格主要收到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因行业特点，公司会有一定的存货储存，产品的价格波动将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

#### 5、竞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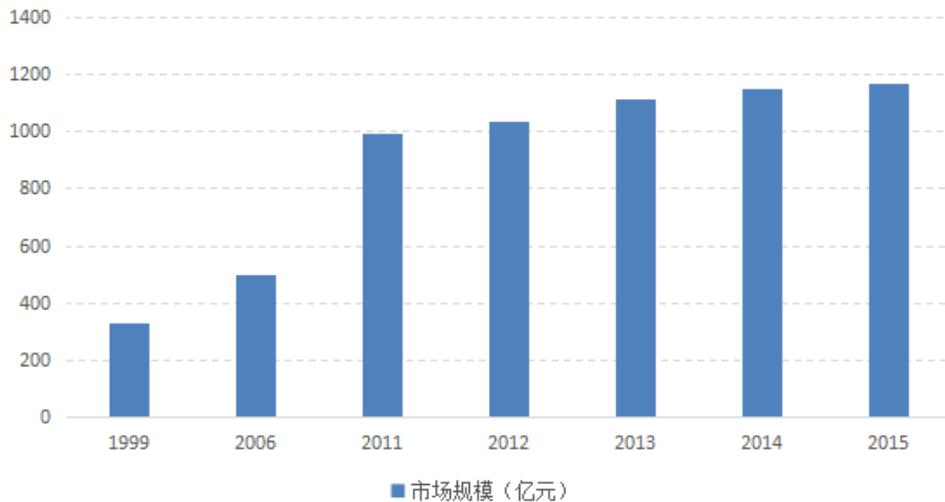
近年来，由于行业市场容量的迅速扩大，市场竞争开始加剧，产品竞争逐渐体现在产品品牌、销售渠道和产品差异化等方面。国内生产马铃薯种薯的小规模企业如雨后春笋般迅速增长，虽然在技术、产品和质量上不能和公司竞争，但会对马铃薯种薯的市场容量和价格造成影响，同时国内外又不断涌现出有规模、有研发实力的马铃薯种薯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者的出现，使公司面临着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 （六）市场规模及行业竞争格局

#### 1、市场规模

随着 2011 年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种子企业作为商业化育种体系主体的地位得以明确，行业准入门槛大幅提高，鼓励和支持育繁推一体化的大型种子企业进行行业兼并和重组，行业逐渐迎来高度发展期。行业内对植物知识产权的越来越重视，植物新品种保护力度不断强化，对 93 种农作物实施了品种权保护。截至 2014 年底，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共受理新品种权申请 12111 件，授权 4488 件。经过 60 多年的不断发展，我国农作物种业发展已经实现了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尤其是《种子法》颁布以来，种子市场规模更是突飞猛进，2015 年种子市场规模达到了约 1,170 亿元。近年来我国农作物种子市值增长状况如下图所示：

农作物种子市场规模（亿元）



## 2、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呈科研机构、民营种业公司、外资种业公司等多个市场主体共同竞争的局面。其中，民营种业公司日益成为中国种子市场的主力，种业市场主体的多元化促进了我国种业的竞争和发展。

种子产品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为争夺市场资源，各大种子企业都在全力拓展销售网络，种子企业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目前，我国种业竞争主要集中在水稻、玉米等高产作物，马铃薯种薯的市场竞争尚不充分。

近几年，我国马铃薯种薯生产企业迅速发展。但在发展过程中，由于马铃薯种薯的生产、监控体系不完善，马铃薯种薯行业生产和经营呈现无序状态，整体格局呈现出企业杂、分布散、集中度低的特征。但由于种薯市场需求大，各企业间竞争并不明显。

##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甘肃天润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天润薯业有限责任公司是由亚盛集团、农牧厅园区办和一个自然人共同投资举办的马铃薯种薯生产企业。公司现已建成临洮和秦王川两个原原种生产基地和八一农场黑土洼原种生产基地，共有温棚 100 座，总面积 41500 m <sup>2</sup> ；共有网室 88 座，总面积 89000 m <sup>2</sup> 。两个基地共有设备及检测仪器 157 台。在生产技术上有山东普朗特公司进行技术合作，公司现有博士 3 名、硕士 2 名，本大中专生 65 名。截止目前已引进生产大西洋、费乌瑞它、陇薯三号、厦波蒂、新大坪等品种。

内蒙古正丰马铃薯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正丰马铃薯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以国家农业部投资建设的内蒙古马铃薯脱毒种薯繁育中心为基础创建的大型马铃薯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马铃薯种业、马铃薯种业公司、呼和浩特马铃薯、脱毒种薯生产、种薯生产主要从事马铃薯新品种及新技术研发、脱毒种薯生产、示范与推广及科技培训等工作，并为宏观指导内蒙古自治区马铃薯生产与产业发展提供科学依据。公司现已发展成为全国同行业仪器设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规模化生产经营的马铃薯专业公司之一。
内蒙古民丰种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民丰种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总部设在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占地面积3200亩，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现已累计完成投资6亿元人民币。公司立足“幸福农民，强大中国”的使命和“打造世界一流的马铃薯、燕麦种业及技术综合服务商”的愿景，在“敬地爱人”核心价值观指导下，形成了以马铃薯、燕麦为核心的全产业链业务格局。公司是中国最大的集马铃薯、燕麦研发、种子生产、分级加工、物流仓储、推广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企业之一；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马铃薯种薯种植与储运综合标准化示范区”；是乌兰察布市市委、政府全力打造的“马铃薯研究中心”和“中国薯都核心区”。
呼伦贝尔鹤声薯业发展有限公司	神华大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成立于2002年，注册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资产总值10345万元。现有草场12.6万亩，耕地5万亩，其中水浇田5000亩。现建有马铃薯精淀粉加工厂1座；组培实验室3500平方米，日光温室8座，网棚374栋，年产马铃薯脱毒苗270万株、微型薯3000万粒、脱毒种薯4万吨。拥有各类农机具200余台套，各生产环节全部实行机械化作业。形成了马铃薯引进、选育、组培、扩繁、病毒检测、推广、销售、加工一条龙的产业化经营格局。
北大荒马铃薯产业集团公司	北大荒马铃薯集团有限公司隶属于中国500强企业排名农业企业首位的北大荒集团，注册资本9.2亿元，资产总额17亿元，员工511人。年加工马铃薯70万吨、木薯40万吨，年产马铃薯淀粉9万吨、马铃薯雪花全粉0.6万吨、木薯淀粉10万吨。经营品种包括：种薯、商品薯、马铃薯淀粉、木薯淀粉、雪花全粉、土豆泥、营养粥、各种淀粉及衍生物贸易等。北大荒马铃薯产业始创于2005年，2008年组建北大荒马铃薯集团，下辖15个分子公司。作为国家级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国内马铃薯淀粉行业排名第一位，国际同行业排名前十位。集团是《食用马铃薯淀粉》和《马铃薯雪花全粉》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是中国马铃薯淀粉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2008年被农业部等八部委授予“国家级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010年被国家农业部授予“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
雪川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口雪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初注册资本5000万元。河北省重点项目，张家口市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位于张家口市坝上察北管理区，气候凉爽、雨热同季、空气清新、生态良好，是河北省无公害、无污染的绿色食品生产区，适于创建有机马铃薯生产基地。公司建成配套42台大型指针式喷灌的标准化种植

	园区 2 万亩，引进国外先进农机设备，从事马铃薯繁种、高效饲草、常规作物繁种轮作生产。已建成 10000 平方米的现代化马铃薯储藏库一座，年加工能力 30 万吨的马铃薯鲜薯、薯条、全粉综合加工园区正在建设当中，已完成投资 1.2 亿元。
乐陵希森马铃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希森马铃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马铃薯育种与种薯繁育、新品种研发、销售与进出口业务于一体的生态农业高新技术企业，是现代农业的典范。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集团总部坐落于山东省乐陵市黄夹镇许家村，下辖北京希森三和马铃薯有限公司、内蒙古希森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乐陵希森马铃薯销售有限公司、乐陵希森马铃薯育种公司。公司具有强大的研发优势，依托企业运行的“国家马铃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技术团队共有技术研究人员 94 人，其中获博士学位 14 人，高级技术职称 21 人，分别从事马铃薯资源评价与创新、生物育种技术、新品种选育技术；茎尖脱毒技术、微型薯快速微繁技术、病毒防治与种薯质量控制技术、马铃薯病虫害防治技术，种薯贮藏生理与技术，种薯机械化繁育技术研发。

#### 4、公司的竞争优势

##### （1）行业空间

与其他主要农作物良种高覆盖率相比，马铃薯的良种覆盖率不足 30%，未来的提升空间大，市场空间百亿级别，是种子企业未来竞争的“蓝海”。根据 FAO 数据显示，我国已经成为世界马铃薯第一生产大国，马铃薯的种植面积和产量皆居世界第一，种植面积和产量皆占全球的四分之一，而这样大规模的马铃薯种植势必带动马铃薯种薯产业的蓬勃发展。

##### （2）政策优势

2016 年国家各部门接连发布《农业部关于推进马铃薯产业开发的指导意见》、《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全国种植业结构调整规划(2016-2020 年)》、《甘肃省十三五农业发展规划》、《马铃薯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等指导性文件，把马铃薯作为主粮产品进行产业化开发，在西北甘肃地区积极发展马铃薯，充分利用西北地区光热资源优势，加强脱毒马铃薯制种基地建设，满足生产用种需要。

##### （3）资源优势

凯凯农科所处的定西市由于独特的地理及自然条件，为马铃薯育种提供了得天独厚的优势。定西市是农业部认定的第一批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之一，马铃薯

育种也是定西市大力发展的重点产业。从气候资源上看，定西市地处青藏高原下延区与黄土高原抬高延伸区的交汇地带，地质地貌复杂多样，海拔 1640 米至 3941 米，年降水量 400mm 至 600mm，年平均气温 5.7℃至 7.7℃，适合各类马铃薯种薯的种植；从土地资源上看，定西市范围内有较充足的耕地资源和优良的农田环境，耕地土层深厚，土壤疏松，肥力重墒，保水保肥和透气性适中，土壤有机质平均含量为 13.2g/kg，这种少磷多钾的土壤有利于马铃薯种薯的高质高产。

#### （4）技术优势

凯凯农科通过十几年的发展，已在行业内建立了显著的竞争优势。其马铃薯新品种选育已进入第七年，未来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品牌的马铃薯品种，真正使“育——繁——推”一体化成为其核心竞争力。在硬件方面，公司建设了一流的马铃薯脱毒研究室，并采用化学和物理处理方法，结合高效的马铃薯茎尖剥离技术手段来诱导细胞克隆，并每年对马铃薯材料进行脱毒、检测，剔除马铃薯多种病毒及病害，稳定基础脱毒试管苗，在脱毒苗质量上相比同行业具有更好的优势。

#### （5）市场优势

凯凯农科处于我国马铃薯种植两大优势主产区（西北主产区和西南主产区）中间位置，向北可覆盖甘肃本省、新疆、内蒙、宁夏、陕西五省，向南可覆盖四川、重庆、云南、贵州四省市。西北和西南两大优势主产区的马铃薯种植面积占全国马铃薯种植面积的 2/3。

### 5、公司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新阶段。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种薯生产基地需要不断扩大面积以满足不断上升的市场需求，而与此相配套的种薯储藏库和生产设备的建设与完善也非常迫切。这些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而公司现有融资渠道较少，资金规模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为此，公司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债权融资加股权融资并举，并积极与资本市场对接，以提高企业的标准化程度、增加信用，使融资工具丰富。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以及选举了执行董事及监事，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但公司历次重大变更事项，均由股东会决议或者执行董事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治理细则，公司治理机制得到进一步的建立和健全。

综上，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不完善的情形，但前述公司治理方面的瑕疵未给公司造成严重不利后果，上述不完善情形目前已得到规范，对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股份公司设立后，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 （一）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重大事项表决议等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

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为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战略方向、战略方针、经营宗旨和经营计划等；（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公司文化建设；（六）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九条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

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即公司董事会秘书作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具体负责统计分析投资者情况并向董事会管理层反馈；整合披露投资者所需信息；建立与维护与证券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公司和机构之间的公共关系；改善投资者关系等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等工作。

## 2、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管理进行了系统性的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立起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应当披露的信息及披露标准；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职责；保密责任；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等。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七条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包括（一）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发布；（二）制定并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三）督促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协助相关各方及有关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负责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五）负责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六）关注媒体报道，主动向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求证，督促董事会及时披露或澄清。”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关于纠纷解决的规定：

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二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五条 公司应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三十七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

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对于关联股东回避的规定：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对于关联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股东回避的规定：

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过半数的有效表决权赞成该交易事项即为通过；如该交易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

第五十四条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事项作简要介绍。之后说明关联股东是否参与表决。如关联股东回避而不参与表决，主持人应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股东持有或代理表决权股份的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之后进行审议并表决。

第六十一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

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十三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有上述关联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召开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其他知情董事在该关联董事未主动提出回避时，亦有权要求其回避。

在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的情况下，对该事项进行表决。在关联董事回避无法形成决议的情形下，关联董事在发表公允性声明后，可参与表决。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第四十七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指关联董事为：

- （一）董事个人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
- （二）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的；
- （三）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该回避的。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十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

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是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六）公司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设有财务部，负责预算决算、费用控制、财务核算、财务分析、资产管理等相关事项，财务人员均具备多年从业经验，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需要。同时，公司因经营需要，制订了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办公室综合部管理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存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上述管理制度在日常经营中都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能够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设立之初，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方面存在一定的瑕疵。现已制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法人治理结构。

总体而言，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法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拟在以下方面就公司治理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1. 按照科学、稳健、规范、高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定期召开会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2. 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特别是按照规定时间要求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并告知会议内容；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届次的表述、会议的记录等文书管理，确保各项会议的程序与内容合法合规。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

## 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等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未受到相关行政部门处罚。

此外，公司取得了环保、工商、税务、社保、质监、国土资源局等有关部门的合法合规证明。

## 四、公司的独立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存在因为独立性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应用自主创新的先进技术进行相关农产品的繁育，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独立的产品销售渠道，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销售。

公司业务独立。

###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使用权、专利、非专利技术。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资产独立。

###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公司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除董事、监事外的职务。

公司人员独立。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财务人员。公司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需要独立决定资金使用事宜，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财务独立。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关于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依照法定程序产生三会相关人员，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自主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或股东干预公司自主设立相关机构的现象，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独立。

综上，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具有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中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

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对外依赖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恺，实际控制人为李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凯凯农科外，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四家：

#### 1、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025955368828			
住所	定西市安定区凤翔镇中川村			
法定代表人	李恺			
注册资本	22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6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掺混肥料（BB 肥）、水溶肥料的生产、销售；农机具销售；园林技术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生产和销售肥料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2,000.00	90.91
	2	李怡	200.00	9.09
	合计	-	2,200.00	100.00

昕农福由李恺出资 2,000.00 万元，李怡出资 200.00 万元。李恺任执行董事，李晓青任监事，康延强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昕农福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肥料，其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重合，昕农福的实际控制人李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未来不从事与凯凯农科存在竞争性的业务，以彻底规避同业竞争风险。

## 2、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名称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020531249556			
住所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西川园区			
法定代表人	李恺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农业产业项目与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农业科学实验与示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技术咨询、成果转化等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200.00	100.00
	合计	-	200.00	100.00

生产力促进中心由李恺出资 200 万元。李恺任执行董事，杨泽龙任监事，牛文贤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生产力促进中心的主营业务为技术咨询、成果转化等，其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重合，生产力促进中心的实际控制人李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未来不从事与凯凯农科存在竞争性的业务，以彻底规避同业竞争风险。

## 3、甘肃省凯凯农家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名称	甘肃省凯凯农家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02MA74RHRC7P			
地址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建材路电子商务创业园			
法定代表人	陈昭良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17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网上及门店批发零售小杂粮、杂粮制品、马铃薯、马铃薯制品、菌类、植物油、百合、核桃、花椒、大枣、有机肥、有机-无机复混肥、水溶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批发零售马铃薯、马铃薯制品、肥料等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420.00	70.00
	2	李怡	180.00	30.00
	合计	-	600.00	100.00

农家鑫由李恺出资 420 万，李怡出资 180 万。李恺任执行董事，李怡任监事，陈昭良任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农家鑫的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马铃薯、马铃薯制品、肥料等，其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重合，涉嫌同业竞争，为彻底规避同业竞争风险，2017 年 11 月 16 日，李恺与陈昭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农家鑫 420 万股权转让给陈昭良；李怡与陈昭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农家鑫 180 万股权转让给陈昭良。2017 年 11 月 20 日，定西市安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变更。

#### 4、定西市安定区凯凯植物快繁中心

名称	定西市安定区凯凯植物快繁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027840205862			
地址	定西市安定区西川园区			
法定代表人	李恺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成立日期	2006 年 3 月 23 日			
公司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	马铃薯脱毒苗生产,原原种生产,马铃薯商品薯生产,药材苗、葡萄、草莓、百合及树苗等植物的脱毒苗生产（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止于 2013 年 10 月 6 日）病虫害防治服务			
主营业务	马铃薯脱毒苗生产、原原种生产、马铃薯商品薯生产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恺	100.00	100.00
	合计	-	100.00	100.00

快繁中心由李恺出资 100 万，该公司营业范围虽与股份公司存在重合，但快繁中心 2009 年至今没有实际经营活动，因 2009 年宝兰高铁经过植物快繁所在厂区进行了拆迁，无法进行生产经营活动，部分拆迁款没有支付完毕，快繁中心暂时不能进行注销以及股权转让。快繁中心出具承诺，承诺未来不从事与凯凯农科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待定西市安定区政府支付完补偿款后，快繁中心尽快履行

注销手续，以彻底规避同业竞争风险。

### （三）公司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李恺外，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同业竞争
甘肃创投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具体投资方式包括新设企业、向已设立企业投资、接受已设立企业投资者股权转让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股权投资	无
李怡	-	-	无

### （四）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和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受聘担任任何职务、提供任何顾问服务。

2、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

## 的措施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报告期间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发生额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时间	占用	归还	余额
	其他应收款-火有仁		-
2016 年度	150,000.00	150,000.00	-
合 计	150,000.00	150,000.00	-

上述资金占用款项，公司未与关联方签订书面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亦未履行关联交易的有关决策程序。为此，凯凯农科于 2017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方已偿还全部借款，且关联方与公司未再发生新的借款。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是公司在申报挂牌前已进行了规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往来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时间	拆入给公司金额	从公司拆出金额	公司归还金额	利息
李恺	2015 年度	7,876,140.86		5,477,000.00	未计息
李恺	2016 年度	3,600,000.00		5,999,140.86	未计息

李恺拆入给公司的资金主要系股东借款给公司支持公司运营，因未约定利息，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往来已经清理完毕。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已经全部归还完毕。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变相占用的情形。

####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公司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2016年11月6日，公司与定西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160211611300070），公司为借款人定西市保和药业有限公司与定西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的1,000.00万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于2017年11月13日展期，借款金额900万元，借款展期期限12个月，自2017年11月15日起至2018年11月14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履行保证责任，保证期间在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 **（五）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避免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同时，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联方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声明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发生占用公司的资金的行为，同时将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不损害其他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及诚信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直接持有股份 数额（股）	间接持有股 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李恺	董事长、总经理	51,960,000	-	71.62
2	李怡	董事	7,920,000	-	10.93
3	张才强	董事、技术总监、副 总经理	60,000	-	0.08
4	李成虎	董事	-	-	-
5	王希国	董事	-	-	-
6	冯晶	董事	-	-	-
7	李振刚	监事会主席	-	-	-
8	火有仁	监事	60,000	-	0.08
9	马义	监事	-	-	-
10	吴成秀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11	李兴文	财务总监	-	-	-
<b>合计</b>	-	-	<b>60,000,000</b>	-	<b>82.71</b>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恺与公司董事李怡为姊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对公司所作出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向公司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说明》、《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关于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的声明与承诺函》等承诺和声明。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是否领取薪资
李恺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否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否
	定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成虎	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是
	塞江南（宁夏）投资管理有限	执行董事	否
	西创（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负责人	否
	内蒙古草原蒙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希国	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和领取薪酬。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利益冲突
李恺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	90.91%	无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200	100%	无
	定西市安定区凯凯植物快繁中心	100	100%	无
李怡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	9.09%	无

李成虎	塞江南（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	70%	无
	西创（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0	99%	无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和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

1、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

2、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3、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4、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5、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6、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7、存在资产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形；

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9、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10、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11、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其他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 **1、董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董事会作为执行机构，董事会成员共7人，分别为李恺、李怡、李成虎、张才强、杨国孝、冯晶、王希国。2016年11月26日，公司成立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分别为李恺、李怡、李成虎、张才强、薛开胜、冯晶、王希国。2017年2月1日，薛开胜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8月，公司召开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薛开胜辞去董事职务，2017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定提名吴成秀为公司新任董事，公司2017年第1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选举吴成秀为公司新任董事。

#### **2、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监事会成员共3人，分别为李振刚、火有仁、杨泽龙，其中李振刚是监事会主席，杨泽龙是职工监事。2016年11月26日，公司成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分别为李振刚、火有仁、马义，其中李振刚是监事会主席，马义是职工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公司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管理，分别为总经理李恺、副总经理张才强、副总经理杨国孝、财务总监张萍、董事会

秘书吴成秀。2015年6月10日，公司决定解聘张萍财务总监职务，决定聘任李文强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2016年1月10日，杨国孝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6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李恺、副总经理薛开胜、财务总监李文强、董事会秘书吴成秀。2017年2月1日，薛开胜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2月1日，李文强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2017年8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决定聘任李兴文为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定聘任张才强为公司副总经理。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失信被执行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7）1994 号《审计报告》。

### 一、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 1-8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199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 二、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 1-8 月
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	60.00	否	否	是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否	否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否	否
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	控股子公司	85.00	85.00	是	否	否

注：凯凯正明 2017 年 2 月 21 日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1 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于2015年7月1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二）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41,548.32	8,731,897.02	22,260,99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4,194,772.81	26,225,238.81	16,088,445.61
预付款项	4,500,000.00	-	60,00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668,993.02	1,571,885.00	13,642.41
存货	96,281,981.17	128,768,263.57	106,497,850.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8,933.80	10,730,453.92	13,419,953.21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3,336,229.12</b>	<b>176,027,738.32</b>	<b>158,340,886.0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7,599,042.83	108,123,952.59	99,770,071.81
在建工程	3,772,592.24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716,666.66	1,743,333.33	1,783,333.3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796,146.00	3,235,694.80	10,442,98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0,900.00	3,300,00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4,475,347.73</b>	<b>129,402,980.72</b>	<b>124,996,386.16</b>
<b>资产总计</b>	<b>307,811,576.85</b>	<b>305,430,719.04</b>	<b>283,337,272.20</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0	80,000,000.00	78,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23,725.32	35,452,545.39	44,436,094.13
预收款项	142,325.59	386,270.00	3,336,193.25
应付职工薪酬	500,537.24	5,253,796.33	373,015.80
应交税费	-	-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64,298.50	605,300.00	2,399,440.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52,020.59	5,152,020.63	120,603.02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0,682,907.24</b>	<b>126,849,932.35</b>	<b>129,465,347.0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499,992.73	9,166,662.0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3,776,888.36	3,903,232.78	1,809,04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276,881.09</b>	<b>13,069,894.78</b>	<b>1,809,045.22</b>
<b>负债合计</b>	<b>125,959,788.33</b>	<b>139,919,827.13</b>	<b>131,274,392.28</b>
股本	72,550,000.00	72,550,000.00	72,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9,349,348.82	59,349,348.82	59,349,348.82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361,154.31	3,361,154.31	2,016,353.11
其他综合收益	-	-	-
未分配利润	46,591,285.39	30,250,388.78	18,147,17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1,851,788.52	165,510,891.91	152,062,879.92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81,851,788.52</b>	<b>165,510,891.91</b>	<b>152,062,879.9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07,811,576.85</b>	<b>305,430,719.04</b>	<b>283,337,272.20</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55,109,630.93</b>	<b>139,855,623.11</b>	<b>124,098,379.47</b>
减：营业成本	118,980,486.60	109,041,806.72	95,811,964.87
税金及附加	5,734.00	17,743.00	-
销售费用	10,012,696.24	5,464,415.52	4,762,239.81
管理费用	3,792,828.32	5,330,789.55	3,734,898.63
财务费用	6,202,628.31	8,472,242.75	5,588,646.12
资产减值损失	1,463,705.27	389,950.67	313,940.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313,000.00	1,200,000.00	216,52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38,004.15		
<b>三、营业利润（损失以</b>	<b>16,002,556.34</b>	<b>12,338,674.90</b>	<b>14,103,217.21</b>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338,340.27	1,109,398.83	816,751.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61.74	2,130,581.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130,581.67
<b>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16,340,896.61</b>	<b>13,448,011.99</b>	<b>12,789,387.30</b>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16,340,896.61</b>	<b>13,448,011.99</b>	<b>12,789,387.3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	-	-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6,340,896.61</b>	<b>13,448,011.99</b>	<b>12,789,387.3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19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19	0.18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466,378.43	127,222,539.65	125,381,89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6,145.68	20,310,702.43	12,504,06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72,524.11	147,533,242.08	137,885,960.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726,660.10	113,450,203.29	101,924,395.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39,288.90	7,946,273.77	13,465,56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4.00	17,804.74	17,46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8,129.09	8,297,565.04	5,209,97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99,812.09	129,711,846.84	120,617,399.3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372,712.02</b>	<b>17,821,395.24</b>	<b>17,268,561.4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3,000.00	1,200,000.00	21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685,862.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000.00	1,200,000.00	1,902,862.7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91,685.76	39,409,315.76	52,288,67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	-	-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447,04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1,685.76	39,409,315.76	71,735,717.3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778,685.76</b>	<b>-38,209,315.76</b>	<b>-69,832,854.6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065,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95,000,000.00	132,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95,000,000.00	163,26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66,669.31	79,633,334.00	9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7,705.65	6,842,842.67	5,403,269.7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1,665,000.00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4,374.96	88,141,176.67	96,203,269.7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115,625.04</b>	<b>6,858,823.33</b>	<b>67,062,330.2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09,651.30</b>	<b>-13,529,097.19</b>	<b>14,498,037.0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1,897.02	20,260,994.21	5,762,957.1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441,548.32</b>	<b>6,731,897.02</b>	<b>20,260,994.21</b>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3,361,154.31	30,250,388.78	-	165,510,89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3,361,154.31	30,250,388.78	-	165,510,891.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6,340,896.61	-	16,340,89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340,896.61	-	16,340,896.6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3,361,154.31</b>	<b>46,591,285.39</b>	-	<b>181,851,788.52</b>
项 目	<b>2016 年</b>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1,344,801.20	12,103,210.79	-	13,448,01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448,011.99	-	13,448,011.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344,801.20	-1,344,801.2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44,801.20	-1,344,801.2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3,361,154.31</b>	<b>30,250,388.78</b>	-	<b>165,510,891.91</b>
<b>项 目</b>	<b>2015年度</b>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737,414.38	6,636,729.42	-	139,273,49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737,414.38	6,636,729.42	-	139,273,492.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78,938.73	11,510,448.57	-	12,789,38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2,789,387.30	-	12,789,387.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278,938.73	-1,278,938.7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78,938.73	-1,278,938.7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41,548.32	8,731,897.02	22,260,99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4,194,772.81	26,225,238.81	16,088,445.61
预付款项	4,500,000.00	-	60,00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668,993.02	1,571,885.00	13,642.41
存货	96,281,981.17	128,768,263.57	106,497,850.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8,933.80	10,730,453.92	13,419,953.21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3,336,229.12</b>	<b>176,027,738.32</b>	<b>158,340,886.0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7,599,042.83	108,123,952.59	99,770,071.81
在建工程	3,772,592.24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716,666.66	1,743,333.33	1,783,333.3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796,146.00	3,235,694.80	10,442,98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0,900.00	3,300,00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4,475,347.73</b>	<b>129,402,980.72</b>	<b>124,996,386.16</b>
<b>资产总计</b>	<b>307,811,576.85</b>	<b>305,430,719.04</b>	<b>283,337,272.20</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0	80,000,000.00	78,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23,725.32	35,452,545.39	44,436,094.13
预收款项	142,325.59	386,270.00	3,336,193.25
应付职工薪酬	500,537.24	5,253,796.33	373,015.80
应交税费	-	-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64,298.50	605,300.00	2,399,440.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52,020.59	5,152,020.63	120,603.02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0,682,907.24</b>	<b>126,849,932.35</b>	<b>129,465,347.0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499,992.73	9,166,662.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3,776,888.36	3,903,232.78	1,809,04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276,881.09</b>	<b>13,069,894.78</b>	<b>1,809,045.22</b>
<b>负债合计</b>	<b>125,959,788.33</b>	<b>139,919,827.13</b>	<b>131,274,392.28</b>
股本	72,550,000.00	72,550,000.00	72,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9,349,348.82	59,349,348.82	59,349,348.82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361,154.31	3,361,154.31	2,016,353.11
其他综合收益	-	-	-
未分配利润	46,591,285.39	30,250,388.78	18,147,17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1,851,788.52	165,510,891.91	152,062,879.92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81,851,788.52</b>	<b>165,510,891.91</b>	<b>152,062,879.9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07,811,576.85</b>	<b>305,430,719.04</b>	<b>283,337,272.20</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55,109,630.93</b>	<b>139,855,623.11</b>	<b>124,098,379.47</b>
减：营业成本	118,980,486.60	109,041,806.72	95,811,964.87
税金及附加	5,734.00	17,743.00	-
销售费用	10,012,696.24	5,464,415.52	4,762,239.81
管理费用	3,792,828.32	5,330,789.55	3,734,898.63
财务费用	6,202,628.31	8,472,242.75	5,589,118.47
资产减值损失	1,463,705.27	389,950.67	313,940.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1,313,000.00	1,200,000.00	21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38,004.15		
<b>三、营业利润(损失以 “-”号填列)</b>	<b>16,002,556.34</b>	<b>12,338,674.90</b>	<b>14,103,217.21</b>
加：营业外收入	338,340.27	1,109,398.83	816,751.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	-	-

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61.74	2,130,581.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	-	2,130,581.67
<b>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16,340,896.61</b>	<b>13,448,011.99</b>	<b>12,789,387.30</b>
减：所得税费用	-	-	-
<b>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16,340,896.61</b>	<b>13,448,011.99</b>	<b>12,789,387.3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466,378.43	127,222,539.65	125,381,89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6,145.68	20,310,702.43	12,371,81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72,524.11	147,533,242.08	137,753,708.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726,660.10	113,450,203.29	101,840,865.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39,288.90	7,946,273.77	13,465,56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4.00	17,804.74	17,46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8,129.09	8,297,565.04	5,209,97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99,812.09	129,711,846.84	120,533,868.9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372,712.02</b>	<b>17,821,395.24</b>	<b>17,219,839.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3,000.00	1,200,000.00	21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7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000.00	1,200,000.00	1,917,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91,685.76	39,409,315.76	52,288,67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	-	-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1,685.76	39,409,315.76	52,288,677.1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778,685.76</b>	<b>-38,209,315.76</b>	<b>-50,371,677.1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065,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95,000,000.00	112,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95,000,000.00	143,86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66,669.31	79,633,334.00	9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7,705.65	6,842,842.67	5,403,269.7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1,665,000.00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4,374.96	88,141,176.67	96,203,269.7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115,625.04</b>	<b>6,858,823.33</b>	<b>47,662,330.2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09,651.30</b>	<b>-13,529,097.19</b>	<b>14,510,492.6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1,897.02	20,260,994.21	5,750,501.5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441,548.32</b>	<b>6,731,897.02</b>	<b>20,260,994.21</b>

##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3,361,154.31	30,250,388.78	-	165,510,89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3,361,154.31	30,250,388.78	-	165,510,891.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6,340,896.61	-	16,340,89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340,896.61	-	16,340,896.6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3,361,154.31</b>	<b>46,591,285.39</b>	-	<b>181,851,788.52</b>
项 目	2016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b>1,344,801.20</b>	<b>12,103,210.79</b>	-	<b>13,448,011.99</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448,011.99	-	13,448,011.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344,801.20	-1,344,801.2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44,801.20	-1,344,801.2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3,361,154.31</b>	<b>30,250,388.78</b>	-	<b>165,510,891.91</b>
项 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550,000.00	59,349,348.82	-	-	737,414.38	6,636,729.42	-	139,273,49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737,414.38</b>	<b>6,636,729.42</b>	-	<b>139,273,492.6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b>1,278,938.73</b>	<b>11,510,448.57</b>	-	<b>12,789,387.30</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2,789,387.30	-	12,789,387.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278,938.73	-1,278,938.7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78,938.73	-1,278,938.7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72,550,000.00</b>	<b>59,349,348.82</b>	-	-	<b>2,016,353.11</b>	<b>18,147,177.99</b>	-	<b>152,062,879.92</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8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8月、2016年度、201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

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

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

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

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

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

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

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三、19。

### 14、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三、19。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三、19。

#### 1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7、生物资产

###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

为该资产在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

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三、19。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 18、无形资产及研发支出

### （1）无形资产分类、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三、19。

###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租金	合同期限	直线法	-
网棚设备设施	2年	直线法	-
土地改良工程	3年	直线法	-

##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2、收入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

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在客户收到货物时并办理商品所有权权属交割手续，由收货方对销售金额进行确认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

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5、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781.16	30,543.07	28,333.73
负债总计（万元）	12,595.98	13,991.98	13,127.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85.18	16,551.09	15,206.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85.18	16,551.09	15,206.29

资产负债率（%）	40.92	45.81	46.33
流动比率（倍）	1.66	1.39	1.22
速动比率（倍）	0.75	0.37	0.40
<b>项目</b>	<b>2017年1-8月</b>	<b>2016年度</b>	<b>2015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5,510.96	13,985.56	12,409.84
净利润（万元）	1,634.09	1,344.80	1,278.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34.09	1,344.80	1,27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65.16	1,113.87	1,388.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65.16	1,113.87	1,388.67
毛利率（%）	23.29	22.03	2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1	8.47	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4	7.01	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1	6.40	7.47
存货周转率（次）	1.06	0.93	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37.27	1,782.14	1,726.86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100%

2、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未扣除坏账准备）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增长 1,575.72 万元，增幅 12.70%。2017 年 1-8 月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1,520.68 万元，增幅 10.87%。一方面原因为公司处于我国马铃薯种植西北主产区，地理位置优越，产量高，品质好，市场前景较好；第二方面原因为公司经过多年的马铃薯培育种植，总结了马铃薯的种植经验，并对马铃薯种植培训技术进行研究并获得多项专利，马铃薯的品质有所提高，公司马铃薯种薯的质量较好，知名度不断提升；第三方面原因为公司不断开拓市场，不断提高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稳定老客户，发展新客户，使得公司收入规模不断稳步提升。

公司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3.29%、22.03%、22.79%。毛利率分析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分析”部分。

公司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44%、7.01%、9.53%，2016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度下降 2.52%的原因为：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较 2015 年度减少 2,748,014.66 元，一方面由于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提升，仓储费、研发费等费用的支出增加，另一方面，2016 年公司借款融资方式下利息支出和公司融资租赁

的费用支出较 2015 年增加。2017 年 1-8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6 年度上升 1.42% 的原因为：公司的销售收入集中发生在 1 月-5 月份，2017 年 1-8 月，公司销售收入已经基本实现，而人工费用、财务费用等费用在整个报告年度均有发生，使得 2017 年度 1-8 月营业利润较 2016 年度有所提高。后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销售市场的开拓、业务收入会有所提高，加之管理能力的增强，各项费用占比将进一步下降，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92%、45.81%、46.33%，2017 年 8 月 31 日较 2016 年资产负债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7 年 1-8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1,634.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增加，公司总体负债水平下降。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66、1.39、1.22，速动比率分别为 0.75、0.37、0.40。2017 年 8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较较 2015 年、2016 年有所提升，主要原因为，2015 年、2016 年公司发展的产品结构是原原种为主，网棚等设施投入较多，2016 年公司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延长了产业链，网棚等资本性支出减少，公司向一级种的投入增加。资产结构发生变化，流动资产占比增加，资产流动性增强。

从整体上看，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为合理，随着市场对产品要求的不断变化，公司对产品种植结构进行了调整，延伸了产业链，种植面积和种植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偿债能力将不断提高。公司将在以后通过改善融资结构，增加股权融资比例，随着对市场管理能力的增强，缩短应收款账期，降低资金风险，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从而更有效的防范偿债风险。

##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6、0.93、0.95。公司存货周转率数据较为平稳，不存在重大波动。公司为农业企业，公司马铃薯种薯种植基地以甘肃薯都定西为中心向周边地区辐射，一年一季，存货周转率波动的原因公司对种植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延长了产业链，种植一级种的投入较原种和原原种小，导致 2017 年 8 月 31 日存货期末余额较小，因此 2017

年 1-8 月存货周转率高于 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一致。

2017 年 1-8 月、2016 年、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31、6.40、7.47，周转速度下降。2017 年 1-8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原因为，由于公司的行业特性，公司马铃薯种薯销售集中在 1 月-5 月，回款周期为 6 至 8 个月，下半年开始陆续回款，截至到 2017 年 8 月 31 日，部分客户账期未到，尚未回款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影响了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行业特性。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72,524.11	147,533,242.08	137,885,96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99,812.09	129,711,846.84	120,617,39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2,712.02	17,821,395.24	17,268,56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78,685.76	-38,209,315.76	-69,832,85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5,625.04	6,858,823.33	67,062,33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9,651.30	-13,529,097.19	14,498,037.08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37.27 万元、1,782.14 万元、1,726.86 万元，表现为 2017 年 1-8 月通过经营活动获取净现金流的能力有所减弱，一方面原因为公司产品尚未收获，公司仍为生产垫付资金导致资金支出较多，另一方面原因为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因账期未到尚未回款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随着应收账款账期的到期，产品收获后销售的实现以及盈利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会逐步得到提升。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的主要过程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3,705.27	389,950.67	313,940.48
固定资产折旧	12,519,709.76	13,462,109.22	16,176,056.83
无形资产摊销	26,666.67	40,000.00	4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76,333.92	13,995,576.91	13,587,88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2,130,581.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17,705.65	8,507,842.67	5,403,269.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3,000.00	-1,200,000.00	-216,52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86,282.40	-22,270,412.97	-9,587,53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30,347.29	-12,024,986.46	-6,474,076.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15,240.97	3,473,303.21	-16,894,422.87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2,712.02	17,821,395.24	17,268,561.48

报告期内，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高，主要是受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增减变动以及存货规模变动的的影响。

## 2、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以及与其他报表项目的勾稽关系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其他报表项目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155,109,630.93	139,855,623.11	124,098,379.47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变动（期初减期末）	-39,399,308.09	-9,683,160.21	14,482,274.29
预收账款余额变动（期末减期初）	-243,944.41	-2,949,923.25	-13,198,756.85
销项税	-	-	-
减：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	-	-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b>115,466,378.43</b>	<b>127,222,539.65</b>	<b>125,381,896.91</b>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其他报表项目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成本	118,980,486.60	109,041,806.72	95,811,964.87
加：增值税进项税额	-	-	-

应付账款减少额	20,000,000.00	10,517,614.53	14,000,000.00
预付账款增加额	4,500,000.00	-60,000.00	
存货增加额	-32,486,282.40	22,270,412.97	10,000,000.00
减：计入营业成本的工资薪酬	-6,854,528.04	-11,582,569.36	-5,443,456.85
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	-19,413,016.06	-16,737,061.57	-12,444,112.17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b>	<b>84,726,660.10</b>	<b>113,450,203.29</b>	<b>101,924,395.85</b>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收入	19,687.87	39,625.51	44,009.13
政府补助	400,943.40	3,235,000.00	2,746,4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5,385,514.41	17,036,076.92	9,713,654.83
<b>合计</b>	<b>15,806,145.68</b>	<b>20,310,702.43</b>	<b>12,504,063.96</b>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往来及其他	15,274,136.16	2,787,175.69	2,000,000.00
各类费用支出	8,253,992.93	5,510,389.35	3,209,974.92
<b>合计</b>	<b>23,528,129.09</b>	<b>8,297,565.04</b>	<b>5,209,974.92</b>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7年1-8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77.87万元、-3,820.93万元、-6,983.29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包括取得投资收益，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以及处置子公司。公司201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原因为支付的土壤改良款、租地款金额较大以及处置子公司货币资金减少所致，公司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为1,685,862.71元，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9,447,040.21元。

##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年1-8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11.56万元、685.88万元、6,706.23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主要包括吸收投资、取得借款、偿还债务、支付借款利息及其他融资费用。2015年度，公司吸收李恺用现金置换前期土地和实物资产出资收到的现金为31,065,600.00元，取得借

款收到的现金为 132,20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 90,800,000.00 元，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5,403,269.72 元。2016 年度，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95,00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 79,633,334.00 元，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6,842,842.67 元，支付的融资租赁的费用为 1,665,000.00 元。2017 年 1-8 月，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65,00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 39,666,669.31 元，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5,317,705.65 元，支付的融资租赁的费用为 900,000.00 元。

##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

### （一）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分析

#### 1、营业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脱毒苗、原原种、原种和一级种等。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在客户收到货物时并办理商品所有权权属交割手续，由收货方对销售金额进行确认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5,062,461.12	99.97	139,855,623.11	100.00	124,098,379.4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47,169.81	0.03	-	-	-	-
合计	<b>155,109,630.93</b>	<b>100.00</b>	<b>139,855,623.11</b>	<b>100.00</b>	<b>124,098,379.47</b>	<b>100.00</b>

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7%、100.00%、100.00%，主营业务突出。

####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脱毒苗	941,702.50	776,022.50	2,660,191.62
原原种	58,382,000.10	75,552,502.00	76,939,070.29
原种	50,466,608.95	58,833,361.73	44,499,117.56
一级种	45,272,149.57	4,693,736.88	-
<b>合计</b>	<b>155,062,461.12</b>	<b>139,855,623.11</b>	<b>124,098,379.47</b>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北	3,673,010.00	2.37	26,000.00	0.02	103,800.00	0.08
西北	116,386,303.05	75.06	136,009,623.11	97.25	123,994,579.47	99.92
西南	35,003,148.07	22.57	3,820,000.00	2.73	-	-
<b>合计</b>	<b>155,062,461.12</b>	<b>100.00</b>	<b>139,855,623.11</b>	<b>100.00</b>	<b>124,098,379.47</b>	<b>100.00</b>

【注】华北包含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北包括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南包含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

## 3、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7年1-8月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3,561,492.40	19.80
直接人工	6,742,230.64	5.67
制造费用	18,471,925.58	15.53
合作成本	70,204,837.98	59.00
<b>合计</b>	<b>118,980,486.60</b>	<b>100.00</b>
项目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8,695,904.99	26.32
直接人工	8,611,847.87	7.90
制造费用	23,484,011.36	21.54
合作成本	48,250,042.50	44.24
<b>合计</b>	<b>109,041,806.72</b>	<b>100.00</b>

项目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8,885,573.58	19.71
直接人工	7,426,724.67	7.75
制造费用	12,278,940.36	12.82
合作成本	57,220,726.26	59.72
合计	<b>95,811,964.87</b>	<b>100.00</b>

公司主要从事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占比相对稳定，未见异常。

#### 4、最近两年毛利率变动情况

##### 2017 年 1-8 月：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脱毒苗	941,702.50	626,091.61	315,610.89	33.51
原原种	58,382,000.10	38,832,124.32	19,549,875.78	33.49
原种	50,466,608.95	43,732,298.72	6,734,310.23	13.34
一级种	45,272,149.57	35,789,971.95	9,482,177.62	20.94
合计	<b>155,062,461.12</b>	<b>118,980,486.60</b>	<b>36,081,974.52</b>	<b>23.27</b>

##### 2016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脱毒苗	776,022.50	532,591.50	243,431.00	31.37
原原种	75,552,502.00	52,146,581.10	23,405,920.90	30.98
原种	58,833,361.73	52,164,690.06	6,668,671.67	11.33
一级种	4,693,736.88	4,197,944.06	495,792.82	10.56
合计	<b>139,855,623.11</b>	<b>109,041,806.72</b>	<b>30,813,816.39</b>	<b>22.03</b>

##### 2015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脱毒苗	2,660,191.62	1,951,885.01	708,306.61	26.63
原原种	76,939,070.29	54,539,617.46	22,399,452.83	29.11
原种	44,499,117.56	39,320,462.40	5,178,655.16	11.64
合计	<b>124,098,379.47</b>	<b>95,811,964.87</b>	<b>28,286,414.60</b>	<b>22.79</b>

公司主要从事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以及经验积累，公司马铃薯脱毒苗切段培养与扦插快繁技术、马铃薯种薯繁育技术、马铃

薯脱毒原种繁育技术已经非常成熟。报告期内，公司脱毒苗、原原种、原种的毛利率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脱毒苗的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2017年1-8月、2016年度、2015年度，脱毒苗毛利率分别为33.51%、31.37%、26.63%。随着铃薯脱毒苗切段培养与扦插快繁技术不断完善以及操作人员的操作熟练程度的增加，脱毒苗的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由于原种和一级种植模式基本相同，成本投入主要为种子、农药、化肥、人工、土地租赁费用等。由于原种的种子投入单位成本较高，导致2017年1-8月的原种较一级种毛利率低。

报告期内一级种的毛利率波动较大，2017年1-8月一级种毛利率20.94%，较2016年度毛利率10.56%高10.3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5年公司根据市场调查发现马铃薯一级种的市场前景较好，公司决定于2015年试验种植一级种735.85亩，经公司与种植户协调由种植户组织土地，公司提供种子、技术服务、不高于种植成本60%的垫付资金，公司将种植田间管理交由种植户管理并给予种植户相对应的田间管理费奖励。2015年公司的该试验田种植获得成功，于2016年开始规模化种植一级种，并由公司自己管理，田间管理费用降低。导致2017年1-8月毛利率水平较2016年度大幅度提升。

## 5、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情况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长率 (%)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55,109,630.93	139,855,623.11	124,098,379.47	12.70
营业成本	140,458,078.74	128,716,948.21	110,211,689.91	16.79
营业利润	16,002,556.34	12,338,674.90	14,103,217.21	-12.51
利润总额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5.15
净利润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5.15

2016年度与2015年度相比，公司营业收入上涨12.70%，但营业利润下降12.51%，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销售规模的增大，公司业务宣传费、运输装卸费、研究开发等费用增加，加之公司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

融资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较多，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期间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金额（元）	10,012,696.24	5,464,415.52	4,762,239.81
	占营业收入比例（%）	6.46	3.91	3.84
管理费用	金额（元）	3,792,828.32	5,330,789.55	3,734,898.63
	占营业收入比例（%）	2.45	3.81	3.01
财务费用	金额（元）	6,202,628.31	8,472,242.75	5,588,646.12
	占营业收入比例（%）	4.00	6.06	4.50
合计	金额（元）	<b>20,008,152.87</b>	<b>19,267,447.82</b>	<b>14,085,784.56</b>
	占营业收入比例（%）	<b>12.91</b>	<b>13.78</b>	<b>11.35</b>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期间费用逐年增加。

###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部门人工费用、业务宣传费、仓储费、差旅费、运输装卸费及其他费用，2017 年 1-8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10,012,696.24 元、5,464,415.52 元、4,762,239.81 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6%、3.91%、3.84%，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营业收入不断提升，业务宣传费、运输装卸费等费用均有一定程度的提升。2017 年 1-8 月业务宣传费较大的原因为公司加大业务宣传力度，与上海涌砚文化传媒公司签订宣传合同支付费用金额较大，2017 年 1-8 月运输费较高的原因为，公司与凉山州良圆马铃薯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马铃薯购销合同，公司负责运输，销货量较大，运输装卸费较高。

销售费用主要项目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人工费用	297,469.10	184,128.40	120,226.13
业务宣传费	229,995.00	94,462.00	57,629.40
仓储费	4,957,318.10	4,149,277.79	3,659,836.29
差旅费	63,292.00	152,191.58	114,982.90
运输装卸费	4,352,663.54	747,713.50	687,763.44
其他	111,958.50	136,642.25	121,801.65
<b>合计</b>	<b>10,012,696.24</b>	<b>5,464,415.52</b>	<b>4,762,239.81</b>

###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研究开发费、折旧摊销、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交通费、办公费及其他费用，2017年1-8月、2016年度、2015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3,792,828.32元、5,330,789.55元、3,734,898.63元。公司2017年1-8月、2016年、2015年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45%、3.81%、3.01%。2016年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2015年增加0.80%，2016年度管理费用较2015年增加1,595,890.92元，增加比例为42.73%，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原原种无土栽培技术研究费增加1,473,601.17元所致。2017年1-8月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2016年度下降，原因为公司1-8月份费用归集非整年度的归集，比如人工费用、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费用仅归集1-8月的费用，与2016年度没有可比性。

管理费用主要项目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人工费用	1,004,172.81	1,088,157.66	877,234.27
研究开发费	957,827.48	2,251,143.83	608,719.58
折旧摊销	582,266.71	757,251.07	462,246.38
业务招待费	206,648.72	156,384.60	155,840.70
专业服务费	450.00	253,815.00	718,628.00
差旅费	110,669.40	104,982.30	174,882.09
交通费	280,542.88	191,303.26	194,452.70
办公费	100,183.00	419,887.07	295,182.79
保险费	24,000.00	47,810.76	20,151.98
租赁费	214,300.00	-	-
授权费	150,000.00	-	-

其他	161,767.32	60,054.00	227,560.14
<b>合 计</b>	<b>3,792,828.32</b>	<b>5,330,789.55</b>	<b>3,734,898.63</b>

研究开发费主要项目见下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原原种无土栽培技术	500,803.48	1,568,599.57	94,998.40
原种、一级种高产栽培技术研究	255,960.00	534,231.77	358,405.18
马铃薯新品种的培育	201,064.00	148,312.49	155,316.00
<b>合 计</b>	<b>957,827.48</b>	<b>2,251,143.83</b>	<b>608,719.58</b>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包括银行利息支出、手续费、融资手续费和利息收入，2017年1-8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6,202,628.31元、6,202,628.31元和5,588,646.12元。财务费用主要项目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5,317,705.65	6,842,842.67	5,403,269.72
减：利息收入	19,687.87	39,625.51	44,009.13
手续费	4,610.53	4,025.59	229,385.53
融资手续费	900,000.00	1,665,000.00	-
<b>合计</b>	<b>6,202,628.31</b>	<b>8,472,242.75</b>	<b>5,588,646.12</b>

####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13,000.00	1,200,000.00	217,000.00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	-472.35
<b>合计</b>	<b>1,313,000.00</b>	<b>1,200,000.00</b>	<b>216,527.65</b>

上述投资收益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为公司持有的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股权每年取得的分红。2015年度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损失472.35元内容为：公司转让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

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股权所产生的投资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投资收益总额为利得，未发生大额投资损失。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2,130,581.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344.42	1,109,398.83	816,751.76
投资收益	1,313,000.00	1,200,000.00	216,527.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61.74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89,344.42	2,309,337.09	-1,097,302.26

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备注
农业生产资料与技术补贴	-	-	388,000.00	（1）
人才经费	-	-	30,000.00	（2）
模范职工书屋	-	-	5,000.00	（3）
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助经费	-	335,000.00	315,000.00	（4）
专利补助	-	-	3,900.00	-
保险费补贴	-	-	4,500.00	-
马铃薯价格会商补贴	-	100,000.00	-	（5）
科普宣传补助	-	200,000.00	-	（6）
创新企业奖励	-	50,000.00	-	（7）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150,000.00	-	（8）
人才培养实训基地	25,000.00	125,000.00	-	（9）
先进集体奖励	50,000.00	-	-	（10）
定西市人民政府质量奖励	100,000.00	-	-	（11）
甘肃名牌产品奖励	100,000.00	-	-	（12）
价格调节基金	50,251.26	120,603.02	70,351.76	（13）
信息化补助	13,089.01	28,795.81	-	（14）

补助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备注
合计	338,340.27	1,109,398.83	816,751.76	

(1) 根据安农局发（2015）19号文件《定西市安定区农业局关于申请拨付安定区2014年马铃薯良种补贴省级补助资金的报告》，公司于2015年收到农业生产资料与技术补贴388,000.00元。

(2) 根据中共定西市安定区委组织部《证明》，公司于2015年收到人才经费30,000.00元。

(3) 根据安工发（2015）11号文件《定西市安定区总工会关于表彰命名模范职工书屋的决定》，公司于2015年收到模范职工书屋奖励款5,000.00元。

(4) 根据甘种局（2015）58号文件《甘肃省种子管理局关于下达2015年第一批国家救灾备荒种子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收到补助款315,000.00元。根据《2016年甘肃省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合同（二级）》，公司于2016年收到补助款335,000.00元。

(5) 根据《定西市安定区农业局会议纪要》（第十三次），公司于2016年收到马铃薯价格会商项目资金100,000.00元。

(6) 根据定市财行（2015）182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16年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收到补助款200,000.00元。

(7) 根据定市财农（2016）71号文件《定西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科技创新表彰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收到奖励款50,000.00元。

(8) 根据定市财企（2016）13号文件《定西市财政局 定西市科技局关于下达2016年中小企业发展（技术创新）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收到专项资金150,000.00元。

(9) 根据《中共定西市安定区委组织部关于下拨马铃薯产业实用人才培养实训基地项目建设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收到马铃薯研究、种植实验等科研经费150,000.00元，分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0) 根据安发（2017）1号文件《中共定西市安定区委 定西市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兑现2016年度目标管理责任书及表彰奖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

定》，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奖励款 50,000.00 元。

(11) 根据定政发（2017（28）号文件《定西市人民政府关于对获得 2016 年度定西市人民政府质量奖企业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奖励款 100,000.00 元。

(12) 根据安政发（2017）26 号文件《定西市人民政府关于对获得 2016 年度甘肃名牌产品生产企业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奖励款 100,000.00 元。

(13) 根据甘发改价调（2014）1359 号文件《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 吨蔬菜保鲜库改建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公司于 2015 年收到补助款 200 万元，分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4) 根据定市财企（2015）17 号文件《定西市财政局 定西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收到补助资金 50 万元，分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	2,130,581.67	2,130,581.67
滞纳金	-	-	61.74	61.74	-	-
<b>合计</b>	-	-	<b>61.74</b>	<b>61.74</b>	<b>2,130,581.67</b>	<b>2,130,581.67</b>

2016 年度滞纳金为公司房产税滞纳金。

2015 年度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为固定资产原原种防虫网棚的处置损失，固定资产原原种防虫网棚的账面价值为 2,130,581.67 元，处置原因为土地租赁期满原原种防虫网棚报废。

## （五）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 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2015年9月28日，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国家税务局、甘肃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620000043），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至15%的税收优惠。

###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文）规定，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制种行业增值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0年第17号）的规定：制种企业在下列生产经营模式下生产销售种子，属于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业产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有关规定免征增值税。

①制种企业利用自有土地或承租土地，雇佣农户或雇工进行种子繁育，再经烘干、脱粒、风筛等深加工后销售种子。

②制种企业提供亲本种子委托农户繁育并从农户手中收回，再经烘干、脱粒、风筛等深加工后销售种子。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收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052号文）、国家税务局总局《税收减免管理办》（国税发【2005】129号文）、《甘肃省增值税减免税退税操作规程（试行）》（甘国税发【2009】64号文）

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税。

根据 2015 年 1 月 27 日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纳税人减免退税备案登记确认表，企业符合增值税减免的有关规定，同意免征该企业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间生产销售的马铃薯基础种薯实现的增值税的备案登记。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向定西市安定区国家税务局申请增值税优惠事项备案。

### （3）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第二条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产农产品销售所得免征所得税。

根据 2014 年 1 月 21 日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表，企业经营项目所得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的免征企业所得税条件，准予备案。2017 年度，公司已经向定西市安定区国家税务局申请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

## （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库存现金	41,742.49	0.31	46,141.27	0.53	677.04	0.00
银行存款	13,399,805.83	99.69	8,685,755.75	99.47	22,260,317.17	100.00
<b>合计</b>	<b>13,441,548.32</b>	<b>100.00</b>	<b>8,731,897.02</b>	<b>100.00</b>	<b>22,260,994.21</b>	<b>100.00</b>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保证金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b>合计</b>	<b>4,000,000.00</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除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 （1）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项 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值（元）	64,194,772.81	26,225,238.81	16,088,445.61
占同期末总资产比例（%）	20.86	8.59	5.68

2017年8月31日、2016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419.48万元、2,622.52万元及1,608.8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0.86%、8.59%及5.68%。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2017年8月31日，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原因为2017年1-8月公司营业收入大幅提升，但部分客户账期未到尚未回款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 （2）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6,493,678.16	100.00	2,298,905.35	3.46	64,194,772.81
其中：账龄组合	66,493,678.16	100.00	2,298,905.35	3.46	64,194,772.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计</b>	<b>66,493,678.16</b>	<b>100.00</b>	<b>2,298,905.35</b>	<b>3.46</b>	<b>64,194,772.81</b>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7,094,370.07	100.00	869,131.26	3.21	26,225,238.81
其中：账龄组合	27,094,370.07	100.00	869,131.26	3.21	26,225,238.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27,094,370.07</b>	<b>100.00</b>	<b>869,131.26</b>	<b>3.21</b>	<b>26,225,238.81</b>
类别	<b>2015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615,530.61	100.00	527,085.00	3.17	16,088,445.61
其中：账龄组合	16,615,530.61	100.00	527,085.00	3.17	16,088,445.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16,615,530.61</b>	<b>100.00</b>	<b>527,085.00</b>	<b>3.17</b>	<b>16,088,445.61</b>

## (3)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b>2017年8月31日</b>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2,906,884.04	94.60	1,887,206.52
1-2年	3,321,697.05	5.00	332,169.71
2-3年	265,097.07	0.40	79,529.12
小计	<b>66,493,678.16</b>	<b>100.00</b>	<b>2,298,905.35</b>
账龄	<b>2016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682,350.63	98.48	800,470.52
1-2年	274,725.44	1.01	27,472.54
2-3年	137,294.00	0.51	41,188.20
小计	<b>27,094,370.07</b>	<b>100.00</b>	<b>869,131.26</b>
账龄	<b>2015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206,686.61	97.54	486,200.60
1-2年	408,844.00	2.46	40,884.40

小 计	16,615,530.61	100.00	527,085.00
-----	---------------	--------	------------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集中在1年以内，截至2017年8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94.61%、98.48%、97.54%。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尚未到账期的销售货款。2016年末应收账款较2015年末出现较大增长，原因为公司市场份额逐步扩大，业务增加，应收账款金额增加。2017年8月31日，应收账款较2016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马铃薯种薯销售集中在1月-5月，回款周期为6-8个月，下半年开始陆续回款，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尚未到账期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结构逐渐改善，凉山州良圆马铃薯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一批信用资质较好的客户增加，另外，公司逐步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也不断加强对贷款的控制和回收工作，强化应收账款的监督，并加大催款执行力度，将应收账款金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公司已按照坏账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 （4）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 比例 (%)
2017 年8 月 31 日	1	会宁红玉马铃薯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9,813,625.91	1年以内	14.76
	2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7,860.00	1年以内	12.04
	3	甘肃广生元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8,804.00	1年以内	8.28
	4	徐琛	非关联方	5,474,008.00	1年以内	8.23
	5	定西瑞源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5,029,788.00	1年以内	7.56
合 计			-	33,834,085.91	-	50.87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 比例 (%)
2016 年 12 月 31	1	定西天泰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107,469.00	1年以内	22.54
	2	会宁红玉马铃薯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498,318.17	1年以内	12.91
	3	丁浩宴	非关联方	3,317,400.00	1年以内	12.24
	4	甘肃森茂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11.07

日	5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8,268.05	1年以内	9.29
合 计			-	<b>18,441,455.22</b>	-	<b>68.05</b>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 比例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张建沛	非关联方	6,072,308.80	1年以内	36.55
	2	兰州天之籽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4,568.07	1年以内	17.60
	3	喇玉明	非关联方	2,463,544.00	1年以内	14.83
	4	张小斌	非关联方	2,140,793.80	1年以内	12.88
	5	天水种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8,000.00	1年以内	8.23
合 计			-	<b>14,969,214.67</b>	-	<b>90.09</b>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元）	4,500,000.00	-	60,000.00
占总资产的比例（%）	1.46	-	0.02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仓储费。2017 年 8 月 31 日、2016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的金额分别为 450.00 万元、0.00 万元、6.00 万元，预付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0.00%、0.02%。2017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大幅提升主要原因为预付仓储费增加。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00,000.00	100.00	-	-	60,000.00	100.00
1-2 年	-	-	-	-	-	-
合计	<b>4,500,000.00</b>	<b>100.00</b>	-	-	<b>60,000.00</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末，账龄为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

项总额的比例为 100.00%、100.00%，发生坏账可能性很小。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前五名预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1)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100.00	1 年以内	预付仓储费未到结算期
合计	-	<b>4,500,000.00</b>	<b>100.00</b>	-	-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00.00	1 年以内	货未收到
合计	-	<b>60,000.00</b>	<b>100.00</b>	-	-

(3)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元）	2,668,993.02	1,571,885.00	13,642.41
占总资产的比例 (%)	0.87	0.51	0.00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6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668,993.02 元、1,571,885.00 元、13,642.41 元，分别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87%、0.51%、0.00%。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备用金等。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甘肃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所致。2017 年 8 月 31 日余额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大幅

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保证金所致。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管理层加强了对资金管理过程的重视，完善了相关的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关联方违规占款的情况。

(2)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751,539.20	100.00	82,546.18	3.00	2,668,993.02
组合小计	2,751,539.20	100.00	82,546.18	3.00	2,668,993.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2,751,539.20</b>	<b>100.00</b>	<b>82,546.18</b>	<b>3.00</b>	<b>2,668,993.02</b>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1,620,500.00	100.00	48,615.00	3.00	1,571,885.00
组合小计	1,620,500.00	100.00	48,615.00	3.00	1,571,88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620,500.00</b>	<b>100.00</b>	<b>48,615.00</b>	<b>3.00</b>	<b>1,571,885.00</b>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	-	-	-	-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14,353.00	100.00	710.59	4.95	13,642.41
组合小计	14,353.00	100.00	710.59	4.95	13,642.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4,353.00</b>	<b>100.00</b>	<b>710.59</b>	<b>4.95</b>	<b>13,642.41</b>

##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751,539.20	100.00	82,546.18
<b>小 计</b>	<b>2,751,539.20</b>	<b>100.00</b>	<b>82,546.18</b>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20,500.00	100.00	48,615.00
<b>小 计</b>	<b>1,620,500.00</b>	<b>100.00</b>	<b>48,615.00</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353.00	72.13	310.59
1-2年	4,000.00	27.87	400.00
<b>小 计</b>	<b>14,353.00</b>	<b>100.00</b>	<b>710.59</b>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2017年8月31日	1	甘肃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54.51
	2	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	43.61
	3	王少宏	非关联方(员工)	20,000.00	0.73
	4	孙晓鹏	非关联方(员工)	6,000.00	0.22
	5	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0.18
			<b>合 计</b>	-	<b>2,731,000.00</b>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 比例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甘肃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92.56
	2	支砚蒞	非关联方	86,000.00	5.31
	3	马金喜	非关联方	10,000.00	0.62
	4	程泽远	非关联方(员工)	5,500.00	0.34
	5	吴成秀	关联方(员工)	5,000.00	0.31
	合计		-	<b>1,606,500.00</b>	<b>99.14</b>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 比例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定西五良马铃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3.00	27.19
	2	党谦	非关联方(员工)	3,000.00	20.90
	3	李文强	非关联方(员工)	3,000.00	20.90
	4	南亚丽	非关联方(员工)	2,000.00	13.93
	5	薛彦平	非关联方(员工)	1,450.00	10.10
	合计		-	<b>13,353.00</b>	<b>93.02</b>

##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	2,705,000.00	1,500,000.00	-
备用金及其他	46,539.20	120,500.00	14,353.00
合计	<b>2,751,539.20</b>	<b>1,620,500.00</b>	<b>14,353.00</b>

(6)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三）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库存商品	5,439,753.72	5.65	125,890,888.57	97.77	100,520,748.10	94.39
消耗性生物资产	90,842,227.45	94.35	2,877,375.00	2.23	5,977,102.50	5.61

合计	96,281,981.17	100.00	128,768,263.57	100.00	106,497,850.60	100.00
占总资产的比例 (%)	31.28		42.16		37.59	

2017年8月31日、2016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96,281,981.17元、128,768,263.57元、106,497,850.60元。2016年末存货余额较2015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16年度公司扩大了马铃薯种薯的种植面积，种薯回收量较大。2017年8月31日存货余额较小的原因为部分马铃薯种薯尚未到收获季。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租金	1,064,933.80	4,848,788.80	6,377,948.80
网棚设备设施	1,184,000.00	23,660.70	1,184,000.00
土地改良工程	-	5,858,004.42	5,858,004.41
合计	2,248,933.80	10,730,453.92	13,419,953.21

##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00,000.00	-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	13,000,000.0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00,000.00	-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	13,000,000.0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00,000.00	-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	13,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8月31日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	-	1,300.00	-	-	-	-	2.00	131.30
<b>合计</b>	<b>1,300.00</b>	-	-	<b>1,300.00</b>	-	-	-	-	<b>2.00</b>	<b>131.30</b>

续上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	-	1,300.00	-	-	-	-	2.00	120.00
<b>合计</b>	<b>1,300.00</b>	-	-	<b>1,300.00</b>	-	-	-	-	<b>2.00</b>	<b>120.00</b>

续上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定西农村商业银行	1,300.00	-	-	1,300.00	-	-	-	-	2.00	21.70

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00.00	-	-	1,300.00	-	-	-	-	2.00	21.70

## 8、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8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5,509,857.10	19,497,386.99	1,815,056.64	408,827.00	167,231,127.73
（2）本期增加金额	-	1,994,800.00	-	-	1,994,800.00
—购置	-	1,994,800.00	-	-	1,994,8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b>（4）期末余额</b>	<b>145,509,857.10</b>	<b>21,492,186.99</b>	<b>1,815,056.64</b>	<b>408,827.00</b>	<b>169,225,927.73</b>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6,534,965.95	1,515,258.88	705,671.13	351,279.18	59,107,175.14
（2）本期增加金额	10,670,027.81	1,661,893.34	173,597.19	14,191.42	12,519,709.76
—计提	10,670,027.81	1,661,893.34	173,597.19	14,191.42	12,519,709.7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b>（4）期末余额</b>	<b>67,204,993.76</b>	<b>3,177,152.22</b>	<b>879,268.32</b>	<b>365,470.60</b>	<b>71,626,884.90</b>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b>（1）期末账面价值</b>	<b>78,304,863.34</b>	<b>18,315,034.77</b>	<b>935,788.32</b>	<b>43,356.40</b>	<b>97,599,042.83</b>
<b>（2）年初账面价值</b>	<b>88,974,891.15</b>	<b>17,982,128.11</b>	<b>1,109,385.51</b>	<b>57,547.82</b>	<b>108,123,952.59</b>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1,218,657.10	2,264,596.99	1,555,056.64	376,827.00	145,415,137.73
（2）本期增加金额	4,291,200.00	17,232,790.00	260,000.00	32,000.00	21,815,990.00
—购置	4,291,200.00	17,232,790.00	260,000.00	32,000.00	21,815,9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b>（4）期末余额</b>	<b>145,509,857.10</b>	<b>19,497,386.99</b>	<b>1,815,056.64</b>	<b>408,827.00</b>	<b>167,231,127.73</b>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3,508,364.91	1,315,443.43	508,539.40	312,718.18	45,645,065.92
（2）本期增加金额	13,026,601.04	199,815.45	197,131.73	38,561.00	13,462,109.22
—计提	13,026,601.04	199,815.45	197,131.73	38,561.00	13,462,109.2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b>（4）期末余额</b>	<b>56,534,965.95</b>	<b>1,515,258.88</b>	<b>705,671.13</b>	<b>351,279.18</b>	<b>59,107,175.14</b>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b>（1）期末账面价值</b>	<b>88,974,891.15</b>	<b>17,982,128.11</b>	<b>1,109,385.51</b>	<b>57,547.82</b>	<b>108,123,952.59</b>
<b>（2）年初账面价值</b>	<b>97,710,292.19</b>	<b>949,153.56</b>	<b>1,046,517.24</b>	<b>64,108.82</b>	<b>99,770,071.81</b>

续上表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6,717,907.10	1,949,547.00	1,166,356.64	361,867.00	150,195,677.74
（2）本期增加金额	13,300,000.00	315,049.99	388,700.00	14,960.00	14,018,709.99
—购置	13,300,000.00	315,049.99	388,700.00	14,960.00	14,018,709.99
（3）本期减少金额	18,799,250.00	-	-	-	18,799,250.00
—处置或报废	18,799,250.00	-	-	-	18,799,250.00
<b>（4）期末余额</b>	<b>141,218,657.10</b>	<b>2,264,596.99</b>	<b>1,555,056.64</b>	<b>376,827.00</b>	<b>145,415,137.73</b>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4,598,269.23	970,888.97	329,504.18	239,015.04	46,137,677.42
（2）本期增加金额	15,578,764.01	344,554.46	179,035.22	73,703.14	16,176,056.83
—计提	15,578,764.01	344,554.46	179,035.22	73,703.14	16,176,056.83
（3）本期减少金额	16,668,668.33	-	-	-	16,668,668.33
—处置或报废	16,668,668.33	-	-	-	16,668,668.33
<b>（4）期末余额</b>	<b>43,508,364.91</b>	<b>1,315,443.43</b>	<b>508,539.40</b>	<b>312,718.18</b>	<b>45,645,065.92</b>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b>（1）期末账面价值</b>	<b>97,710,292.19</b>	<b>949,153.56</b>	<b>1,046,517.24</b>	<b>64,108.82</b>	<b>99,770,071.81</b>
<b>（2）年初账面价值</b>	<b>102,119,637.87</b>	<b>978,658.03</b>	<b>836,852.46</b>	<b>122,851.96</b>	<b>104,058,000.32</b>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大部分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9、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2017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香泉西寨中钒平基地建设工程	1,008,000.00	-	1,008,000.00
恒温库三层	2,764,592.24	-	2,764,592.24
<b>合 计</b>	<b>3,772,592.24</b>	<b>-</b>	<b>3,772,592.24</b>

### （2）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香泉西寨中钒平基地建设工程		1,008,000.00	-	-	-	-	-	1,008,000.00
恒温库三层		2,764,592.24	-	-	-	-	-	2,764,592.24
合计		3,772,592.24	-	-	-	-	-	3,772,592.24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香泉西寨中钒平基地建设工程	9,408,000.00	10.71	15.00	自筹
恒温库三层	2,764,592.24	100.00	95.00	自筹
合计	12,172,592.24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建工程最新进度如下：

工程名称	累计投入金额	需后续投入资金金额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香泉西寨中钒平基地建设工程	1,008,000.00	8,400,000.00	9,408,000.00	10.71	15.00	自筹
恒温库三层	2,764,592.24	-	2,764,592.24	100.00	95.00	自筹
合计	3,772,592.24	8,400,000.00	12,172,592.24	-	-	-

在建工程中“香泉西寨中钒平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项目建设已完成15%，由于相关土地使用权存在不能取得相关权证的风险，目前该在建工程项目已经暂停。

在建工程中“恒温库三层”项目虽未履行规划手续，但定西市安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规违法行为，亦不会对此作出行

政罚款在内的行政处罚，凯凯农科三层恒温库的使用具有稳定性。项目建设已经完成95%，目前受气候影响，暂时不能继续建设，待开春工程开工后再进行工程的验收决算。

#### 10、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8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	-
（1）年初余额	2,000,000.00	2,0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b>（4）期末余额</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2. 累计摊销	-	-
（1）年初余额	256,666.67	256,666.67
（2）本期增加金额	26,666.67	26,666.67
—计提	26,666.67	26,666.67
（3）本期减少金额	-	-
<b>（4）期末余额</b>	<b>283,333.34</b>	<b>283,333.34</b>
3. 减值准备	-	-
（1）年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	-
<b>（1）期末账面价值</b>	<b>1,716,666.66</b>	<b>1,716,666.66</b>
<b>（2）年初账面价值</b>	<b>1,743,333.33</b>	<b>1,743,333.33</b>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b>(4) 期末余额</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2. 累计摊销	-	-
(1) 年初余额	216,666.67	216,66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0	40,000.00
—计提	40,000.00	4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b>(4) 期末余额</b>	<b>256,666.67</b>	<b>256,666.67</b>
3. 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	-
<b>(1) 期末账面价值</b>	<b>1,743,333.33</b>	<b>1,743,333.33</b>
<b>(2) 年初账面价值</b>	<b>1,783,333.33</b>	<b>1,783,333.33</b>

续上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b>(4) 期末余额</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2. 累计摊销	-	-
(1) 年初余额	176,666.67	176,66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0	40,000.00
—计提	40,000.00	4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b>(4) 期末余额</b>	<b>216,666.67</b>	<b>216,666.67</b>
3. 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3,333.33	1,783,333.33
(2) 年初账面价值	1,823,333.33	1,823,333.33

##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8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金	3,235,694.80	2,787,265.00	2,161,880.00	1,064,933.80	2,796,146.00	转入流动资产
网棚设备设施	-	2,368,000.00	1,184,000.00	1,184,000.00	-	转入流动资产
合计	3,235,694.80	5,155,265.00	3,345,880.00	2,248,933.80	2,796,146.00	-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金	4,584,976.60	4,051,470.00	551,963.00	4,848,788.80	3,235,694.80	转入流动资产
网棚设备设施	-	47,321.40	23,660.70	23,660.70	-	转入流动资产
土地改良工程	5,858,004.42	-	-	5,858,004.42	-	转入流动资产
合计	10,442,981.02	4,098,791.40	575,623.70	10,730,453.92	3,235,694.80	-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	------	-------------	---------

						因
土地租金	2,668,781.20	14,840,024.00	6,545,879.80	6,377,948.80	4,584,976.60	转入流动资产
网棚设备设施	-	2,368,000.00	1,184,000.00	1,184,000.00	-	转入流动资产
土地改良工程	17,574,013.24	-	5,858,004.41	5,858,004.41	5,858,004.42	转入流动资产
合计	20,242,794.44	17,208,024.00	13,587,884.21	13,419,953.21	10,442,981.02	-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征收款	5,590,900.00	3,300,000.00	-
合计	5,590,900.00	3,300,000.00	-

### （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8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20,000,000.00	18,800,000.00
合计	99,000,000.00	80,000,000.00	78,800,000.00

####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工程款和土地租赁费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95,320.36	23,925,414.12	12,273,013.35
1-2年	2,250.00	327,946.28	32,163,080.78
2-3年	226,154.96	11,199,184.99	-
合计	1,223,725.32	35,452,545.39	44,436,094.13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该部分款项在2017年1-8月已经支付。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 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款	567,570.36	15,854,769.67	9,381,232.51
工程款	656,154.96	17,807,775.72	35,054,861.62
土地租赁款	-	1,790,000.00	-
合 计	<b>1,223,725.32</b>	<b>35,452,545.39</b>	<b>44,436,094.13</b>

## (2) 截至2017年8月31日，期末应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甘肃广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56,154.96	2-3年 226,154.96， 其余1年以内	53.62
李锐	非关联方	200,359.64	1年以内	16.37
马义	非关联方	172,127.50	1年以内	14.07
上海明台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1年以内	6.37
甘肃鑫瑞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72.35	1年以内	3.20
合 计	-	<b>1,145,814.45</b>	-	93.63

##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期末应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王明	非关联方	5,288,691.00	2-3年 1,359,491，其 余1年以内	14.92
陈玉芬	非关联方	4,002,283.24	2-3年	11.29
李海波	非关联方	1,920,355.95	2-3年 340,810.47， 其余1年以内	5.42
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847,500.00	1年以内	10.85
杨宝国	非关联方	1,860,000.00	2-3年	5.25
合 计	-	<b>16,918,830.19</b>	-	47.72

##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期末应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甘肃广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66,534.70	1-2年	12.98

山丹县正明种植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98,600.00	1-2年	10.57
陈玉芬	非关联方	4,002,283.24	1-2年	9.01
王明	非关联方	3,472,691.00	1-2年	7.82
李福林	非关联方	3,266,170.00	1-2年	7.35
<b>合计</b>	-	<b>21,206,278.94</b>	-	47.72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三）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3、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2,325.59	386,270.00	3,336,193.25
<b>合计</b>	<b>142,325.59</b>	<b>386,270.00</b>	<b>3,336,193.25</b>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收账款。

(1)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末预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甘肃省农民教育培训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03,773.59	1年以内	72.91
陕西众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4.00	1年以内	3.67
张彦格	非关联方	33,328.00	1年以内	23.42
<b>合计</b>	-	<b>142,325.59</b>	-	<b>100.00</b>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预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定西市安定区种子管理站	非关联方	150,494.00	1年以内	38.96
刘洪兵	非关联方	35,000.00	1年以内	9.06
姜有明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15.53

任发旺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2.94
李海亮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7.77
合计	-	<b>325,494.00</b>	-	<b>84.26</b>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预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林淑芳	非关联方	1,094,028.00	1年以内	32.79
齐可可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年以内	47.96
王成雄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3.00
郭小军	非关联方	180,000.00	1年以内	5.40
宁夏天和晟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3.00
合计	-	<b>3,074,028.00</b>	-	<b>92.15</b>

(4)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的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253,796.33	9,710,492.21	14,463,751.30	500,53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5,537.60	175,537.60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b>5,253,796.33</b>	<b>9,886,029.81</b>	<b>14,639,288.90</b>	<b>500,537.24</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73,015.80	12,699,916.66	7,819,136.13	5,253,796.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7,137.64	127,137.64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b>373,015.80</b>	<b>12,827,054.30</b>	<b>7,946,273.77</b>	<b>5,253,796.33</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22,045.98	13,389,657.74	13,338,687.92	373,015.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872.70	126,872.70	
三、辞退福利	-	-	-	-
<b>合计</b>	<b>322,045.98</b>	<b>13,516,530.44</b>	<b>13,465,560.62</b>	<b>373,015.80</b>

(2) 短期薪酬详情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53,796.33	9,568,290.84	14,321,549.93	500,537.24
二、职工福利费	-	66,430.00	66,430.00	-
三、社会保险费	-	75,771.37	75,771.3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0,053.11	50,053.11	-
工伤保险费	-	22,589.95	22,589.95	-
生育保险费	-	3,128.31	3,128.31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b>合计</b>	<b>5,253,796.33</b>	<b>9,710,492.21</b>	<b>14,463,751.30</b>	<b>500,537.24</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b>373,015.80</b>	<b>12,639,644.24</b>	<b>7,758,863.71</b>	<b>5,253,796.33</b>
二、职工福利费	-	<b>41,055.00</b>	<b>41,055.00</b>	-
三、社会保险费	-	<b>19,217.42</b>	<b>19,217.42</b>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b>4,084.13</b>	<b>4,084.13</b>	-
工伤保险费	-	<b>13,326.09</b>	<b>13,326.09</b>	-
生育保险费	-	<b>1,807.20</b>	<b>1,807.20</b>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b>合计</b>	<b>373,015.80</b>	<b>12,699,916.66</b>	<b>7,819,136.13</b>	<b>5,253,796.33</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045.98	13,320,281.10	13,269,311.28	373,015.80
二、职工福利费	-	13,195.17	13,195.17	-

三、社会保险费	-	56,181.47	56,181.4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652.80	33,652.80	-
工伤保险费	-	19,575.00	19,575.00	-
生育保险费	-	2,953.67	2,953.67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b>合计</b>	<b>322,045.98</b>	<b>13,389,657.74</b>	<b>13,338,687.92</b>	<b>373,015.80</b>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8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68,967.80	168,967.80	-
二、失业保险费	-	6,569.80	6,569.80	-
<b>合计</b>	<b>-</b>	<b>175,537.60</b>	<b>175,537.60</b>	<b>-</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21,950.93	121,950.93	-
二、失业保险费	-	5,186.71	5,186.71	-
<b>合计</b>	<b>-</b>	<b>127,137.64</b>	<b>127,137.64</b>	<b>-</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17,784.80	117,784.80	-
二、失业保险费	-	9,087.90	9,087.90	-
<b>合计</b>	<b>-</b>	<b>126,872.70</b>	<b>126,872.70</b>	<b>-</b>

##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4,298.50	600,000.00	2,399,440.86
1-2年	550,000.00	5,300.00	-
<b>合计</b>	<b>664,298.50</b>	<b>605,300.00</b>	<b>2,399,440.86</b>

2016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大幅降低，主要原因为公司占

用李恺的资金在 2016 年度已支付所致。

公司与李恺发生的资金往来原因为公司短期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并未支付占用资金的利息，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1)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镇政府	应付补贴款	550,000.00	1-2 年	82.70
甘肃巨鹏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	1 年以内	4.52
冯晶	往来款	16,336.20	1 年以内	2.46
张爱霞	往来款	16,336.20	1 年以内	2.46
石雷	往来款	41,627.10	1 年以内	6.27
<b>合计</b>	-	<b>654,299.50</b>	-	<b>98.41</b>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镇政府	应付补贴款	550,000.00	1 年以内	90.86
甘肃巨鹏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	1 年以内	4.96
李永清	往来款	20,000.00	1 年以内	3.30
火有仁	报销款	5,000.00	1-2 年	0.83
张晓丽	报销款	300.00	1-2 年	0.05
<b>合计</b>	-	<b>605,300.00</b>	-	<b>100.00</b>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李恺	往来款	2,399,140.86	1 年以内	99.99
张晓丽	报销款	300.00	1 年以内	0.01
<b>合计</b>	-	<b>2,399,440.86</b>	-	<b>100.00</b>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其他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三）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3.96	5,000,004.00	-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2,016.63	152,016.63	120,603.02
<b>合计</b>	<b>9,152,020.59</b>	<b>5,152,020.63</b>	<b>120,603.02</b>

## 7、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499,992.73	9,166,662.00	-
<b>合 计</b>	<b>11,499,992.73</b>	<b>9,166,662.00</b>	-

### （2）长期借款的其他说明

2016年9月，公司与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合同编号：LNZL-2016-07B），以公司部分设备作为租赁物，借款1,500万元，期限3年，年利率5.70%。甘肃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此借款提供担保。

2017年1月，公司与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合同编号：LNZL-2017-01B），以公司部分设备作为租赁物，借款1,200万元，期限3年，年利率5.70%。

## 8、递延收益

### （1）2017年1-8月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055,249.41	-	126,344.42	3,928,904.99
<b>小计</b>	<b>4,055,249.41</b>	-	<b>126,344.42</b>	<b>3,928,904.99</b>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	152,016.63	-	-	152,016.63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递延收益				
<b>合计</b>	<b>3,903,232.78</b>	-	-	<b>3,776,888.36</b>

**(2) 2016 年度**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与资产相关政 府补助	1,929,648.24	2,400,000.00	274,398.83	4,055,249.41
<b>小计</b>	<b>1,929,648.24</b>	<b>2,400,000.00</b>	<b>274,398.83</b>	<b>4,055,249.41</b>
减：预计一年内 转入利润表的 递延收益	120,603.02	-	-	152,016.63
<b>合计</b>	<b>1,809,045.22</b>	-	-	<b>3,903,232.78</b>

**(3) 2015 年度**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与资产相关政 府补助	-	2,000,000.00	70,351.76	1,929,648.24
<b>小计</b>	-	<b>2,000,000.00</b>	<b>70,351.76</b>	<b>1,929,648.24</b>
减：预计一年内 转入利润表的 递延收益	-	-	-	120,603.02
<b>合计</b>	-	-	-	<b>1,809,045.22</b>

**(八)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1、实收资本**

单位：元/股

投资者名称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李恺	51,960,000	51,960,000	51,960,000
甘肃创投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李怡	4,292,500	7,800,000	7,860,000
李兴文	3,627,500	-	-
和合润鑫	840,400	840,400	840,400
夏渊	250,000	250,000	250,000

邹秀娟	220,000	220,000	220,000
周华	101,600	101,600	101,600
王钦国	88,000	88,000	88,000
张才强	60,000	60,000	60,000
火有仁	60,000	60,000	60,000
毛晓霞	50,000	50,000	50,000
李文强	-	60,000	-
薛开胜	-	60,000	-
杨国孝	-	-	60,000
<b>合计</b>	<b>72,550,000</b>	<b>72,550,000</b>	<b>72,550,000</b>

##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9,349,348.82	-	-	59,349,348.82
<b>合计</b>	<b>59,349,348.82</b>	<b>-</b>	<b>-</b>	<b>59,349,348.82</b>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9,349,348.82	-	-	59,349,348.82
<b>合计</b>	<b>59,349,348.82</b>	<b>-</b>	<b>-</b>	<b>59,349,348.82</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9,349,348.82	-	-	59,349,348.82
<b>合计</b>	<b>59,349,348.82</b>	<b>-</b>	<b>-</b>	<b>59,349,348.82</b>

##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8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361,154.31	-	-	3,361,154.31
<b>合计</b>	<b>3,361,154.31</b>	<b>-</b>	<b>-</b>	<b>3,361,154.31</b>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16,353.11	1,344,801.20	-	3,361,154.31
<b>合计</b>	<b>2,016,353.11</b>	<b>1,344,801.20</b>	<b>-</b>	<b>3,361,154.31</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737,414.38	1,278,938.73	-	2,016,353.11
<b>合计</b>	<b>737,414.38</b>	<b>1,278,938.73</b>	<b>-</b>	<b>2,016,353.11</b>

根据《公司法》规定，提取净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250,388.78	18,147,177.99	6,636,729.42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30,250,388.78	18,147,177.99	6,636,729.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40,896.61	13,448,011.99	12,789,387.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344,801.20	1,278,938.73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591,285.39	30,250,388.78	18,147,177.99

#### （九）所有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金
应收账款	66,493,678.16	-	-	抵押
其他应收款	2,700,000.00	1,500,000.00	-	保证金
存货	5,439,753.72	-	-	抵押
房屋建筑物	55,357,077.83	55,357,077.83	54,927,077.83	抵押
设备	37,710,355.80	18,585,145.80	-	抵押
无形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质押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李恺	71.6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17年8月11日，凯凯正明在《张掖日报》刊登了注销公告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甘肃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16	股东
李怡	10.93	股东、董事
张才强	0.08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王希国	-	董事
冯晶	-	董事
李成虎	-	董事
李振刚	-	监事会主席
火有仁	0.08	股东、监事
马义	-	职工代表监事

李兴文	-	财务总监
吴成秀	-	董事会秘书
北京和合润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公司董事担任其投资总监
塞江南（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公司董事李成虎持股比例 7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内蒙古草原蒙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董事李成虎担任其董事
西创（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董事李成虎持股比例 99%，并担任公司负责人
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	李恺持股比例 100.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李恺持股比例 90.1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怡持股比例 9.09%
甘肃省凯凯农家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李恺持股比例 70.00%，担任执行董事；李怡持股比例 30%，并担任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 16 日，李恺、李怡将其股权均转让给陈昭良
定西市安定区凯凯植物快繁中心	-	李恺持股比例 100.00%
定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李恺担任董事
临洮华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股东甘肃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
渭源县茂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股东甘肃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
陇西县禾瑞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股东甘肃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
定西西泰养殖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甘肃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甘肃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

## （二）关联交易

### 1、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 1-8 月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市场价格	-	-
合计	-	-	-	-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度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市场价格	6,900,000.00	4.93
合计	-	-	<b>6,900,000.00</b>	<b>4.93</b>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市场价格	7,525,702.00	6.06
合计	-	-	<b>7,525,702.00</b>	<b>6.06</b>

公司向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内容为马铃薯种薯，价格参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具有合理性。该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不存在关联方之间利益输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鹏食品”）是一家做马铃薯速冻食品及马铃薯商品薯生产经营及出口的公司，巨鹏食品拥有马铃薯商品薯种植基地，巨鹏食品为了保证和提高商品薯的品质，从种薯源头进行质量控制，巨鹏食品自主及合作种植基地，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 2)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

巨鹏食品从凯凯农科采购马铃薯种薯，是巨鹏食品种植基地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市场供销行为，销售价格为同期市场销售价格，销售价格公允。

#### 3)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以及公司是否对该关联交易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与巨鹏食品的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公司在业务上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未来公司一方面尽量避免与关联方发生交易，一方面继续扩大品牌知名度，维护现有客户合作关系，拓展深度合作机会，积极开展新客户合作。

#### 4) 公司的独立性及解决措施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

营的能力。

## 2、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年1-8月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有机肥	市场价格	5,249,100.00	9.24%
合计	-	-	<b>5,249,100.00</b>	9.24%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度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有机肥	市场价格	6,238,200.00	5.34
合计	-	-	<b>6,238,200.00</b>	<b>5.34</b>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交易金额	占交易金额的比例（%）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有机肥	市场价格	2,190,000.00	2.56
合计	-	-	<b>2,190,000.00</b>	<b>2.56</b>

公司向甘肃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内容为有机肥，价格参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具有合理性。

###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肥料，公司向昕农福采购所需的化肥等材料，不仅保证了公司采购化肥的品质，而且能够在公司产能增加的同时确保原材料供应充足。基于采购的稳定性、便利性、经济性考虑，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了上述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 2)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与非关联交易价格基本相同，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价格的现象，价格公允，具有合理性。

### 3)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以及公司是否对该关联交易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与昕农福的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2017 年公司已增加新的供应商定西市安定区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向其采购化肥等材料。未来公司将增加可选择的优质供应商的范围，昕农福只是公司众多供应商的一部分，公司目前对该交易没有依赖，未来也不会对其有重大依赖。

#### 4) 公司的独立性及解决措施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3、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4,000.00	2015.11.4-2018.11.3	正在履行
李怡	凯凯农科	4,000.00	2015.11.4-2018.11.3	正在履行
李晓寅	凯凯农科	4,000.00	2015.11.4-2018.11.3	正在履行
李恺、李怡	凯凯农科	4,000.00	2015.11.4-2018.11.3	正在履行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2014.11.21-2015.11.4	履行完毕
李恺、李怡、李晓寅、 杨国孝、张才强、火 有仁	凯凯农科	2,000.00	2014.11.21-2015.11.4	履行完毕
和合润鑫	凯凯农科	2,000.00	2014.11.21-2015.11.4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1,000.00	2014.1.23-2015.1.22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2014.9.29-2015.9.28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3,000.00	2015.1.4-2015.10.3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2015.11.19-2016.11.18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 日起两年	履行完毕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 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恺	凯凯农科	2,0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 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恺	凯凯农科	1,2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怡	凯凯农科	1,2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恺	凯凯农科	2,07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怡	凯凯农科	2,07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恺	凯凯农科	63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怡	凯凯农科	63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李恺、李兴文、张才强、火有仁、李怡	凯凯农科	5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正在履行

凯凯农科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在报告期内持续对凯凯农科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在该关联交易中凯凯农科为纯获利方，未向担保人提供或变相支付任何费用。在凯凯农科向银行贷款中，凯凯农科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应银行要求向银行提供担保是必要的，凯凯农科对该项关联交易具依赖性，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承诺，若凯凯农科今后在银行贷款中被要求提供担保的，其将无偿为凯凯农科提供担保，该关联交易具有可持续性。

#### 4、关联资金拆借

##### 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应付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应付金额
<b>2017年1-8月</b>				
李恺	-	-	-	-
合计	-	-	-	-
<b>2016年度</b>				
李恺	2,399,140.86	3,600,000.00	5,999,140.86	-
合计	<b>2,399,140.86</b>	<b>3,600,000.00</b>	<b>5,999,140.86</b>	-
<b>2015年度</b>				
李恺	-	7,876,140.86	5,477,000.00	2,399,140.86
合计	-	<b>7,876,140.86</b>	<b>5,477,000.00</b>	<b>2,399,140.86</b>

##### 资金拆出情况：

关联方	期初应收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应收金额
<b>2017年1-8月</b>				
吴成秀	5,000.00	-	-	5,000.00
合计	<b>5,000.00</b>	-	-	<b>5,000.00</b>

2016年度				
吴成秀	-	5,000.00	-	5,000.00
火有仁	-	150,000.00	150,000.00	
<b>合计</b>	<b>-</b>	<b>155,000.00</b>	<b>150,000.00</b>	<b>5,000.00</b>
2015年度				
火有仁	-	10,000.00	10,000.00	-
<b>合计</b>	<b>-</b>	<b>10,000.00</b>	<b>10,000.00</b>	<b>-</b>

公司与李恺发生的资金往来原因为公司短期资金周转的需要，该借款未签定借款协议，口头约定借款本金且无须支付利息，因未约定利息，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未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公司与吴成秀的资金往来为员工备用金，系公司正常业务需要；火有仁为生产部经理，2015年与公司的资金往来系正常业务周转资金，并于当年结清；2016年火有仁与公司的资金往来系其因为个人原因临时借用公司资金，该项资金借用并未支付利息，该资金借用已于2016年12月31日之前结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	吴成秀	5,000.00	150.00	5,000.00	150.00	-	-
<b>合计</b>		<b>5,000.00</b>	<b>150.00</b>	<b>5,000.00</b>	<b>150.00</b>	<b>-</b>	<b>-</b>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李恺	-	-	2,399,140.86
<b>合计</b>		<b>-</b>	<b>-</b>	<b>2,399,140.86</b>

截至2017年8月31日，除上述关联交易之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与关联方资金往来。

## 6、关联股权交易

序	出让方	购买方	标的	转让份额	价款（万元）	定价方式	日期
1	凯凯农科	李恺	生产力促进中心	100.00%	200.00	协议	2015.07.15
2	凯凯农科	李怡	昕农福	9.09%	200.00	协议	2015.07.15
合计			-	-	400.00	-	-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凯凯农科要专注做大做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由于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业务与凯凯农科主营业务没有联系，为此公司将与主营业务没有联系的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剥离，剥离后凯凯农科集中聚焦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本次资产剥离（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关联方均回避表决，凯凯农科聘请了甘肃中恒会计师事务所对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生产力促进中心、昕农福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2017年8月10日分别出具了《审计报告》（甘中恒会审字（2017）第319号）、《审计报告》（甘中恒会审字（2017）第321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6月30日生产力促进中心所有者权益总计2,000,001.49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昕农福所有者权益总计2,000,005.91元，交易价格与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基本持平，定价方式为协商定价，定价公允。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该项关联交易未对凯凯农科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 7、关联方贷款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8月借款金额（万元）	2016年借款金额（万元）	2015年借款金额（万元）
定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	2,000.00	980.00
合计	-	-	2,000.00	980.00

凯凯农科与定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有关借款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和利息，未有延期支付的情况发生。为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凯凯农科正常的银行借款，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及贷款、还款条件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定价公允，该项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与可持续性。

#### 8、关联方股权质押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质权人	股权数量
李恺	股权质押	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0
合计	-	-	12,000,000

凯凯农科与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了设备融资租赁交易，为确保此融资租赁合同的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李恺以其持有的公司 1,200 万元股权作为质押担保，不具有可持续性。在该关联交易中凯凯农科为纯获利方，未向担保人提供或变相支付任何费用。股东应厦门陇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要求向其提供担保是必要的。

###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 1、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需要关联股东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如实作出说明。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为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规定表决；

（四）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公司在征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同意后，股东大会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决议中对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特殊情况予以说明，同时应对非关联股东的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在决议中记录并作出相应披露。

因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涉及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回避将造成关联交易事项无法表决时，可由全体股东出具豁免义务函，豁免全体股东在召开该次股东会上履

行本章程所规定的回避义务。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第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交易对方；
- （二）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公司股票进入证券交易场所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场所规则认定的其他情形。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六）公司股票进入证券交易场所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中国证监会及交易场所规则认定的其他情形。

##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

（三）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说明以便披露；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包括成交价格与交易标的帐面值、评估值以及明确、公允的市场价格之间的关系，以及因交易标的特殊而需要说明的与定价有关的其他特定事项。

若成交价格与帐面值、评估值或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应当说明原因。如交易有失公允的，还应当披露本次关联交易所产生的利益转移方向；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协议未确定具体交易价格而仅说明参考市场价格的，公司在按照本条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应当同时披露实际交易价格、市场价格及其确定方法、两种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1）2017年10月16日，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申请2,000万短期借款的议案》。

2017年11月1日，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申请2,000万短期借款的议案》。

相关借款合同以及担保合同如下：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名称、编号	利率（%）	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	履行情况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2242101-2017年（安定）字0062号）	4.785	1500.00	2017.12.21-2018.09.28	抵押：合同编号：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69号；抵押：合同编号：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72号；保证：合同编号：622421-2017年安定（保）字0035号；权利质押：编号：62242101-2017安定（质）字0068号	正在履行

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方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担保额(万元)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履行情况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抵押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69号)	1,500.00	储藏库 3141.1 m <sup>2</sup> 、560.64 m <sup>2</sup> 、420.38 m <sup>2</sup> 、305.82 m <sup>2</sup> ; 不动产权证书为(编号: 甘(2017)安定区不动产权第0000085号)	主合同履行期间	正在履行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甘肃金麟伟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抵)字0072号)	1,500.00	6100.93 m <sup>2</sup> 土地使用权; 不动产权证书为(编号: 甘(2017)通渭县不动产权第0000895号)	主合同履行期间	正在履行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李恺	《自然人保证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安定(保)字0035号)	1,500.00	保证担保	主合同履行期间	正在履行
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西市安定支行	凯凯农科	《动产质押合同》(编号: 62242101-2017年安定(质)字0068号)	1,500.00	质押担保: 保证金150万元	主合同履行期间	正在履行

(2) 报告期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向李恺借款总额 22,854,742.00 元,已归还李恺借款总额 20,176,492.00 元,尚欠李恺 2,678,250.00 元。李恺拆入给公司的资金主要系股东借款给公司支持公司运营,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且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收取报酬和利息,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资源的情形。

(3) 报告期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昕农福发生的交易如下: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1	2017年9月	昕农福	采购肥料	65,800.00
2	2017年10月	昕农福	采购肥料	48,000.00
3	2017年11月	昕农福	采购肥料	252,000.00
合计		-	-	365,800.00

报告期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凯凯农科向昕农福采购肥料等生产资料之前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方李恺、李怡均回避表决。凯凯农

科向昕农福采购肥料价格为市场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百汇方兴评估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拟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并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出具“京百汇评字（2013）第 0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经评估，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07,554,340.25 元。

此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按评估值进行调账。

中和谊评估对股改时的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并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百汇评字（2013）第 0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之复核报告》（中和谊评咨字[2017]21009 号），复核意见认为：复核意见认为：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定西市凯凯生态园植物快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复核结果：账面价值 10,227.27 万元，评估价值 15,034.25 万元，增值 4,806.98 万元，增值率 47.00%。

此次评估目的是对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百汇评字（2013）第 0155 号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公司未按评估值进行调账。

##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

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即甘肃凯凯正明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凯凯正明 6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凯凯正明 2017 年 2 月 21 日成立，报告期内并未实际开展经营，无财务数据，凯凯正明在《张掖日报》刊登了注销公告。

2015 年公司转让定西市凯凯马铃薯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甘肃省昕农福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定西市天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全部股权。

内外部决议程序：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剥离（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关联方均回避表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李恺签订出资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生产力促进中心 100%的出资额以 200 万元转让给李恺。2015 年 7 月 15 日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李怡签订出资转让协议，公司将其在昕农福 9.09%的出资 200 万元转让给李怡。2015 年 6 月 30 日定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文蕊花签订出资转让协议，公司将其在定西市天

润园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 85%的出资转让给文蕊花。2015 年 5 月 20 日定西市安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定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注：相关转让协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交易对价：凯凯农科聘请了甘肃中恒会计师事务所对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生产力促进中心、昕农福、天润园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分别出具了《审计报告》（甘中恒会审字（2017）第 319 号）、《审计报告》（甘中恒会审字（2017）第 321 号）、审计报告（甘中恒会审字（2017）第 320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生产力促进中心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0,001.49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昕农福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0,005.91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1 日天润园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0,464.95 元，交易价格与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基本持平，定价方式为协商定价，定价公允。

剥离和转让的原因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的影响：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凯凯农科要专注做大做强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生产力促进中心的主营业务为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等，昕农福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肥料，由于其经营业务与凯凯农科聚焦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没有关系，为此公司将生产力促进中心和昕农福进行了剥离。天润园的主营业务为马铃薯、蔬菜、玉米及其它农作物的购销、种植，其经营业务虽然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相关性，但不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来源，公司未来将致力于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故将天润园进行了剥离。剥离后凯凯农科集中聚焦马铃薯基础种薯的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的影响。

## 十一、影响公司业务和持续经营的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以及选举了执行董事及监事，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依照法律法规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各种规章制度，为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的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管理层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提高公司规范运行的意识和自我规范管理意识，并在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恺持有公司 71.62%的股权，同时，李恺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实际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李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和债权人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在内的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制定了包括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后期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的规定，有效保护中小股东的权利，保证公司的持续规范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三）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册员工 101 人，10 人为超过 60 周岁以上（含年满 60 周岁）的劳务人员，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其中 31 人缴纳了五险，56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1 人未缴纳保险，公司员工均未缴纳住房公积金。虽然未缴纳保险和公积金的员工已出具自愿放弃凯凯农科为本人缴纳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权利，但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公司依然存在被当地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公司承担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无条件承担由于公司未给所有员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受到行政处罚或补缴从而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公司将逐步加大社保和公积金缴纳的覆盖面，加强和完善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障措施。

#### （四）公司存在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于 2018 年 9 月到期，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应在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的研发投入、研发人员等情况，公司存在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为农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增值税、所得税减免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取得高新技术证书以来，未享受过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虽存在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风险，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 （五）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农产品种植周期影响较为明显。农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和周期性较长的特征，马铃薯种薯的种植和销售也有相应的季节性，而费用的支出全年较为均衡，因此会使公司的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开拓市场，提高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稳定老客户，发展新客户，扩大销售，积极开拓四川等地区的马铃薯种植市场，利用不同地区马铃薯种植时间的差异，降低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2017年8月31日、2016年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649.37万元、2,709.44万元、1,661.5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60%、8.87%、5.86%。公司业务规模处于持续增长阶段，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将不断增长。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历史上未有坏账发生。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完善销售与应收账款等管理制度，在客户信用等级评估和授信等方面建立完善的信用治理机制，对客户进行信用调查、信用评估，加强对客户的筛选。另一方面，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定期对客户进行应收账款的催收，降低货款损失的风险。

### （七）自然灾害的风险

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特别是制种生产还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对自然条件的要求更高。公司种薯主要生产基地以甘肃薯都定西为中心向周边地区辐射，种薯收获后销往全国，尽管公司近三年来未因自然灾害而遭受重大损失，但仍不能排除公司种薯生产基地在未来有可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种基地都在甘肃省内，由于甘肃省内马铃薯种植时间较晚，受霜冻的影响较小；甘肃属于干旱地区，受涝灾的可能性比较小；公司大部分制种基地属于水浇地，小部分制种基地属于旱地，并且公司在逐年降低旱地制种基地，减轻干旱等自然灾害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八）公司部分建筑属于未经审批建设的违章建筑，可能受到处罚的风险

公司与安定区香泉镇关门口村村民张孝等 73 人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共租赁土地 250.83 亩，公司在该租赁土地上建设了永久建筑原原种分拣库和职工宿舍，共两层，第一层为原原种分拣库、第二层为职工宿舍，占地 61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20 平方米。该建筑使用土地为非国有建设用地，亦未依照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 号）要求办理用地手续，因此该部分建筑属于未经审批建设的违章建筑，存在受到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上述建筑物由公司实际占有、使用，土地出租人及相关主管部门未提出异议，其占有使用至今并未发生争议。就上述违章建筑，定西市安定区农业局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公司，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在香泉镇关门口村租赁土地上建设面积为 1220m<sup>2</sup>、占地面积为 610m<sup>2</sup>，用途为仓库、员工宿舍的房屋建筑物，该建筑物所占用土地不属于永久基本农田，亦不属于基本农田，该建筑物占用土地性质为一般耕地。”

定西市安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公司，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在香泉镇关门口村租赁土地上建设面积为 1220m<sup>2</sup>、占地面积为 610m<sup>2</sup>，用途

为仓库、员工宿舍的房屋建筑物，该建筑物建设虽未经本局规划许可，但基于该建筑物的使用性质等因素判断，该建筑物的建设不属于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本局不会责令其拆除该建筑物，不会没收该建筑物或基于该建筑物所取得的收入，亦不会对公司该建筑的建设行为作出罚款等行政处罚。”

定西市国土资源局安定分局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出具证明：“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局管辖范围内的公司，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在香泉镇关门口村租赁土地上建设面积为 1220m<sup>2</sup>、占地面积为 610m<sup>2</sup>，用途为仓库、员工宿舍的房屋建筑物，该建筑物建设虽未经批准，但基于该建筑物的使用性质等因素判断，该占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本局不会责令其拆除该建筑物退还占用地，亦不会对公司该占地行为作出罚款等行政处罚。”

并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恺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违章建筑物被行政处罚或强制拆除而遭受到损失，其将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并将积极寻找新的替代性场所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受影响。

#### （九）部分土地使用权不能取得相关权证的风险

公司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人民政府签署了《中央财政移民搬迁补助资金项目产业发展带动协议书》，协议内容为：建设区征地费 429.09 万元（征地面积 106.96 亩，单价 4 万元，总价款 427.84 万元，坟墓迁移费 1.25 万元）。公司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人民政府、香泉镇西寨村村民委员会签署了《产业发展带动协议》。协议内容为：征地总面积为 93.75 亩，单价 4 万元，征地总价款 375 万元，退回流转费 45 万元，本次支付 330 万元，直接支付给相关农户。

目前，公司与镇政府签署的征地费为 429.09 万元的费用，229.09 万元已经支付给镇政府，200.00 万未支付。公司与镇政府、村委会签署的征地费为 330 万元的，已经直接支付给农户个人。公司香泉镇西寨中凡坪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地点位于香泉镇西寨村上凡坪社易地搬迁安置区，截至到 2017 年 8 月 31 日，该建设工程累计投入 100.8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9 日，凯凯农科出具《关于移民搬迁项目 200.71 亩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的说明》，对于该土地的项目建设，凯凯农科目前根据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政府签署的《中央财政移民搬迁补助资金项目产业发展带动协议书》，

与定西市安定区香泉镇政府、香泉镇西寨村村委会签署的《产业发展带动协议》，启动了一小部分日光温室的建设，凯凯农科承诺：凯凯农科在取得政府颁发正式使用权权属证之前，不进行大规模项目建设。

根据与香泉镇政府访谈得知，若想取得该宗土地使用权，需要履行出让手续，现镇政府、区政府正在按照程序办理有关手续，但时间不能确定。镇政府不能出具保证凯凯农科在何时间可以取得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文件。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相关手续，但如果不能依法取得有效的土地使用权，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该土地权属的取得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分析如下：**

**（1）该土地是公司的战略储备土地，目前没有产生任何经营活动，对公司的产能和收入贡献都为0，公司现有的持续经营活动不依靠该土地；**

**（2）该土地是政府移民搬迁脱贫工程的一部分，尽管目前尚未办理土地权证，但该项目是政府积极支持和鼓励的，用于解决搬迁移民脱贫的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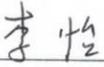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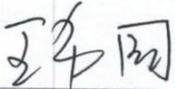
**（3）公司目前在該土地上投入了少部分配套资金，该投入即使最终造成损失以公司现有的经营能力完全可以承担，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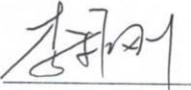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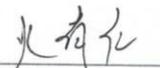
###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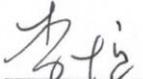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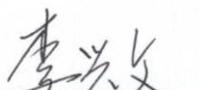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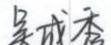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李恺	 李怡	 张才强	 王希国
 冯晶	 李成虎	 吴成秀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振刚	 火有仁	 马义
--	--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恺	 张才强	 李兴文	 吴成秀
---	--	---	--

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8年2月7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甘丹  
甘丹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甘丹      王伟      朱鹏翔  
甘丹                                  王伟                                  朱鹏翔

质量控制负责人签字： 杨耘  
杨耘

推荐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字： 杨耘  
杨耘

推荐业务分管投资总监签字： 胡三明  
胡三明

总裁签字： 牛壮  
牛壮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胡三明

胡三明  
胡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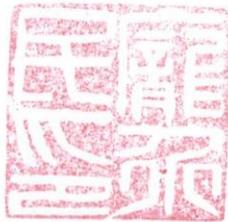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胡三明（职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投资总监）代表本人（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甘肃凯凯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之《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主办券商声明”。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ocated below the '被授权人:' label.

授权日期：2018.2.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孝念  
110001182697

李孝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彦斌  
110001182621

李彦斌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2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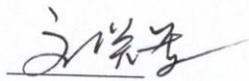
####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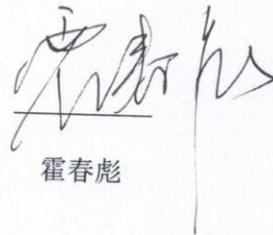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霍春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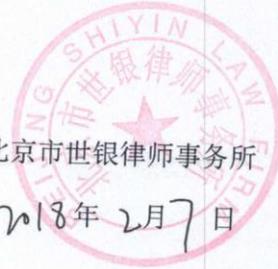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刘关军

  
霍春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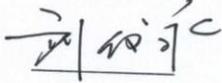
北京市世银律师事务所

2018年2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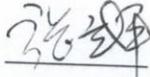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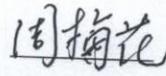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刘俊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武平

  
周梅花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函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